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8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第 3 款(政治事务)、第 28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和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与加强政治事务部有关的订正概算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概览.....	1-20	3
二. 第一款.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	21-47	11
三. 第 3 款, 政治事务.....	48-351	16
政治事务部.....	48-351	16
1. 行政领导和管理.....	48-61	17
2. 工作方案.....	62-314	21
次级方案 1. 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	62-290	22
次级方案 2. 选举援助.....	291-304	68
次级方案 3. 安全理事会事务.....	305-314	72
3. 方案支助.....	315-351	75
四. 第 28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	352-353	83



五.	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	354	84
六.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355	84
附件			
	政治事务部：2008-2009 两年期订正组织结构图和员额分配表		85

一. 概览

1. 预防外交是联合国的核心职能之一，也是秘书长的核心职责之一。要履行本组织《宪章》规定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义务，预防暴力冲突是关键。从很多方面来讲，本组织的价值以及相关性将通过这一核心作用如何得到有效发挥来得到评判。

2. 在联合国内部，在开展预防外交，支持秘书长的斡旋工作方面，政治事务部负主要责任。虽然秘书长相信，要求加强本组织的预防工作，使之实现系统化的呼声很高，但是除非能够解决联合国秘书处这一战略部门长期、有据可查的资源不足问题，否则成功的希望渺茫。本报告中载有的各项提议至关重要，早就应该实施。提出这些提议是为了纠正对联合国的需求和实现这些需求的手段间的失衡，目的是加强政治事务部，使其成为预防外交和斡旋（包括调解）方面的一个更积极、更有效的平台，为各会员国服务。虽然这些提议中任何一条都不会改变2008-2009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A/62/6(Sect. 3))中列出的政治部的核心目标，但是这些提议将提供必要资源，以应对不断扩大的期望值和任务范围，¹并使联合国能够更可靠、更可信地履行与和平和安全相关的《宪章》核心义务。

3. 例如，大会在第57/337号决议中忆及有必要加强联合国预警、情报搜集和分析的能力。大会第61/230号决议确认秘书长的斡旋在非洲发挥了重要作用，并鼓励秘书长尽可能经常利用调解，帮助和平解决各种冲突。安全理事会在最近的2007年8月也表示了同样的期望，鼓励秘书长改进秘书处在非洲和世界各地的预警、调解支助和其他预防活动。²同样，在国家元首一级通过的安理会第1625（2005）号决议请秘书长协助可能爆发武装冲突的国家进行战略性冲突风险评估，执行有关国家商定的措施，加强本国管理争端的能力，消除武装冲突的根源。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要求定期向安理会汇报，对可能发生武装冲突的区域、尤其是非洲的事态发展进行分析，并酌情介绍正在开展的预防外交举措。

4. 政治事务部的当前资源水平制约着本组织履行这些任务的能力。通过这一报告，秘书长试图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基础结构。在重组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设立外勤支助部后，加强政治事务部是他的下一个重要步骤，以便履行各会员国在和平与安全领域赋予本组织的日益繁重、复杂的各项责任。改革本组织的维持和平机构是首要的第一步。现在必须关注本组织预防和解决冲突的能力，这是比处理代价高昂的战争后果更划算的一笔投资，也是确保各会员国、国际金融机构以及联合国本身花在发展方面的几十亿美元不会因爆发武装冲突或战争而浪费的一笔关键投资。

¹ 例如，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对政治事务的深入评价(E/AC.51/2006/4)，自1990年以来，联合国预防外交特派任务增加了五倍，被联合国制裁的国家数增加了十倍。

² 见S/PRST/2007/31。

5. 秘书长提议对当前结构进行改组，使政治事务部能够更加面向外地，更少被办公室工作缚住手脚。需要提供充分资源，使这一概念能够行得通，确保与秘书处内外的各伙伴机构更好地进行合作与联络，并加强本组织在局势紧张和可能爆发冲突的地区的工作，这样它才能更好地发现问题并制定和实施外交解决办法。为此，本报告提议加强政治部在各区域的工作，首先在总部入手，并在各会员国和各区域组织的全面协作下建立小型区域办事处网络。这些改革还将使政治部更有能力在贯穿各领域的问题上提供政治咨询，并加强具体的管理、协调和支助职能，提高问责与效力。这些改革看似不大，却非常重要，同时还将制定各项计划，促进更高效地使用现有资源，并采取更具战略性的做法，处理与各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³ 这些改革还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内其他部分的能力，并加强与这些部分的联系。通过这些改进措施，秘书长相信他本人以及他的各位特使在预防和解决争端方面的斡旋能力将有更坚实的根基。这些提议还将大大有助于为本组织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集体努力提供更强大支柱。

6. 越来越多的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呼吁联合国支持它们在预防冲突以及和平解决争端方面进行的努力，而秘书长提出这些提议就是对这些呼吁的回应。如上所述，秘书长也充分注意到大会（见第 57/337 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见 S/PRST/2007/31）都敦促提高联合国在预防和调解方面的能力。⁴ 这些提议广泛吸收了最近一系列独立报告的意见，这些报告发现政治事务部资源不足是本组织的一个关键弱点，损害了本组织为各会员国服务的能力。这些报告包括：回应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所提要求的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关于深入评价政治事务的报告（E/AC.51/2006/4 和 E/AC.51/2007/2），方案协调会已经核可了这些报告中的很多调查结果（见 A/61/16 和 A/62/16）；威胁、挑战和改革问题高级别小组的报告“一个更安全的世界：我们的共同责任”（见 A/59/565）以及随后的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大会第 60/1 号决议）。更早而且也很有针对性的一份文件是联合国和平行动小组的 2000 年报告，也被称为卜拉希米报告（见 A/55/305-S/2000/809）。

政治事务部的作用：责任重大、资源不足

7. 由于潜在冲突情况下外交工作的敏感性，政治事务部在预防外交和斡旋方面的大部分工作有意采取审慎小心的做法。这种可见度的缺乏，造成外界对政治部在秘书处内所发挥的关键性作用以及该部门对秘书长本人的政治-外交责任提供的广泛支持缺乏足够的了解或认可。政治部的预防外交职能是《联合国宪章》的核心，而且政治部的工作质量和涵盖范围是各会员国以及广大公众如何看待本组织效力的关键。秘书长的结论是，虽然政治部拥有很多素质极高的人才，并已取

³ 在这方面，见安全理事会第 1631 (2005) 号决议第 8 段。

⁴ 另见大会第 57/337 号决议（第 15 段以及附件第 35 和 36 段）和第 61/230 号决议（第 14 和 15 段）。

得显著成绩，但是严峻的资源制约使政治部无法在应有程度内发挥各会员国以及他认为必要的作用。

8. 政治事务部是秘书长斡旋和预防能力的支助部门和行动臂膀。秘书长依靠政治部向他通报世界各地的潜在冲突局势的情况，出谋划策，避免紧张局势演变成流血事件或升级，并视需要实施这些战略。政治部提出的建议可能包括利用秘书长或他的特使和代表进行的斡旋、调解和预防外交工作。政治部的工作人员常常必须前往某地区，亲自执行特派任务，或为秘书长或他的特使的任务做准备和提供支持。仅举最近的几件事例：去年，政治部在对乌干达北部局势进行分析并确认存在联合国提供协助的机会后提出建议，秘书长据此决定任命一名特使协助乌干达北部的和平进程。在加强这些关键性的谈判，结束长期的残酷冲突方面，该提议已经发挥了作用。政治部及其西非区域政治特派团深度参与了近年来获得最广泛认可的一个成功预防案例，即和平解决尼日利亚和喀麦隆之间的边界冲突。9 月末紧急派遣秘书长缅甸问题特别顾问帮助缓解紧张局势的任务也是由政治部负责制定、支持和提供人员。尼泊尔是政治部可以通过积极主动的做法，在帮助联合国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做出重大贡献的另一个例子。通过给政治部提供的特别经费，在签署各项和平协定前，政治部的工作人员能够连续几年频繁前往尼泊尔，与各方进行互动。这有助于建立对联合国的信心，而且到 2006 年，使得联合国能够在各方的请求下，在帮助尼泊尔推进和平进程方面发挥当前的作用。类似的其他机会，本组织也碰到过很多次，但是由于资源有限，都无法提供必要的支助。

9. 在关注预防外交和斡旋的同时，政治事务部，特别是其各区域司，还承担着其他基本职责。政治部为日益增多的，在世界各地复杂环境中的特别政治任务提供政治指导与监督；缺乏用于支助这些特派团活动的任何类型的支助安排意味着，对这些特派团的支助会影响到支持预防外交和斡旋的更长期和更具战略性的工作。目前政治部监督的外地行动包括在伊拉克、索马里、黎巴嫩、中东和平进程、西非、中非共和国、几内亚比绍和尼泊尔的政治特派团。政治部还协助在黎巴嫩规划并设立联合国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并且目前正在与危地马拉政府合作，设立一个新型的国际委员会，以打击该国有罪不罚现象。政治部为正在致力于联合国调解的西撒哈拉问题谈判的紧张新阶段的秘书长个人代表提供工作人员。随着今后几个月里达尔富尔问题的政治进程不断加强，政治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协调提供工作人员支持由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共同领导的调解工作的责任也将加重。由于对伊拉克任务的修订规定联合国在帮助促进伊拉克实现全国和解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因此将责成政治事务部加强对这一特派团的支助与监督，这一特派团的业务环境可能是联合国在世界各地遇到的最复杂的业务环境。

10. 遗憾的是，政治事务部的责任在过去几年里大幅增加，但是其预算并未相应增加，这极大妨碍了政治部进行分析、外交接触和协调的能力，而这些是成

功、积极的预防外交所必需的。此外，政治特派团的数量迅速增加，使得以目前的人员配置水平进行适当监督极其困难。政治部管理的这些特派团地理分布广而又各不相同，既包括大规模援助特派团、特使、专家小组，又包括制裁和调查委员会，因此有必要制定适当的支助安排，以便在总部指导和监督这些实体开展的活动。

11. 面对这些现实情况，过去也提出了很多加强、重振政治事务部的建议，但这些建议基本都未加以落实。虽然 2000 年卜拉希米报告中针对维持和平行动的重要建议已经加以实施，并提供了额外资源，但是与政治部最相关的建议并未落实，政治部在建设和平、调解和预防方面的作用也没有得到扩大。2004 年，威胁、挑战和改革问题高级别小组也敦促采取各项措施，通过提高政治部的调解能力和业务效力，加强联合国集体安全体系（见 A/59/565）。高级别小组随后指出，政治部“资源不足”的情况与会员国表示的希望有一个更强有力的联合国的意愿自相矛盾。大会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见第 60/1 号决议）结束时，再次表明国际社会致力于预防文化，并保证加强联合国预防武装冲突的能力。各会员国决心采取具体措施，加强这一集体安全体系，并强调秘书长斡旋的重要性，包括在调解支助领域的重要性。

12. 2006 年，对联合国在预防冲突方面的能力进行全面审查后（A/60/891），秘书长敦促各会员国为政治事务部提供大量额外资源，提议将相当于维持和平预算 2% 的数额用于预防工作。与此同时，他呼吁在政治部内“加强能力”，改善预防冲突战略领导能力和协调工作。监督厅最近对政治事务进行了全面评价，提交了七份系列报告。⁵ 监督厅在这些报告中指出，自 1990 年以来，联合国预防外交特派团增加了五倍，联合国和平行动增加了三倍，受到联合国制裁的国家数目增加了十倍（这些都是由政治部管理）。监督厅还断定，如果不提供大量的额外人力资源支持政治部的核心职能，扩大其外地能力，实行并维持管理、组织以及工作流程方面的改进，政治部的能力将依然非常有限。

13. 总之，我们必须扭转政治事务部这种不可持续的趋势，即一方面任务与责任不断增加，另一方面人力资源或财政资源却没有必需的增加。不用提要求政治部提供政治咨询和发挥协调性的政治作用这些已有需求，就是不断增加的对冲突预防、预防外交以及秘书长的斡旋的需求，就已使政治部的工作人员和主管人员捉襟见肘，难以为继。如解决了这一情况，各会员国将成为受益者，因为秘书处的人员配备将更充分，无论何时何地出现需要，都能更有准备、更迅速地协助会员国在问题扩大、变得代价更高之前加以遏制。秘书长认为，将会看到政治行动和维持和平行动得到加强，确保联合国能够履行《宪章》所赋予的和各会员国要求其发挥的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

⁵ E/AC. 51/2006/4 和 E/AC. 51/2007/2 及 Add. 1-5。

今后的道路：主要提议简述

14. 要加强政治事务部，使其能够在预防冲突领域为更加积极的联合国提供更好支助，将既需要额外资源，还需要采用处理潜在冲突局势的新工作方法和互动方法，特别是通过加强流动和外地存在。还将需要改进管理和监督机制。秘书长的各项提议分属于以下几个领域：

(a) 首先，建立政治部各区域司的能力，使它们有足够能力加强监测与分析、有效制定政策、快速派遣资源支持冲突的早期解决并为秘书长的斡旋工作提供支助；

(b) 其次，组建一个政策、伙伴关系和调解支助司，以加强政治部的政策规划能力和调解支助职能。该司将改进本组织处理跨国有组织犯罪、腐败、民主和恐怖主义等贯穿各领域的各种全球问题的方法，并提高其在这些问题上为各会员国提供协助的能力。加强调解工作将实现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提出的使我们的预防外交高度专业化、系统化和有实效的愿景。加强调解股还将加强我们与联合国系统其他部分的联系，确保加强协同作用和联合努力；

(c) 第三，政治部为各会员国提供支持的另一个基石是选举援助司，对该司服务的需求也有相当的增加。考虑到在这一领域寻求技术援助和咨询的数量不断增加，且越来越复杂，因此秘书长请求略微增加该司的资源；

(d) 第四，随着安全理事会的工作量快速膨胀，政治部增加了为安全理事会以及为大会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关于非殖民化问题的二十四国特别委员会提供支助的责任。尽管在这些领域的责任不断增加，我仅请求增加监督厅提议职位的最少数目，以便为安全理事会事务司下的各制裁委员会提供支助，现在对这些制裁委员会的需要越来越多；

(e) 第五，建立各区域办事处的小型网络，协助各会员国和各区域组织开展预防外交工作，从而理顺政治部的外地存在。将依照目前联合国西非办事处的模式，只有在与各会员国和各区域组织进行对话后才设立这些办事处。它们将提供一个前瞻性的、更加灵活的平台，支持我的特使开展预防外交，加强与在同一区域开展工作的各区域组织的关系，建立当地能力，并酌情鼓励采取区域方法预防冲突。每个办事处将与现有的政治、维持和平、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基金和方案办事处紧密合作，为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区域伙伴的冲突预防活动提供一个当地中枢。在适当时，并且只有在与所有相关伙伴进行磋商后，这些办事处将替代关注点比较有限的单一国家政治特派团；

(f) 最后，需要通过调整副秘书长办公室的工作重点和加强政治部执行办公室的能力，加强管理、执行和监督职能。

所涉资源概述

15. 秘书长提议产生的资源和员额问题所引起的2008-2009两年期所需追加资源详见下表1至4。受影响的主要是第3款（政治事务，具体说来是政治事务部）、第1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与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有关的所需资源）、第28D款（中央支助事务厅，由于拟议增加工作人员产生的所需非员额资源）以及第35款（工作人员薪金税）。

表1

按款次开列的所需追加资源(经常预算)

(单位：千美元)

经常预算

款次	2006-2007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年 订正估计数	员额变化
1.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77 003.7	(4 386.8)	439.2	73 056.1	4 851.4	77 907.5	5
3. 政治事务	686 871.0	5 543.5	14 276.1	706 690.6	5 368.4	712 059.0	96
28D. 中央支助事务厅	245 408.8	2 061.7	4 184.7	251 655.2	17 412.6	269 067.8	
35. 工作人员薪金税	436 347.5	6 438.3	2 136.1	444 921.9	19 110.9	464 032.8	
共计	1 445 631.0	9 656.7	21 036.1	1 476 323.8	46 743.3	1 523 067.1	101

表2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追加资源

(单位：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6-2007年订正 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年订正 估计数
员额	196 087.5	7 109.2	13 385.2	216 581.9	12 176.1	228 758.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330 820.2	(1 618.9)	—	329 201.3	546.6	329 747.9
非工作人员报酬	402.2	0.0	—	402.2	75.8	478.0
咨询人和专家	27 266.5	(1 820.6)	—	25 445.9	68.0	25 513.9
代表差旅费	8 647.1	(42.0)	—	8 605.1	1 017.3	9 622.4
工作人员差旅费	29 574.7	(35.3)	572.8	30 112.2	496.7	30 608.9
订约承办事务	78 003.8	5 128.7	—	83 132.5	2 101.9	85 234.4
一般业务费用	239 955.0	185.8	4 032.6	244 173.4	9 706.3	253 879.7
招待费	819.3	(10.5)	—	808.8	37.3	846.1
用品和材料	17 949.6	226.8	90.2	18 266.6	271.8	18 538.4
家具和设备	54 106.1	(4 217.7)	819.2	50 707.6	447.5	51 155.1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8-2009 年订正 估计数
	2006-2007 年订正 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房地改善	11 802.6	5.0	—	11 807.6	0.4	11 808.0
赠款和捐款	13 848.9	(1 692.1)	—	12 156.8	686.7	12 843.5
其他	436 347.5	6 438.3	2 136.1	444 921.9	19 110.9	464 032.8
共计	1 445 631.0	9 656.7	21 036.1	1 476 328.8	46 743.3	1 523 067.1

表 3

按款次开列的所需追加员额

款次	2008-2009 年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2008-2009 年 估计数共计
1.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166	(15)	5	156
3. 政治事务	294	18	96	408
28D. 中央支助事务厅	452	3	—	455
共计	912	6	101	1 019

表 4

按职等开列的所需追加员额

职类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2008-2009 年 估计数
专业及以上				
USG/DSG	6	(1)	—	5
ASG	6	1	—	7
D-2	19	—	4	23
D-1	31	2	(1)	32
P-5	82	2	5	89
P-4/3	182	4	47	233
P-2/1	30	1	15	46
小计	356	9	70	435
一般事务				
特等	38	(1)	—	37
其他职等	382	(2)	28	408
小计	420	(3)	28	445

职类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2008-2009 年 估计数
其他				
安保人员	6	—	—	6
当地雇员	26	(2)	3	27
外勤人员	4	—	—	4
本国干事	—	2	—	2
工匠	100	—	—	100
小计	136	—	3	139
共计	912	6	101	1 019

16. 下文第 17 至 20 段综述有关各款下的资源增加情况。

17. 第 3 款（政治事务，政治事务部）项下增加 14 276 100 美元，其中包括：

(a) 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净减少 2 022 300 美元，原因是政策规划股 7 个员额（1 个 P-5、4 个 P-4、2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秘书处 2 个员额（1 个 P-4、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调到次级方案 1，其中一部分减少额因设立 2 个员额（副秘书长办公室的 1 个 P-4，助理秘书长办公室的一个 P-4，负责督导非洲司与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的联络）以及副秘书长办公室的 1 个 P-3 员额改叙为 P-4 职等而抵消；

(b) 工作方案项下的净增长 14 205 100 美元，包括：

(一) 次级方案 1（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项下净增加 12 703 400 美元，原因是为各区域司设立 62 个新员额（2 个 D-2、4 个 P-5、10 个 P-4、18 个 P-3、12 个 P-2/1、1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设立 10 个新员额（1 个 P-4、6 个 P-3、2 个 P-2/1、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及将拟设的政策、伙伴关系及调解支助司（之前的调解支助股）一个 D-1 员额改叙为 D-2 职等以及调入上文（a）分段中提到的 9 个员额；

(二) 次级方案 2（选举援助）项下净增加 1 136 000 美元，原因是拟新增 8 个员额（1 个 P-5、3 个 P-4、4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及将一个 P-2 员额改叙为 P-3 职等；

(三) 次级方案 3（安全理事会事务）项下净增加 365 700 美元，原因是拟设 3 个新员额（1 个 P-3、2 个 P-2）；

(c) 方案支助项下净增加 2 093 300 美元，原因是增设 11 个员额（2 个 P-4、2 个 P-3 和 7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 1 个 P-5 员额改叙为 D-1 职等以及相关的非员额项目。

18. 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项下所需资源增加额（439 200 美元），用于拟设立的 5 个员额（1 个 P-5、1 个 P-3、3 个当地雇员）和将拟改称和平与安全支助办事处的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 1 个 D-1 员额改叙为 D-2 职等。

19. 第 28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项下产生与拟增设工作人员的非员额资源相关的增加额（4 184 700 美元）。

20. 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项下因拟设新员额产生增加额（2 136 100 美元），将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项下同等数额所抵消。

二. 第一款.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 439 200 美元

表 5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追加资源

(单位: 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6-2007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年 订正估计数
员额	42 629.5	(1 513.9)	439.2	41 554.8	2 279.5	43 834.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4 357.8	(1 265.9)	—	3 091.9	199.9	3 291.8
非工作人员报酬	402.2	0.0	—	402.2	75.8	478.0
咨询人和专家	1 507.7	(1 177.8)	—	329.9	21.5	351.4
代表差旅费	7 187.4	(42.0)	—	7 145.4	939.5	8 084.9
工作人员差旅费	3 662.0	(335.2)	—	3 326.8	216.2	3 543.0
订约承办事务	4 693.2	14.2	—	4 707.4	305.7	5 013.1
一般业务费用	1 163.9	(39.5)	—	1 124.4	76.1	1 200.5
招待费	481.3	(2.0)	—	479.3	30.5	509.8
用品和材料	167.1	(11.5)	—	155.6	9.8	165.4
家具和设备	227.5	(52.3)	—	175.2	10.2	185.4
赠款和捐款	10 524.1	39.1	—	10 563.2	686.7	11 249.9
共计	77 003.7	(4 386.8)	439.2	73 056.1	4 851.4	77 907.5

2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强调应注意非洲的特别需求，进一步促进了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合作。首脑会议呼吁建立非洲联盟能力建设十年方案，以便能够充分考虑到非盟与原非洲统一组织相比广泛扩大的任务规定。在过去几年里，随着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加强在维持和平与安全、选举援助和促进非洲善政方面的活动，这两个组织的合作也已逐步扩大。此外，还有许多联合斡旋、共同调停，以及维持和平活动。

22.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联合国开始与非盟继续建立合作伙伴关系。2006 年 11 月，秘书长与非洲联盟主席阿尔法·奥马尔·科纳雷签署了题为“加强联合国-非洲联盟合作：非洲联盟能力建设十年方案框架”的宣言（见 A/61/630）。

23. 该宣言被认为是联合国与非盟合作的总体战略框架。框架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非洲联盟委员会和非洲次区域组织的能力，以便作为联合国的有效合作伙伴，应付非洲在人的安全方面的挑战。该框架涵盖现有和未来联合国对非洲联盟援助的各个方面，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领域：和平与安全；协助体制建设、政治和选举等事项；维持和平行动；善政、人权和法治；建设和平；人道主义应急、恢复和粮食保障；社会、文化、健康等问题；以及环境问题。

24. 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已同意在今后三年里致力于下列关于和平与安全的领域：(a) 斡旋与调停支助；(b) 选举援助；(c) 建设和平支助；(d) 支持非盟政策机构（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泛非议会）；(e) 冲突后重建。

25. 2007 年 6 月，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共同发表一项联合公报（S/2007/421, 附件二），它们在该公报中强调必须支持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的实施，在这方面鼓励执行联合国秘书处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之间达成的能力建设十年方案。在同一项公报中，它们还商定加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有关机构，包括其附属机构之间的关系，并表示支持在联合国秘书处同非洲联盟委员会之间进行更密切的合作，特别是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方面的合作。

26. 最近，根据题为“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的第 61/296 号决议第 7 段的规定，大会呼吁实行关于“加强联合国-非洲联盟合作：非洲联盟能力建设十年方案框架”的上述宣言，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采取适当措施，加强联合国秘书处的能力，以履行它在满足非洲特殊需要方面的任务。

27. 该方案、所述联合公报以及第 61/296 号决议，基本上涉及政治部的核心任务规定（预防冲突、向安理会提供服务、联合国选举协调机构，以及与各区域组织建立合作伙伴关系）。根据这些文书，必须审查和加强政治部目前的结构，包括总部和亚的斯亚贝巴的机构，以便向非洲联盟委员会提供充分支助，并确保联合国全系统在和平与安全领域中的适当协调。

28. 根据该方案，维持和平行动部于 2007 年年初分别在总部和亚的斯亚贝巴成立一个非洲和平支助小组，该小组主要旨在向非盟提供军事和维持和平方面的支助，以便建立非洲待命部队，以及规划、部署及管理维和特派团。

29. 至关重要的是，政治事务部须在十年方案的其他优先领域向非洲联盟委员会提供协助：斡旋和调解支助，选举援助和向非洲联盟政策机构提供支助。

30. 大会第 52/220 号决议确定了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的任务规定。自 1998 年以来，联络处一直作为与原非洲统一组织和非洲其他次区域组织之间的联系。联络处的任务是协助协调联合国技术援助和联合国系统与非洲统一组织秘书处之间分享信息。

31. 签署十年方案后，为了确保联合国在执行该方案中采取协调的办法，决定在成立非洲联盟之后建立的区域协商机制是确保执行方案的最合适机构。

32. 联合国常驻亚的斯亚贝巴的机构通过分组在区域协商机制中开展工作，该机制由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召集和主持。在签署十年方案之后，决定于 2006 年 11 月成立一个单独的和平与安全分组，由政治事务部通过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加以领导。

33. 和平与安全分组负责：

(a) 向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议程提供协调的支助，包括监测和评估该分组各项活动的进展情况，并向联合国和非洲联盟转交报告；

(b) 提供技术支助，帮助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关于成立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议定书》第 8 条的框架内建立专家工作组，以便在理事会审议需要借助专门知识的情况时提供所需的专门知识；

(c) 协助建立一个自动收集和分享信息机制，重点放在开发一个特别设计的非洲联盟网站，专门介绍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各项活动和成果；

(d) 支持非洲联盟在建立非洲待命部队和规划及部署和平支助特派团方面寻找和提供所需的专门知识；

(e) 在《理事会议定书》第 20 条的框架内，调动技术、财政和物资支助，以便建立一个机制，使得理事会、非洲联盟其他机构（如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以及非洲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妇女组织之间在和平与安全领域定期进行互动；

(f) 在第 13 (13) 条框架内，向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提供技术支助，在业务和战术一级向各国待命特遣队的文职和军事人员提供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培训。

34. 建立了三个次级分组，使和平与安全分组能充分执行上述任务：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构架（召集人：维持和平行动部），冲突后重建与发展（召集人：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以及人权、司法与和解（召集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

现有员额

35. 联合国联络处目前配备有一名联络处主任（D-1）和一名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36. 在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的总体监督下，联合国联络处主任负责：(a) 促进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就共同感兴趣和关切的问题进行密切和经常的协作，并确保酌情采取后续行动；(b) 密切关注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预防、管理和解决非洲冲突方面的审议情况和决定，分析这些审议和决定对联合国的影响和相关性，并就这两个组织需要注意的问题向联合国总部提出政策建议；(c) 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支持非洲选举和民主化进程中的合作；(d) 在需要时，

协助和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在非洲的特使和特别代表以及联合国其他官员涉及与非洲联盟之间关系的活动，并提供所需政治咨询。

37. 联络处主任的行政助理（当地雇员）用法文和英文提供秘书及办公室行政职能，涵盖一系列领域的秘书支助服务，包括管理联络处的日常运作，安排各种会议和其他活动。此外，他（她）还提供实质性的支助和秘书服务，以及日常的监督职能。主任的行政助理还必须做好每月工作时间和出勤记录，供联络处主任核签；制定请假计划；处理与年假和病假有关的问题，并每月提交请假记录供归档。

新员额

38. 为了有效履行大会第 52/220 号决议规定的联络处任务，以及《关于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能力建设十年方案框架中的合作的宣言》、第 61/296 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发表的联合公报所列的新责任，需要额外资源来加强联合国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各项活动。

39. 秘书长认为，联合国联络处执行的任务远远超过一个联络处所能承担的任务。为了反映联络处强化的任务和责任，秘书长提议联合国联络处改名为非洲联盟委员会下属的和平与安全支助办事处。

40. 这个新成立的办事处将负责监督和确保全面执行政治事务部领导的优先领域中的任务，如斡旋和调解支助、选举援助，以及对非洲联盟政策机构（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等）的支助。该办事处还必须协调和统一在和平与安全领域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有关的政策、项目和活动；告知非洲联盟有关联合国为处理非洲和平与安全问题所采取的行动和举措的情况；促进和加强交流资料，以及协调在非洲预防外交和建立和平领域中的举措及努力；并密切关注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审议情况。

41. 鉴于和平与安全支助办事处的额外任务和责任，应当加强该办事处的资源，增强其目前的人员配备。除了将该办事处主任的员额从 D-1 改叙为 D-2 职等，政治事务部建议设立以下五个员额：一个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一个政治事务干事（P-3）、一个行政助理、一个司机和一个送信员（一般事务）。

将办事处主任的职等从 D-1 提高到 D-2

42. 办事处主任将代表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出席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在和平与安全领域中的所有会议。这将增加他（她）目前的职责。他（她）将通告非洲联盟有关联合国为处理非洲和平与安全问题所采取的行动，并将交换资料，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25（2005）号决议附件第 7 段的要求，协调在非洲的预警、预防外交、建立和平和调解等领域中的举措和努力。根据大会第 61/296 号决议第 2 和第 3 段的要求，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确保在和平与安全事项方面与联合国其他基金、机构和方案，尤其是与非洲经济委员会进行有效协调。和平与安全支助办事处主任必须每日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官员打交道，以便履行其新的职责。为此，考虑到非洲联盟委

员会官员的职等（相当于副秘书长），应提高该办事处主任职位的职等。此外，在亚的斯亚贝巴的区域协调机制是为确保协调联合国在和平与安全领域提供支助而成立的主要机制，作为该机制和平与安全分组的主席，办事处主任应具有与该分组中联合国各机构代表相同的职等。作为主席，办事处主任将代表联合国出席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会议，该理事会成员是由非洲国家常驻非洲联盟代表（大使级）组成。提高该职位的职等将能够使办事处主任在与其对话者接触时具有必要代表权。

43. 在办事处主任的总体监督下，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监督政治事务干事（P-3）的工作。他（她）将向办事处主任提供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实质性协助、咨询和建议。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和联合国各机构在预警、预防外交、调解支助和选举援助方面密切合作。他（她）也将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非洲联盟在亚的斯亚贝巴的支助小组密切合作，提供它们向非洲联盟提供军事支助所需的政治和区域分析。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确保能及时执行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在能力建设十年方案框架中确定的优先项目（斡旋和调解、选举援助以及向政策机构提供支助等领域的项目）。在这一点上，他（她）将与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办公室的政治事务干事联络，该干事负责协调政治部各司和区域办事处提供的援助。需要时，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代表办事处主任出席会议，并担任该办事处的代理主管。

44. 在办事处主任的总体领导和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的直接监督下，政治事务干事（P-3）将监测政治动态，并提供政治分析。他（她）将确保办事处主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以及总部的政治事务部相关各司和各单位能够及时充分了解任何重要动态。他（她）负责编写该办事处每日和每周的报告，摘要总结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事件、动态及趋势，以及分析对政治部和整个联合国系统有关的问题。在需要时，政治事务干事将出席由非洲联盟、国际社会代表、非政府组织和媒体组织的会议，编写会议的总结报告。他（她）也将负责起草由和平与安全支助办事处主任主持的和平与安全分组会议的纪要。在需要时，他（她）将编写谈话要点、简报、来往信件以及其他有关文件。此外，他（她）将协助联合国高级官员的来访，并根据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和办事处主任的指示执行其他任务。

45. 需要增加一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的员额，负责：(a) 向政治事务科提供秘书支助；(b) 接收、登记和处理寄到该科的所有来往信函；(c) 维持会议和截止日期的日历；(d) 起草、审查和编辑寄出的信函及其他文件；(e) 维持该科广泛的电子归档系统；(f) 安排会议及编写和分发会议记录和商定结论；(g) 支助办事处主任的行政助理。他（她）还将履行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和办事处主任要求的其他职责。

46. 一名司机（当地雇员）将为办事处主任提供驾驶服务，在联合国办事处与其他办事处及机构之间定期运送物品，到机场接送官员，办理移民和海关手续，并负责维修车辆。

47. 一名送信员（当地雇员）将根据每日的时间表送信和取信；将所取到的信件分类并送到其他邮件站；确保邮件的地址明确无误；接收和发送电报及特别邮件；每日统计所接收和发送的所有邮件、文件、特别邮件和邮包；做好准确记录，并为邮件分股和在会议期间复印文件；履行指定的其他职责。

三. 第 3 款，政治事务

政治事务部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14 276 100 美元

表 6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所需追加资源

（单位：千美元）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	资 源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 年 订正估计数
1. 决策机关	282.4	—	—	282.4	18.4	300.8
安全理事会	217.8	—	—	217.8	14.2	232.0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64.6	—	—	64.6	4.2	68.8
2. 行政领导和管理	8 449.9	458.3	(2 022.3)	6 885.9	383.6	7 269.5
3. 工作方案	48 960.8	2 205.4	14 205.1	65 371.3	3 559.3	68 930.6
次级方案 1	23 679.7	1 792.2	12 703.4	38 175.3	2 040.4	40 215.7
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						
次级方案 2	4 886.7	243.7	1 136.0	6 266.4	337.1	6 603.5
选举援助						
次级方案 3	13 085.9	169.5	365.7	13 621.1	765.4	14 386.5
安全理事会事务						
次级方案 4	1 438.5	—	—	1 438.5	77.5	1 516.0
非殖民化						
次级方案 5	5 870.0	—	—	5 870.0	338.9	6 208.9
巴勒斯坦问题						
4. 方案支助	5 051.1	20.8	2 093.3	7 165.2	450.2	7 615.4
共计	62 744.2	2 684.5	14 276.1	79 704.8	4 411.5	84 116.3

表 7

按职类开列的所需追加员额

经常预算和临时员额

职类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2008-2009 年 订正估计数
专业及以上				
USG/DSG	1	—	—	1
ASG	2	—	—	2
D-2	6	—	3	9
D-1	14	1	—	15
P-5	34	0	4	38
P-4/3	63	2	46	111
P-2/1	12	—	15	27
小计	132	3	68	203
一般事务				
特等	5	—	—	5
其他职等	83	—	28	111
小计	88	0	28	116
共计	220	3	96	319

1. 行政领导和管理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2 022 300 美元）

表 8

所需追加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单位：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 年 订正估计数
员额	7 842.6	458.3	(2 022.3)	6 278.6	344.3	6 622.9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66.5	0.0	—	166.5	10.8	177.3
咨询人和专家	113.9	(113.9)	—	0.0	—	0.0
工作人员差旅费	323.5	113.9	—	437.4	28.3	465.7
招待费	3.4	—	—	3.4	0.2	3.6
共计	8 449.9	458.3	(2 022.3)	6 885.9	383.6	7 269.5

48. 资源变动是由于如下所述将政策规划股 7 个员额（1 个 P-5、4 个 P-4、2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及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秘书处 2 个员额（1 个 P-4、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调到次级方案 1，其中部分减少额由于设立 2 个员额（副秘书长办公室 1 个 P-4、助理秘书长办公室主管非洲司与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联络的 1 个 P-4）以及将副秘书长办公室的 1 个 P-3 员额改叙为 P-4 职等而得到抵消。

副秘书长办公室

49. 多年来一直促请政治事务部加强其管理、监督和行政职能。虽然已经在进行许多改进，但还需要做更多的工作，才能采取积极主动的做法。因此，总提议的一个组成部分就是要重组和加强副秘书长办公室和执行办公室内的现有资源，以加强整个部的核心管理、监督和战略规划职能。加强副秘书长办公室的监测和评价工作将有助于完善工作程序和结构，更好地达到业绩指标，同时加强工作人员和管理层问责制。这将有助于该部以更正式和透明的方式追踪其遵守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任务的情况。评价机制也将成为一项重要工具，用来在成果以及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使用方面更好地对会员国承担问责。

50. 在副秘书长办公室内，实现这一目标的途径是将专业工作人员的重点从目前主要侧重的区域工作转移到管理、传播、监督和评价工作。如按照本报告的提议加强各区域司后，副秘书长办公室目前从事的许多有关具体的地域和政治问题的审查和报告工作都将由各区域司接手处理，这样就加强了各区域司司长的问责制，同时消除了工作上不必要的重叠和重复。因此，虽然副秘书长办公室的专业工作人员仍保留有关具体地域的政策协调的职能，但他们将用更多的时间专门履行实质性管理责任，以便更好地支助副秘书长履行管理和监督职责。

51. 副秘书长办公室将继续由现有的 10 个工作人员（1 个 USG、1 个 D-1、1 个 P-5、1 个 P-4、1 个 P-3、5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组成。办公室主任（D-1）将协助副秘书长履行其作为政治部负责人以及联合国系统预防冲突和选举援助事务协调人所承担的全面职责。他（她）将督导和管理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并为副秘书长的所有职责提供政策和行政协调。他（她）将协助副秘书长拟订政治部的方案管理计划并评价其执行情况，包括达到要求政治部做到的人力资源和财务目标，并协助副秘书长处理要求他协助秘书长开展的工作（即高级人员和外地人员的任命）；他（她）将继续充当副秘书长与政治部和其他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中间人/协助者。此外，他（她）将管理内部的工作协调、传播和信息流通，与各执行机关和委员会进行协调，协调编写高级别的材料，监测记录管理工作，推行政治部的改革和变革管理计划。

52. 办公室 3 名政治事务干事仍分别负责一个具体的地域（非洲、美洲和欧洲、亚洲-太平洋和中东），以促进政策的协调一致。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还将充当办公室主任的副手。他（她）还将领导预算过程的实质性工作，并指明重点，特别是有关政治部的成果预算编制框架的拟订工作，还要对政治特派团的年度预算工作给予实质性的监督和指导（与执行办公室政治特派团股密切协调）。随着政治部试图在成果管理领域强化能力，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经办公室主任授权，在这一新出现却很重要的领域提供思想上的领导。

53. 一个政治事务干事（P-4）将通过在具体地域及非殖民化、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和安全理事会事务等具体问题方面提供政策协调，继续为副秘书长和办公室主任提供支助，并作为监督监测和评价⁶工作的协调人，与政治部的高级管理人员合作。该政治事务干事还将作为监督厅审计和评价工作，包括在副秘书长授权下开展改革管理举措的协调人。

54. 现有 5 名行政助理工作人员（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为办公室提供行政支助，其中 2 名行政助理为副秘书长提供支助，包括日程安排、旅行计划和文件管理，进行日历规划以及接听电话和处理来函。其他 3 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为办公室主任和办公室的专业工作人员提供行政支助，其中包括部门范围的若干职责，如文件管理、分类、存档和分发。除其他职责之外，一名助理负责该部所有往来密电，包括存档、分发和遵守有关安全通信的现行规则和条例。一名助理除了向安全和安保部提供有关政治部的工作人员在海外的行动的最新情况之外，还负责编纂整个政治事务部给安全理事会的外地行动每周最新情况报告的投稿。一名助理充当政治部替秘书长拟订谈话要点的协调人，并与秘书长办公厅密切协调，要求整个联合国系统提交要点，支助秘书长举行双边会晤。

55. 拟将 1 个 P-3 政治事务干事员额改叙为 P-4，以协助办公室主任处理涉及甄选程序和人员流动的具体人事问题，并在工作一级与秘书长办公厅进行对话，也对给副秘书长的简报材料的轻重缓急安排和编写负有一定的责任。他（她）还将协助办公室主任协调高级别材料的编写工作，并协助监测记录管理工作，管理内部的工作协调、传播和信息流通以及与各执行机构和委员会的协调工作。除了要求有足够的经验和判断力之外，这些干事的责任面也很广，与政治部和联合国系统高级管理层进行所需互动的级别也很高，这些都是请求将 P-3 改叙为 P-4 的理由。

56. 随着政治事务部的政治责任的扩大，传播的挑战和义务也大大增加，并随着今后按照本报告的提议在预防外交方面发挥更积极主动的作用，这些挑战和

⁶ E/AC. 51/2007/2 号文件建议建立整个政治部的监测和评价系统，并由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提交大会的报告（A/62/16，第 33 段）中核可。

义务还会继续增加。有鉴于此，为加强副秘书长办公室的工作，还需要新设一个专职战略传播和新闻干事(P-4)。该干事在传播和政治事务方面都具有经验，将协助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和整个政治部拟订和执行传播战略，以加强其外交举措及其监督的政治特派团的工作，同时也使政治部得以更好和更透明地向会员国通报其职责和活动。职能包括：与政治事务部各区域司和特使一起拟订加强其活动的战略传播计划；在草拟和编辑有效果的公共演讲、报告、简报、文章、新闻谈话和媒体指引方面提供咨询意见和协助；就政治事务部管理的问题与新闻媒体联络，并协助副秘书长和政治事务部的其他高级官员在总部和执行任务期间安排和筹备媒体采访、记者座谈会和新闻发布会；就政治部主管的和平与安全问题充当新闻部和秘书长发言人办公室的协调人。他（她）还要履行整体传播职能，通过以下办法努力加强政治事务部对会员国、捐助者和其他伙伴的传播工作：监督政治部公开网站的实质性内容；构思和编辑书面出版物，并提高内部传播的质量和频率。目前是利用现有的资源来承担这些职责，这严重制约通讯和传播的能力。包括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维持和平行动部在内的秘书处其他各实体也同样建立了适中的专职处理公共事务的能力，使它们能够管理各实体及其高级官员繁重的日常传播需要，并在方案交付和传播方面调动新闻部的支持。

助理秘书长办公室

57. 助理秘书长办公室负责两个非洲司（非洲一司和二司）和安全理事会事务司。办公室目前的人员配置有 6 个员额（1 名 ASG、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1 名政治事务干事（P-3）和 3 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58. 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协助副秘书长履行职责，就非洲冲突的预防、控制、解决及建设和平的有关事项提供分析和咨询意见，并负责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问题；就政策、人事和预算事项为助理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草拟信函、声明及其他文件；确保助理秘书长监督下的 3 个司采取方案后续行动；促进与其他部的合作与协调并履行分配的任何其他行政职责。他（她）负责助理秘书长办公室的全面管理。该高级政治事务干事陪同助理秘书长作为秘书长特使或代表出访海外参加磋商和（或）会议，并就这些会议的情况草拟报告提交秘书长。

59. 政治事务干事（P-3）监测非洲的重大政治发展动态以及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审议工作并提请助理秘书长注意。他（她）参加助理秘书长与政府代表、各司司长及其他联合国官员举行的会晤，编写说明，以便存档或转交副秘书长和秘书长办公厅，并确保就建议和决定采取后续行动。该政治事务干事按照助理秘书长和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的要求履行其他行政职责。

60. 由 3 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提供行政支助。

61. 重要的是，应适当协调和监测政治事务部各不同司⁷在能力建设 10 年方案框架内为非洲联盟提供的援助，因此，秘书长建议新设 1 个政治事务干事员额（P-4）。该新设的政治事务干事主要负责在非洲联盟与联合国商定的领域执行 10 年能力建设方案的协调工作，尤其是在斡旋和调解支助、选举援助和为非洲联盟的政策机关提供支助的领域。在助理秘书长的全面领导下，该政治事务干事的主要职责是充当上述领域 10 年能力建设方案的后续行动和执行的协调人。他（她）将负责上述领域各项方案和项目的提案、拟订和（或）协调工作，并与涉及非洲的 2 个区域司、各区域外地办事处以及在亚的斯亚贝巴的扩大办事处进行密切合作，确保方案和项目及时执行。他（她）还将协助调动对执行 10 年方案的支持及对其优先项目的供资。按照安全理事会就与区域组织尤其是非洲联盟进行合作发表的主席声明（S/PRST/2007/7）所提出的要求，秘书长即将向安理会提交报告。该政治事务干事还将负责协调执行秘书长报告中所载的各项建议。他（她）将根据要求，负责草拟政策文件和简报、报告及有关执行 10 年方案的其他相关文件、举办研讨会和讲习班以及领导外地工作团。

2. 工作方案

表 9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所需追加资源

（单位：千美元）

次级方案	资 源					2008-2009 年 订正估计数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工作方案						
1. 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	23 679.7	1 792.2	12 703.4	38 175.3	2 040.4	40 215.7
2. 选举援助	4 886.7	243.7	1 136.0	6 266.4	337.1	6 603.5
3. 安全理事会事务	13 085.9	169.5	365.7	13 621.1	765.4	14 386.5
4. 非殖民化	1 438.5	0.0	—	1 438.5	77.5	1 516.0
5. 巴勒斯坦问题	5 870.0	0.0	—	5 870.0	338.9	6 208.9
共计	48 960.8	2 205.4	14 205.1	65 371.3	3 559.3	68 930.6

⁷ 非洲一司、非洲二司、安全理事会事务司、选举援助司和目前的调解支助股。

次级方案 1

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 12,703,400 美元

表 10

所需追加资源: 次级方案 1

(单位: 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6-2007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年 订正估计数
员额	22 738.0	1 792.2	12 130.6	36 660.8	1 942.1	38 602.9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80.6	0.0	—	180.6	11.7	192.3
咨询人和专家	69.6	0.0	—	69.6	4.5	74.1
工作人员差旅费	691.5	0.0	572.8	1 264.3	82.1	1 346.4
共计	23 679.7	1 792.2	12 703.4	38 175.3	2 040.4	40 215.7

加强各区域司和调整两个特大司

62. 为了提高本组织的预防外交能力,秘书长的提议重点是加强政治事务部下属各区域司。覆盖全球的主管干事网络,责任广泛而多样,包括时时让秘书长了解他们各自负责区域的最新政治情况,提供迅速而准确的报告,从更长远的角度分析区域问题,支持外地政治特派团,制订应对新危机的战略,执行预防外交任务或参加秘书长的任务或他的特使的任务,支持联合国系统不同实体和协调机构(如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为它们提供政治分析和咨询意见。政治部努力就预防冲突问题向维持和平行动部及联合国其他基金、方案和机构提供政治咨询意见,促进联合国系统采取更加统筹一致的对策处理冲突后建设和平的挑战,各区域司则事事当先。

63. 监督厅在 2006 年有关政治事务的总结报告(E/AC.51/2006/4)中指出,各区域司在执行建立和平与建设和平的任务方面面临着严重挑战。这主要是因为会员国和立法机构交给各司的任务增加了,但资源却没有随之增加。目前,各区域司约有 56 名政治事务干事和主管负责跟踪世界各地的政治事态发展,包括目前经受重大武装冲突的许多国家、处于某种冲突状态的一些国家以及在冲突后努力建设和平的一些国家的政治事态发展。这些政治事务干事还负责向秘书长和联合国其他高级官员提供简报材料,供会晤国家元首和外交官员使用。仅在本届大会开幕期间,秘书长就举行了 110 多次高级别会议,其中大多数会议都是靠政治事务部的政治事务干事出人和做准备工作。

64. 政治事务部做的一项基准研究指出,政治部的一个主管干事通常都负责几个国家和(或)几起冲突局势。政治部的几乎所有合作伙伴,包括各区域组织及联合国系统其他办事处/机构,情况则截然相反:它们是几个干事处理一起冲突。这种工作人员数目与负责区域数目之比,较

之许多正在建立处理政治和冲突问题的更大能力的国家政府和国际组织，是相形见绌的。引人注目的是，即使是同几个处理类似问题的知名国际非政府组织相比，也是相形见绌的。

65. 由于工作人员如此短缺，政治部各区域司被迫把重点集中在本组织已经积极涉足或问题非常关键的很少几个区域，不管问题不那么明确突出但开展不大的预防努力就可能发挥重大作用的其他局势。否则，它们就必须覆盖极广的地理区域，牺牲分析深度和具体举措。这大大削弱了本组织支持预防外交的效力。结果，联合国没有必要的能力去监测和影响新出现和不断恶化的危机的结果，缺乏足够深厚的专门知识去迅速评估局势，提出预防危机升级的举措。由于人员配置如此有限，当政治事务干事应召到外地去支持预防举措时，总部就感到专门知识与活动领域之间的差距，觉得力不从心。

66. 监督厅还仔细研究过主管干事个人面临的挑战。由于主管干事负责的工作既多且杂，监督厅断定，他们没有足够时间开展基本监测、研究和分析工作。鉴于其他责任很紧迫，主管干事只拿出不足 20% 的时间从事监测和研究活动，以建设和更新知识库，而知识反过来可以支持所有其他实质性工作。监督厅认为，目前的员额只能是足以完成当前水平的数量产出，做不到客户要求的所需和必要的质量改进。不用说，政治部干事几乎没有时间开展预防外交或对联合国特派团进行监督。秘书长提出的调整和加强政治部下属各区域司的提议，将可矫正各区域司资源不足的状况，使它们能够更好、更迅速、更有效地开展各种必要活动。

67. 一个面向外地的活跃组织必须有足够的差旅费。政治部开展外地工作的差旅费严重不足，但秘书长认为外地工作绝不可少。主管干事必须定期到自己的责任区进行实地访问，评估实地情况。本组织必须能够快速行动，在紧张局势突然爆发或存在冲突威胁之时，为会员国或区域组织提供调解支持或帮助。由于政治部已经努力落实秘书长的指示，要更加积极主动，更侧重外地工作，因此所拨差旅费很快就花完了，甚至长期规划的出差也成了问题。为了矫正这种无法维持的状况，考虑到拟议增加的专业人员名额，秘书长建议大大增加政治部的差旅费。

A. 非洲一司

现有员额：1 个 D-2、1 个 D-1、3 个 P-5、3 个 P-4、3 个 P-3、2 个 P-2、5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拟增员额：4 个 P-4、2 个 P-3、1 个 P-2、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 P-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共计	共计
非洲司															
(a) 2008/09 年拟议数	—	—	1	1	3	3	3	2	13	—	—	5	—	5	18
(b) 2007 年拟议调整数															
管理部门			1	1					2			5		5	7
大湖科					1	2	2	1	6			1		5	7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 P-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共计
												职等	安保	共计	
非洲之角科					1	3	2	1	7			1		1	8
南部非洲和印度洋科					1	2	1	1	5			1		1	6
(c) 2007 年拟议调整数共计	—	—	1	1	3	7	5	3	20	—	—	8	—	8	28
差异= (c-a)	—	—	—	—	—	4	2	1	7	—	—	3	—	3	10

68. 非洲一司有 11 名政治事务干事，负责 26 个国家。这些国家有些是冲突正酣的会员国，有些才发生过武装冲突而正在恢复，有些面临着内部和区域紧张局势的压力，有些则建设和平能力很弱。该司领导联合国在帮助减轻这一关键区域的冲突方面的努力，包括支持秘书长和副秘书长开展与索马里有关的工作。该司支持秘书长特使若阿金·希萨诺的工作；他作为主要参与者参加国际社会主导的调解工作，以处理乌干达北部长期动荡和武装冲突问题。这个司也积极支持非洲联盟/联合国苏丹问题联合调解支助小组的工作，力争在达尔富尔各方之间建立政治稳定，协助扩大非洲联盟/联合国在那里的存在。

69. 该司工作的性质还与下述事实有关：联合国在该区域的 3 个国家（即苏丹、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布隆迪）领导或共同领导维持和平行动。不过，该司在这方面的作用非常关键，因为政治事务部的任务规定要求它确保联合国除了在实地驻扎维持和平部队之外还要在政治上长期支持这些国家的和平与安全，并为解决根深蒂固的问题提供区域观点和战略。因此，政治部的专门知识，政治部与有关政府，也包括与该区域其他组织，如区域组织、次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及智囊团建立的关系网，对其迅速但时间有限的接触是一种补充。

70. 由于这个地区的冲突和紧张局势具有区域特点，该司也需要与几个次区域组织发展更为积极的关系，这对支持该区域和平与稳定极为必要。这些组织包括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东非共同体、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东南非共同市场）及印度洋委员会。值得注意的是，非洲一司提供和组织了其中许多组织需要的联合国的技术和政治支持。联合国在此阶段提供的支持很关键，因为其中一些组织力图加强自己处理和平与安全挑战的结构和能力，发展民主施政机制。在目前开展的其他努力中，该司还支持新建的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区域后续机制，并领导一个部门间机制支持实施《大湖区稳定公约》。

71. 非洲一司从总部并通过派往该区域的特派团积极开展工作，但其努力却因为总部人员不足而受到限制。因为资源有限，几乎无法就联合国尚未设立外地特派团的国家或局势提供支持，这意味着，该司本应积极帮助区域组织和会员国避免危机，以免酿成武装冲突，实际却做得不够。它也没有能力与相关利益攸关者，如提供必要政治分析所需的该区域智囊团和民间社会组织，适当发展互动网络。简言之，非洲一司因为在如此动荡不安的区域承担众多责任，其工作人员工作过于繁重，迅速处理新局面或履行核心职能的能力大受限制。如果增加资源，不仅可以对局势做出更直接的反应，包括提高总部的快速部署能力，也可以更好地支持当前的努力，能够有额外能力增强有关索马里和非洲之角问题的工作和支持特使希萨诺继续工作。

72. 最后，该司需要加强能力，为 3 个次区域，即非洲之角、大湖区及南部非洲和印度洋制订结构性冲突预防战略。的确，政治事务部不是一个业务部门，也不实施发展项目，但仍为冲突国家或正在摆脱冲突的国家提供了总体战略方针。这种总体战略方针探讨冲突的各种成因，包括该区域潜在政治危机的社会经济层面。加强非洲一司，就可以使它更好地把自己的努力与联合国系统中致力于预防冲突的其他部门的努力结合起来，从而补充其他机构、基金和方案的工作。

73. 为了矫正这种局面，秘书长建议增加非洲一司的工作人员，总共增加配给该司三个业务科（大湖科、非洲之角科及南部非洲和印度洋科）的 7 个专业人员和 3 个一般事务人员，详情下述。

74. 目前的结构将保持不变，由现任司长（D-2）督导工作，现任副手（D-1）协助。司长将承担全责，领导和协调司里的工作，在预防外交和建立和平领域向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提供高级别协助、意见和关于可能采取的行动的提议。司长也将为秘书长特别代表或特使提供有经验的咨询和支助。在非洲一司司长的督导下，副司长将实施管理职能和实务职能，包括监督政治部人力资源目标和征聘工作的及时、准确实施，直接协助司长管理和执行司里的工作方案。巩固和加强司里的 3 个次区域科，会使司长和副司长腾出手来，重点为司里提供战略指导，确保 3 个工作小组相辅相成，并就当前政治局势问题与有关会员国和利益攸关者进行更直接的接触。每个业务科将继续通过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直接向司长和副司长报告。

75. 现任 5 个一般事务人员将继续为司长（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副司长（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及司里的其他专业人员提供秘书协助，准备各种简报材料、声明、报告、谈话要点、个人简介及各种往来公文。他们还协助准备高级官员正式访问的背景材料，处理往来公文，接听电话，为主管干事和高级官员出差做好安排。他们还将提供研究协助，从出版物和电子材料来源中汇编有关具体专题和问题的基本信息和技术数据，以提醒主管干事注意最重要的时事新闻。现任一般事务人员中有一名还将担当司里的行政协调人。整个司需要增加 3 名工作人员（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特别支助新增的专业人员，并支持已增加的行政工作，特别是差旅规划及外地来访高级官员的日程协调。增加的一般事务人员还需要适当支持信息管理、档案和其他支助服务。新增的一般事务人员中有一名还将担当信息管理协调人，必要时也要协助进行研究和收集信息。

大湖科

76. 大湖科目前有 3 名工作人员，即 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及 2 个助手：1 名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3）和 1 名现任助理政治事务干事（P-2）。

77. 提议加强大湖科，增加 3 名政治事务干事（2 个 P-4，1 个 P-3），以提高目前的能力，更好地处理因为人手短缺而忽视的问题，包括增加与联合国系统主要伙伴的互动，增进与区域组织的协作。

78. 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担任这个科的领导，继续指导编写有关次区域的政治、安全及社会经济新情况的分析报告和评估。高级政治事务干事身为大湖科科长兼副司长和司长的高

级政治顾问，要查明次区域中涉及司里工作方案的新问题；对即将发生的情况提出预警，分析所涉问题，就处理政治危机和动荡可能采取的战略和措施提出建议；实施与政治事务部工作有关的业务活动，包括支持开展斡旋，从区域角度为联合国在次区域开展的其他和平行动提供政治分析和支持。

79. 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3）目前负责正在逐步摆脱冲突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布隆迪和卢旺达 3 国，将可只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跟踪冲突的区域方面，以确保联合国的长期政治参与。

80. 现任协理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2）将支持该科的实务工作，遵照高级干事的决定，提供特殊项目的简介材料、研究和分析。

81. 新增的政治事务干事（P-4）将负责卢旺达和布隆迪，拟订预防冲突战略以巩固这些冲突后国家的和平，阻止周边地区新的冲突再起。这样，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3）就将重点关注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对区域的影响。该名干事还要支持该司处理影响该区域的共有问题。这种新的设置将使分工更为有效，以便能始终与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密切互动，适当支持和注意新问题、共有问题和区域问题。

82. 第二个新增的政治事务干事（P-4）将专门致力于支持乌干达北部的和平进程，预计在可能签署一项和平协定之前的数月内和随后的实施阶段中，联合国将加强在那里的参与。他（她）将致力于可能设立乌干达北部政治特派团之事，并与外地办事处密切合作，致力于拟订该国持久和平战略。

83. 能力增加后的最显然结果就是，会增强执行大湖会议通过的项目的后续行动，并增强对次区域组织的支持。具体来说，这个科的现有政治事务干事（P-4）就可以专门去抓促进大湖区稳定的区域进程，并在总部担当联合国的协调人，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处联络，协调联合国支持实施《大湖稳定公约》的工作。的确，会员国已要求联合国提高政治接触水平，以支持这个新生的但潜力巨大的区域建设和平机制。他（她）将着重评估可能影响区域稳定的各种区域趋势，如难民流动、毒品、小武器和自然资源的非法开采。

84. 新增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重点负责政治部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处的关系及对后者的支持。他（她）也将担当次区域组织，包括大湖国家经济共同体、东非共同体及东南非共同市场的主管干事。

非洲之角科

85. 非洲之角科将由一名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他将担任这个科的领导，继续指导编写有关次区域的政治、社会经济及其他新情况的分析报告和评估。该科由 1 名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2 个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3）和 1 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提供支持。高级政治事务干事身为非洲之角科科长兼副司长和司长的高级政治顾问，要查明次区域中涉及司里工作方案的新问题；对即将发生的情况提出预警，分析所涉问题，就预防冲突可能采取的战略和措施提出建议；实施与政治部预防和调解战略工作有关的业务活动，包括支持开展斡旋。

86. 现任干事监督所负责的国家组合，为尚未得到政治特派团服务的外地活动提供实质性支持。现任 P-4 职等干事负责索马里问题。2 个现任 P-3 职等干事和 1 个现任 P-2 职等干事支持高级政治事务干事负责需要高度注意的具体国家，包括为执行该科的工作计划提供技术和实质性的支持。他们也奉命跟踪政府间发展管理局的政治事态发展，查明支持区域进程的办法。

87. 为了扩大该科处理危机国家和更好解决共同区域问题的能力，非洲之角科需要增加 2 个政治事务干事（P-4），分配他们负起下述职责。

88. 1 个政治事务干事（P-4）将负责协调分析非洲之角的区域共有问题，包括常见的内部施政问题和水源匮乏问题，并奉高级干事指示，监督区域预防冲突战略在具体情况中的执行。这名干事将支持在冲突活跃地区的工作，并提高该司的能力，以便更经常进行实地接触，为实地工作提供强化政治指导。

89. 另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4）将扩大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在这个区域提供调解支助的能力。政治事务部越来越积极地为这个区域的政治调解活动提供分析支持和指导，如在苏丹就是如此。而且，增加专业调解能力以便视需要和机会协助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开展工作，将变得非常重要。当前开展的工作需要经常访问任务区，包括需要各位干事参加联合调解支助小组支持非洲联盟/联合国联合促和行动的工作。

南部非洲和印度洋科

90. 南部非洲和印度洋科将由 1 名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配有 2 名政治事务干事（P-4）。

91. 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担任这个科的领导，继续指导科员编写有关次区域的政治、社会经济及其他新情况的分析报告和评估。高级政治事务干事身为南部非洲和印度洋科科长兼副司长和司长的高级政治顾问，要查明次区域中涉及司里工作方案的新问题；对即将发生的情况提出预警，分析所涉问题，就可能采取的战略和措施提出建议；实施与政治事务部工作有关的业务活动，包括支持开展斡旋。

92. 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4）将继续负责国家组合，审查和监测在指定其负责的国家开展的活动，编写报告和简介材料，就可能采取或开展的预防冲突政策与活动向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意见。

93. 为了扩大这个科的能力，拟议增设 2 个员额，即 1 个政治事务干事（P-3）和 1 个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以支持现任干事负责 11 个国家的工作，使该科能更好地处理共有的次区域问题。的确，南部非洲和印度洋次区域目前没有发生激烈武装冲突，却往往因为下述因素而容易发生一些动荡：引发冲突的土地改革进程、艾滋病毒/艾滋病高发生率（会员国日益认识到这是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影响、自然灾害、软弱无力的体制及有争议的选举过程。如不制定预防冲突战略，上述所有因素都可能导致暴力。因此，必须增强能力，以便更好处理潜在暴力的根源，制订促进对话和包容的政治战略。

94. 新增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接过现任 P-4 职等主管干事监测印度洋国家的责任。现任主管干事将腾出身手就上述共有区域问题进行分析 and 拟订政策。他（她）还将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和印度洋委员会开展更密切、更直接的合作，包括访问这两个组织，以增加本组织对它们在预防冲突领域里的工作的合作和支持。

95. 新增的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支持全科工作，在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的指导下，为具体国家收集信息，准备研究材料、简介材料和谈话要点。

B. 非洲二司

现有员额：1 个 D-2、1 个 D-1、3 个 P-5、4 个 P-4、3 个 P-3、2 个 P-2、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拟增员额：2 个 P-3、4 个 P-2、2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 P-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共计	共计
非洲二司															
(a) 2008/09 两年期拟议数			1	1	3	4	3	2	14			6		6	20
(b) 2007 年拟议调整数															
管理层			1	1					2			8		8	10
中非科					1	1	2	3	7					—	7
西非科					1	2	1	2	6					—	6
北非科					1	1	2	1	5					—	5
(c) 2007 年拟议调整数共计	—	—	1	1	3	4	5	6	20	—	—	8	—	8	28
差异=(c)-(a)	—	—	—	—	—	—	2	4	6	—	—	2	—	2	8

96. 非洲二司为联合国在整个中非、北非和西非实现稳定和加强和平的工作提供支助。该区域内的有些国家受到武装冲突、内乱和政治紧张局势的困扰；还有些国家因体制薄弱和能力有限而面临种种挑战。12 名主管干事以该区域为重点，负责 27 个国家的工作，同时为联合国的许多外地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工作提供支助。在西非，该司是向联合国西非办事处提供支助的主要单位，该办事处在 2002 年由安全理事会授权从事多级区域建设和平、调解和联络工作。

97. 非洲二司的工作人员目前被指定负责由联合国调解的西撒哈拉问题谈判。在中非共和国，政治部为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提供的支助，有助于结束循环往复的政治和军事不稳定局面，支持恢复宪法秩序的各项努力。该司还为区域内的多项重要斡旋任务提供支助，其中包括调解喀麦隆和尼日利亚边界争端的工作，以及秘书长目前为调解赤道几内亚和加蓬间领土争端而进行的斡旋。该司还为秘书处有关几内亚比绍的工作做出贡献，支持民族和解并增进该国

预防冲突的能力。该司还与八个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保持关系，其中包括非洲联盟、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中部非洲经济和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马格里布阿拉伯联盟（马阿联盟）。即便作出上述努力，该区域仍构成需要联合国做出长期不懈努力的严峻挑战以及需要联合国做出快速反应的其他挑战。

98. 考虑到该区域面临的严峻挑战和本组织对许多其他区域努力的参与情况，非洲二司目前的员额水平是不够的。虽然已作出努力，争取以现有员额配置承担该司的工作量，但由于工作数量庞大且十分复杂，加上各国和区域内部政治事态发展的性质和冲突的频繁发生，现在已经无法承担这样的工作量了。例如，在冲突或紧急局势突然发生而需要立即予以关注的情况下，员额配置的局限性就意味着其他常规任务得不到适当注意。此外，一旦秘书长或秘书长的一位特使要求主管干事同他们一起执行重要外地任务时，总部工作人员会被抽调一空，使日常工作受到耽搁。

99. 由于该司员额编制不足，目前的人员配置捉襟见肘，有鉴于此，秘书长提议增加专业工作人员，增设6名政治事务干事和2名一般事务人员，详情见下文。增加这些员额至为重要，能使该司适当履行核心职能，同时保持必要的外勤支助质量。增设员额将消除目前存在的资源受紧急局势所左右而对常规业务不够重视的状况。适当的员额配置还将确保向目前特别政治任务尚未涵盖的外地行动提供有效支助。增设员额将使该司能够更深入地处理贯穿各领域的相关专题，例如，政治发展、人权、小武器扩散、性别平等主流化、重建国家体制、安全部门改革、以及努力遏制非法贩运武器和毒品问题以及雇佣军、民兵和其他非国家行为体所构成的区域威胁。

100. 根据这项提议，目前的结构将维持不变，该司由司长（D-2）监督，1名副司长（D-1）为之提供协助。现任司长将领导和协调该司的工作，就预防外交和促成和平领域可能采取的行动向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提供高级协助、咨询和建议。司长还将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或特使提供经验丰富的咨询和支助，并在需要时由高级管理层斟酌派赴执行任务。在非洲二司司长监督下，副司长将履行管理和实务职能。管理职能包括：监督及时准确落实政治部的人力资源目标以及该司的方案预算和工作方案，及时提交本司工作人员的电子考绩报告。实务职能包括：在中非、西非和北非次区域各国政治、和平和安全领域协助司长管理本司工作；提出旨在加强联合国预防外交、促成和平、调解和斡旋以及冲突后建设和平方面的能力的各项措施。

101. 该司由三个实务科组成，即保留中非科、西非科和北非科，每个科由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通过副司长直接向司长报告工作。政治事务干事是负责其分管国家和处理与特定次区域组织合作问题的主管干事，将着重进行其分管地区内部的政治分析和评估，以便发出预警通知，并协助制定给主管政治事

务副秘书长的各项建议。此外，他们还负责有效及时执行该司日趋增多的任务，尤其是在预防冲突和秘书长特使斡旋方面。

102. P-5 职等干事一人除担任科长外，还履行调解支助股协调人的任务。协调人代表该司出席调解支助股每周的会议，确定本司内可能从调解支助股支助中受益的各种问题，并推动本司的静默外交、对话和调解活动。

103. 6 名现任一般事务人员将继续提供秘书服务，协助司长、副司长和本司三个科的主管干事编写各种简报材料、发言稿、报告、谈话要点、个人简介和各种往来公文。他们还协助编写高级官员正式访问的背景材料，处理收发函件，接听电话和为主管干事和高级官员安排旅行。他们还将为三个科提供研究方面的协助，从出版物和电子资料中编撰有关特定专题和问题的基本信息和技术数据，以提请主管干事注意最重要的时事项目。一名现任一般事务人员还将担任本司行政协调人。

104. 为了支持该司的整体运作，拟增设 2 名新的一般事务人员，支持全司的档案和信息管理举措，并帮助承担增设工作人员和增加差旅次数所带来的更多行政工作。尤其是，他们将组织、管理和更新有关国家的各类档案，涵盖相互关联的议题和问题，以满足本司的需要。要制定全面、综合和可靠的信息管理战略和系统，将需要至少 1 名新设一般事务人员专门负责此事。

中非科

105. 中非科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负责监督本科的工作人员，提供指导和协调，并确保及时完成工作和公平分配科员职责。科长将确保科员编写有关该次区域政治、社会经济和其他事态发展的分析报告和评估报告的工作符合该部的需要和质量标准。高级政治事务干事作为中非科科长以及副司长和司长的高级政治顾问，负责查明次区域中涉及该司工作方案的新问题；就即将出现的事态发展提出预警，分析各种影响并就可能采取的战略和措施提出建议；开展与政治事务部工作有关的业务活动，包括支持斡旋工作。该科将继续由 3 名现任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2 个 P-3）和 1 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2）提供协助。政治事务干事（P-4）负责提供政治分析和建议，并支持和参加秘书处领导的特派团以及在乍得和中非共和国开展的预防冲突活动。他（她）还将代表政治部出席维持和平行动部领导的综合特派团工作队，向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提出政治和区域分析，必要时配合工作队其他干事确保本组织对这些问题采取的区域办法协调一致。上述分析将在高级管理层提出要求时，并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密切协调的情况下提供。为此，各位干事将根据实地主要行为体和区域组织提供的资料，监测和分析本地区的政治和区域事态发展。

106. 2 名 P-3 职等干事负责监测事态发展，提出政治分析和预警，评价各种趋势，起草谈话要点、说明和报告，安排和参加谈判，并为在喀麦隆、加蓬、赤道

几内亚和刚果的特派团和外地行动提供支助。他们还将向特使们提供实质性指导，必要时与国家工作队和其他联合国单位以及次区域组织（中非经共体和中非经货共同体）进行互动。

107. 根据本提议，该科将得到加强，增设 2 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为现任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提供更多的支助。任职者将为中非科提供支助，按高级干事的指示研究和分析具体问题，并协助高级工作人员编制大量简报材料和谈话要点，为秘书长的旅行和与区域内政府官员举行的双边会议以及大会每年的届会提供支助。

西非科

108. 西非科的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提供领导，监督本科的工作人员，协助制定该司工作方案。他（她）将继续监督本科科员编写有关次区域政治、社会经济和其他事态发展的分析报告和评估材料。高级政治事务干事作为西非科科长以及该司副司长和司长的高级政治顾问，负责查明次区域中涉及该司工作方案的新问题；就即将出现的事态发展提出预警，分析各种影响并就可能采取的战略和措施提出建议；开展与政治事务部工作有关的业务活动，包括支持斡旋工作。

109. 另外，目前的员额设置包括 3 名政治事务干事（2 个 P-4、1 个 P-3）和 1 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2 名政治事务干事（P-4）着重负责大马诺河流域国家（科特迪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以及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和冈比亚，特别关注与西非次区域组织、尤其是西非经共体的关系，评估可能影响区域内政治局势的种种趋势，并随时准备一俟获得通知后立即被调派到各任务区，支持潜在冲突局势的斡旋工作。1 名政治事务干事（P-3）负责监测加纳、布基纳法索、马里、多哥、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佛得角、贝宁和尼日尔的国内政治事态发展，以及政府间团体、联合国组织、各国政府和次区域内的非政府组织采取的各项举措。这名干事还将着力通过与主要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进行更有效的联络，统筹处理整个区域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尤其是，他（她）将监测尼日尔和马里的政治事态发展，与北非科同事共同制定长期方案，处理萨赫勒地区的具体和平与安全问题。

110. 现任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补充现任主管干事的工作，收集、甄选和分析从不同来源收到的来文和出版物所载信息，并随时及时了解有关西非政治问题的各种事件。这名干事还将监测包括民间社会组织在内各论坛的讨论情况。

111. 拟议增设协理政治事务干事员额（P-2），按高级干事的指示进行更多的研究和分析，并协助西非科处理特殊项目，包括政治对话、跨界安全问题会议、打击贩运毒品和人口现象，包括与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的联络工作，以及与开发署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基金和方案密切配合，开展青年失业方案。这名干事

还将协助高级工作人员编制大量简报材料和谈话要点，为秘书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西非预防冲突的有关工作提供支助，包括为双边会议、赴该区域的访问和参加区域和次区域的会议和论坛提供支助。

北非科

112. 北非科由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并由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4）向其提供支助，负责领导该科和继续监督本科成员编写有关次区域政治、社会经济和其他事态发展的分析报告和评估材料。高级政治事务干事作为北非科科长以及该司副司长和司长的高级政治顾问，负责查明次区域中涉及该司工作方案的新问题；就即将出现的事态发展提出预警，分析各种影响并就可能采取的战略和措施提出建议；开展与政治事务部工作有关的业务活动，包括支持斡旋工作。目前，科长和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4）负责本科内的所有五个国家。他们审查和监测国内或区域内的活动，评估可能影响政治局势的种种趋势和区域内部问题的政治影响，并对政治事件和相关事件进行分析，以期发出预警通知。他们还编写有关敏感和高知名度关切事项的分析报告和文件，为联合国高级官员起草说明、背景文件、谈话要点、发言稿和其他往来公文。另外，政治事务干事（P-4）还安排和参加有关西撒哈拉问题的谈判，西撒哈拉问题是安全理事会议程上历时最长的问题之一。

113. 该科需要增设 3 名政治事务干事（2 个 P-3、1 个 P-2），以便适当履行该司赋予的职责。这样做将使现任 P-4 职等干事能够集中处理摩洛哥和西撒哈拉问题，确保向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提供更好的支助，并确保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54（2007）号决议制定各项战略和建议。2 名 P-3 职等干事将履行上述职责，并负责毛里塔尼亚、突尼斯、阿尔及利亚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以及马阿联盟的工作。增设干事可以使这些大国的问题得到适当处理，而这些国家在若干国际和区域组织中，包括在非洲联盟、马阿联盟和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114. 新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按本科高级干事的指示进行更多的研究，并协助北非科执行特殊项目，例如，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密切合作和联络，打击萨赫勒走廊沿线的恐怖主义、贩卖毒品和人口现象。增设的干事还将协助高级工作人员编写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报告，为大会每年届会编制大量简报材料和谈话要点，为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的旅行和召开双边会议提供支助。

C. 调整亚洲及太平洋司的结构

115. 亚洲及太平洋司负责的地区情况五花八门，目前有 5 个主要武装冲突、9 个“小规模”武装冲突和 16 个建设和平能力甚低的国家。总体而言，该司的 12 名主管干事负责处理 30 个国家的情况，需要不断地予以关注。监督厅最近确定，

该公司的量化产出——报告、报表、谈话要点、说明、会议——超过了所有其他区域司产出数量的总和（见 E/AC.51/2006/4）。

116. 该司承担着向五个复合特派团、包括向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提供实质性业务支助的沉重负担。该司还为总部的伊拉克国际契约及其他政治问题特别顾问和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的工作提供支助，并定期为支助会员国就伊拉克、中东和平进程和黎巴嫩局势等复杂问题举行的会议提供广泛服务。该司还通过参加筹备会议、参加与四方会谈参加方专家举行的密集起草会议和协调与四方会谈有关的其他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所作的投入，协助秘书长参加中东四方会议，并就此提出咨询意见。

117. 除了向秘书长和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提供重要政治咨询意见和支助外，该司还就亚太区域的政治问题向秘书处其他各部和广大联合国系统提供政治事项的咨询和支助。其中包括，例如，向不归该司直接管理的维持和平或建设和平行动，如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和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⁸以及就特别政治问题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咨询。该司还向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和框架小组等部门间和机构间机制提供政治咨询。

118. 目前的活动基线和不断增多的要求使人们对该司以现有员额水平满足其业绩预期的能力产生怀疑。按照目前的配置，对一个国家或一个问题的任何重大参与，都势必造成这样一种局面，即同样重要的局势被搁置而无法得到必要的关注，从而造成覆盖面缺口。为了纠正亚洲及太平洋司目前遇到的结构和资源问题，秘书长提议将该司分为新的中东及西亚司和亚洲及太平洋司，并加强两司的员额组成。

119. 目前，该司由 1 名司长（D-2）和 2 名副司长（D-1）领导。拟议两个新司各由 1 名司长（D-2）领导，1 名副司长（D-1）为其提供协助。拟调整这两个新司的结构，每个司下设两个科，每个科下设两个股，每个科由 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领导。这种新结构将提供必要的日常实质性业务指导，同时使司长们腾出时间，用于更积极地从事高级管理层授权的外交活动。

D. 中东和西亚司

现有员额：1 个 D-2、1 个 D-1、2 个 P-5、1 个 P-4、1 个 P-3、1 个 P-2、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2008-2009 年方案预算拟增人员：1 个 P-3⁹

⁸ 作为定期协商的部分内容向维持和平行动部提供这种咨询：政治事务部的咨询侧重于区域问题。

⁹ 包括在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中提议并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A/62/7）第二章第二部分第二.3 段建议设立的一个 P-3 职等员额。

拟增员额：2 个 P-5、2 个 P-4、5 个 P-3、1 个 P-2、4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 P-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共计	共计
中东和西亚司									—					—	—
(a) 2008/09 年拟议数			1	1	2	1	2	1	8			3		3	11
(b) 2007 年拟议调整数									—					—	—
管理部门			1	1					2			6		6	8
中东科									—					—	—
以色列-巴勒斯坦股					1	1	3		5					—	5
黎巴嫩-叙利亚-约旦股					1		1	1	3					—	3
小计	—	—	—	—	2	1	4	1	8	—	—	—	—	—	8
海湾科															
伊拉克股					1	2	2		5					—	5
海湾股					1		1	1	3			1		1	4
小计	—	—	—	—	2	2	3	1	8	—	—	1	—	1	9
(c) 2007 年拟议调整数共计	—	—	1	1	4	3	7	2	18	—	—	7	—	7	25
差异=(c)-(a)	—	—	—	—	2	2	5	1	10	—	—	4	—	4	14

120. 新成立的中东和西亚司将分为：以色列-巴勒斯坦股和黎巴嫩-叙利亚-约旦股组成的中东科；伊拉克股和海湾股组成的海湾科。除组织结构焕然一新以外，专业职等工作人员还将增加 10 人。

121. 目前的 3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继续为司长（配备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副司长（配备 1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和该司其他专业工作人员提供文秘支助，编写各种简报材料、发言、报告、谈话要点、个人简介以及来往公文。他们还协助为高级官员的正式访问编写背景材料，处理来往信函，接听电话并为主管干事和高级官员的旅行作出安排。他们还提供研究协助，从公开材料和电子资料来源编纂有关具体专题和问题的基本资料和技术数据，提请主管干事注意当前最重要的时事新闻。

122. 现有行政助理中有一人（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还将担任该司的行政协调人。

123. 将需增设四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为扩大了的团队提供行政和信息管理支持，有一名新增一般事务工作人员还将担任信息管理协调人。

中东科

124. 政治部争取全面解决阿以冲突的工作将成为新成立的中东科的优先事项。为了改进业务行动，将成立两个业务单位：以色列-巴勒斯坦股和黎巴嫩-叙利亚-约旦股，从而为更好地担负起这一重要区域的沉重负担提供一个行动机构。中东和平进程的方方面面将继续成为新组建的中东科的优先事项，司长和副司长将审慎协调这方面的工作。中东是联合国开展广泛工作的区域，联合国不仅为和平进程提供了支持，而且在黎巴嫩发挥重要作用，并通过安全理事会详查该地区的其他问题。人员更加充实的中东科，可使政治部全面支持联合国的外地存在，包括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预计该办事处将进一步参与支持这一区域的和平与稳定。

125. 目前，负责以色列、被占巴勒斯坦领土、黎巴嫩、叙利亚和约旦的中东小组只有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和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3）。

12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A/62/7）第二章第二部分第二.3段中建议设立最近在2008-2009两年期方案预算中提议增设的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3）。正如下文所概述的，中东科将有更多能力，以提供充分的实质性指导，从而更好地支持国际和区域两级为给该区域带来和平与稳定作出的努力。

以色列-巴勒斯坦股

127. 以色列-巴勒斯坦股正在努力加强当地稳定并继续进行国际外交努力，除了四方所作工作外，该股的重点将放在中东和平进程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有关的方面。

128. 由于该司目前的人员编制，只有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负责以色列和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事务，因此其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只是对四方和其他合作伙伴的倡议作出被动回应。该干事目前负责协调和监督有关四方的工作、安全理事会有关任务以及秘书处执行安理会第242（1967）号、第338（1973）号、第1397（2002）号和第1515（2003）号决议的行动，包括起草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以及副秘书长每月向安理会提交的简要报告。该干事全面负责监测该地区复杂而瞬息万变的事件和事态发展，作为秘书长的代表参加在纽约和该区域就此专题举行的大量会议，为参加四方会谈的秘书长特使提供支助和指导，出席四方所有会议并在纽约充当与四方有关活动的协调人。政治事务干事（P-3）¹⁰将领导该股对特别协调员提供实质性支助，支持特别协调员对各方要求作出迅速回应的能力，在总部一级协助处理行政问题和政策协调，并使特别协调员更有效地担任本组织负责该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协调员。

¹⁰ 2008-2009两年期方案预算提出，并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A/62/7）第二章第二部分第二.3段核准。

129. 需要增设 3 名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2 个 P-3），以全面执行该股的任务，重点是中东和平进程中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有关的所有方面。

130. 现有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领导该股的工作，并继续承担上文所述的任务，而新增的政治事务干事（P-4）将负责监测该区域有关政治发展，包括相关区域进程和政治事态发展，并在与四方和与促进及执行阿拉伯和平倡议有关的问题上向高级干事提供协助。这名新增的工作人员可使整个团队能就与中东有关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和分析；为秘书长和他的代表进行的斡旋调解以及其他政治举措提供政治、业务和规划方面的实质性支持；更好地支持注入新的活力的中东和平进程。除其他任务外，这名干事还将支持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以及其他特设特使和特派任务，与四方特使和联合国总部各机构、机关以及规划署进行更有效的联络。

131. 新增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负责统领起草要求该小组编写的提交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大量报告，其中包括秘书长关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报告、关于巴勒斯坦难民财产及其收入的报告、关于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以及中东局势报告；依照高级管理当局、安理会或大会的要求提出的中东局势每月简报和定期紧急情况简报。这名干事还将随时准备前往该区域，以支持特别协调员承担单一但紧急的任务，例如 2006 年为调查拜特哈嫩事件而执行的实况调查团任务。该名干事将确保与会员国和有关区域组织进行必要协商，而另外一名新增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向高级干事和该司高级管理当局提供支持，协调处理联合国系统各个方面就与以巴有关的问题提出的大量文书要求，包括谈话要点、简报、会议说明和来往公文。

132. 如果该股配备足够的工作人员，还可以将其临时部署至该区域，为特别协调员或其他外地行动提供支助，同时不致造成工作人员短缺，妨碍司里和部里的工作。

黎巴嫩-叙利亚-约旦股

133. 黎巴嫩-叙利亚-约旦股工作的重点是监测有关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政治发展，协助维持和平，降低冲突复发的机率，并支持为缓和紧张局势采取长远解决办法。

134. 目前，有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3）履行第 1701（2006）号决议规定的向安全理事会报告的义务，就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特使编写的报告提供政治部的全面评论，并为副秘书长每月关于中东局势的简报提供支持。该名干事还应立法机构或高级管理当局的要求，向前往这一重要区域的特别代表团和特使提供实质性支助。

135. 为支持新建司的拟议结构，并有效监督该股的工作，将需要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和一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

136. 除了协调该股与该司以及以巴股的工作，与高级管理当局密切合作，确保对中东所有问题采取综合办法，拟设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还将制定政策咨询意见和建议；规划有关其负责地区内预防冲突、建设和平与建立和平的战略和行动；就该区域预防冲突的问题向高级管理当局提供咨询意见和支助；与有关维和行动和联合国其他机构的高级官员保持关系。预期该干事将频繁前往外地，以协助履行第 1701（2006）号、第 1559（2004）号和第 1636（2005）号决议等有关该区域的各种任务所规定的繁重报告义务。

137. 新设立的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收集、筛选和分析从媒体等不同来源收到的来文和出版物所载信息。该干事还监测政府间集团、联合国各组织、政府和非政府组织采取的行动，为政治、人道主义和经济努力以及方案提供投入。此外，该名干事还将负责设立一个数据库，以跟踪项目进展并积极主动地提供其他信息。

138. 现有政治事务干事将继续在执行任务方面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持。他（她）将就协调和政策事项保持与特派团其他方面、联合国国际合作伙伴以及政府当局的接触，将继续起草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定期报告、密电、简报、联合国高级官员的谈话要点、内部备忘录以及关于其权限内问题的其他往来文书。该干事还将根据需要前往该区域，支持政治倡议、监测该地区各国国内的事态发展并分析有关的区域事态发展。

海湾科

139. 在海湾科内，将设立伊拉克股和海湾股。

伊拉克股

140. 伊拉克股将持续关注与伊拉克有关的政治、经济、重建、人道主义和人权等问题以及影响该国局势和民族和解进程的区域事态发展。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770（2007）号决议以及秘书长的多次讲话，预计联合国作为国际社会重要工具的作用将逐步扩大。因此，政治事务部将继续为以总部为基础在伊拉克开展的所有联合国活动提供部门间协调和指导，包括按照立法机构和高层管理部门的要求筹备有关伊拉克局势的国际会议并编写报告。

141. 目前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在现有的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4）协助下，领导和协调该股的活动。他（她）将拟定政治战略和倡议以及就与伊拉克有关的广泛问题向高级管理当局提供意见。该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确保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并执行与伊拉克有关的活动。在这方面，他（她）将就与伊拉克有关的所有问题与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联合国各部门和机构、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常驻代表团、非政府组织以及各区域组织和国际金融机构进行联络。

142. 现有的政治事务干事（P-4）将负责监督伊拉克国内的政治活动以及该区域影响伊拉克局势的事态发展。他（她）将深入分析复杂的政治发展以及贯穿各领域的问题。他（她）还将协助拟定政策选项并协调政策的执行。该政治事务干事还将协助编写向立法机构和高级管理当局提交的报告和简况介绍。此外，他（她）将就广泛的政治问题与联合国有关部门、常驻代表团、区域组织以及联伊援助团进行协调和联络。

143. 提议增设两名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1 个 P-3），其中一位政治事务干事（P-4）将负责重点关注与伊拉克有关的经济、发展和重建问题。他（她）将监测与其重点关注领域有关的伊拉克事态发展，就此起草分析文件和建议。在 2007 年成功启动《国际契约》之后，这个新设职位更显重要，因为伊拉克政府及其合作伙伴极为重视这一倡议，认为这是伊拉克与国际社会合作的一个主要框架。他（她）将协助研拟有关其重点关注领域的战略和备选方案，协助协调其执行工作。他（她）还将就有关经济和发展的广泛问题与联合国有关部门、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联伊援助团、常驻代表团、区域组织和国际金融机构进行协调与联络。

144. 请求增设的第二名政治事务干事（P-3）将协助草拟有关伊拉克局势的演讲、说明、简报、报告、往来公文以及谈话要点，支持包括秘书长在内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活动。他（她）将根据需要出席与伊拉克有关的协调会议，并作情况简报。他（她）还将监测伊拉克当前趋势和问题，并根据需要编写分析报告。该名政治事务干事还将协助组织伊拉克问题国际会议并编写所需文件。

海湾股

145. 成立海湾股的目的是处理由于国内政情多变、海湾合作委员会新出现的影响力和活动以及其他区域努力带来的大量各式各样的问题，并提高政治事务部在这一未得到充分服务的区域的能力。

146. 目前，有一位政治事务干事（P-2）除了负责中亚 5 国以外，也负责海湾各国。该名干事负责跟踪海湾及中亚区域政治和其他方面的事态发展。负责这一充满活力地区的工作人员严重短缺，这意味着许多预防外交和解决贯穿各领域问题的机会就这样失之交臂。

147. 拟议设立的海湾股将包括一名新增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3）以及一名研究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148. 拟议设立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协调海湾股的工作，并作为团队领导，向其成员提供有关海湾各国的实质性指导。这名干事将制定政治战略，发起并深入研究该区域复杂的事态发展和贯穿各领域问题，例如海湾安全、经济和政治现代化进程以及区域合作。他（她）将就预防和解决冲突以及建设和平问题提供预警意见和政策建议，供联合国高级管理当局审议。重要的是，这

名干事将担任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问题主管干事，预期伊朗将继续成为一个重要的区域行为体。

149. 新设立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负责海湾合作委员会 6 国和也门，并就影响到分管国家和组织的政治局势进行研究和分析；保持与联合国对口单位，尤其是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国家和国际行动者的接触；提供政策咨询和建议，协助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处理影响到本区域的跨领域问题。

150. 现有政治事务干事（P-2）将关注于保持和发展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这两个区域组织的关系，开展大会有关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合作的决议所规定的活动，包括筹备全面合作会议并采取后续行动。此外，这名干事也将发展与海湾合作委员会的关系，以前由于缺少人手，该委员会一直多半未在联合国关注的范围之内。

151. 新设置的研究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为海湾股提供支助，协助监测政治事态发展；从公开和电子资料来源挑选和编纂资料；编写数据库。他（她）将协助主管干事的研究工作；建立、组织、维护和更新有关文件的档案；协助与联合国秘书处其他单位/司和常驻代表团的协调。

152. 海湾股的设立以及增设工作人员将有助于加强与该地区及其组织的互动和接触，推动建立更经常的协商和联合活动制度，从而支持预防冲突与建设和平工作。

E. 亚洲及太平洋司

现有员额：1 个 D-1、3 个 P-5、2 个 P-4、1 个 P-3、4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拟增员额：1 个 D-2、1 个 P-5、2 个 P-4、6 个 P-3、1 个 P-2、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 P-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共计	共计
亚洲及太平洋司									—					—	—
(a) 2008/09 年拟议数				1	3	2	1	—	7			4		4	11
(b) 2007 年拟议调整数															
管理部门			1	1					2			4		4	6
中亚和南亚科									—					—	—
中亚股					1	1	1		3			1		1	4
南亚股					1	1	2	1	5			—		—	5
中亚和南亚科小计	—	—	—	—	2	2	3	1	8	—	—	1	—	1	9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 P-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共计	共计
东亚和太平洋科															
东北亚股					1	1	1		3			1		1	4
东南亚和太平洋股					1	1	3		5			1		1	6
东亚和太平洋科小计															
计	—	—	—	—	2	2	4	—	8	—	—	2	—	2	10
(c) 2007 年拟议调整数共计	—	—	1	1	4	4	7	1	18	—	—	7	—	7	25
差异=(c)-(a)	—	—	1	—	1	2	6	1	11	—	—	3	—	3	14

153. 亚洲及太平洋司将由中亚和南亚科及东亚和太平洋科组成。本提议概述的调整须设置一个新的司长员额（D-2），为领导和指导这一新设司提供必要的专门知识和能力。新司长直接向助理秘书长报告，且由现任副司长（D-1）提供协助。中亚和南亚科将有两个股（中亚股和南亚股）；东亚和太平洋科将由东北亚股及东南亚和太平洋股组成。各股由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高级政治事务干事通过副司长直接向司长报告。所有股的股长全面管理各自所在的股，包括制订和执行本股的工作方案、管理和发展工作人员且及时编制本股的产出。根据这一提议，将增设 10 个政治事务干事以加强该公司的整个专业人员队伍。

154. 目前的四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继续向司长（配备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副司长（配备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和该公司的其他专业工作人员提供文秘支助，编制各种情况介绍材料、发言、报告、谈话要点、个人简历和来往公文。他们还高级官员的正式访问协助编制背景材料，处理收到的和外发的来往公文，接听电话，且为主管干事和高级官员安排旅程。他们还将提供研究援助，从出版和电子来源编制关于具体专题和问题的基本信息和技术资料，以提请主管干事注意最重要的时事新闻。目前的一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将担任该公司的行政协调人。还将增设三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协助该公司的平稳运作，支持经过加强的信息管理能力和增加了的差旅需求，一名新的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将担任信息管理协调人。

司长 (D-2)

155. 新司长在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的监督下开展工作，协调亚洲及太平洋司的工作，同时监督该公司所有股的工作。除了全面管理该公司外，司长还根据该公司所负责地区的安全和政治情况就预防外交和建立和平工作以及联合国的有关举措向政治部高级官员和联合国高级官员提出意见、分析和建议。司长还将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或特使提供有见地的建议和支助，包括向这一新司权限范

围内的五个政治特派团团长提供实质性支助和指导。司长将组织、领导或参与前往所负责区域内存在冲突或可能发生冲突的地区的特派团。其他职责包括全面管理本司产出的及时提供，特别是那些给秘书长的产出，且统审提交给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司长将监督和管理本司工作人员，为其履行职能提供实质性和业务指导，且视需要协调安排激增的需求。

156. 同其他司一样，亚洲及太平洋司将设置一名副司长，在司长出差时代行司长职务，并将发挥领导作用，实现政治部人力资源和报告的目标。副司长还将视需要主持部门间工作组，就这一区域共有问题的政策制订提供支助。

中亚和南亚科

157. 中亚和南亚科由中亚股和南亚股这两个股组成。

中亚股

158. 目前，中东科涵盖了中亚五个国家。鉴于工作人员有其他职责，这些国家目前没有得到充分关注，也没有对其政治和安全动态进行分析。

159. 中亚股的设立将解决政治事务部在这一区域能力不足的问题，且这一区域还将扩大，把阿富汗包括在内；目前，阿富汗方面的事务由主管海湾区域的干事负责。

160. 联合国预防外交中亚区域中心在阿什哈巴德的设立表明，政治事务部在这一区域开始了全新的实质性参与，这需要总部方面提供支援、支助和战略指导。给这一中心的供资将作为 2008 年政治特派团经费的一部分提出。

161. 中亚股将由四个新员额组成：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两名新的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1 个 P-3）和一名研究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162. 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协调该股的工作，分析影响中亚和平与安全的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和区域趋势，并制订向联合国预防行动方面的高级官员提出的政策建议。高级干事还向秘书长代表和联合国预防外交中亚区域中心主任提供实质性支助和战略指导，并根据要求协助编制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他（她）还将负责阿富汗局势涉及的区域问题，参加维持和平行动部领导的关于这一问题的会议，并按照要求提供政治意见和进行区域分析。高级干事将就中亚问题与联合国有关部门、各机构和方案及常驻代表团、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联络，在政治部范围内担任这一区域的协调人，确保在中亚执行与和平和安全有关的倡议。

163. 政治事务干事（P-4）将担任主管干事，负责乌兹别克斯坦和塔吉克斯坦事务，以及联合国预防外交中亚区域中心的工作。这一干事将评估这一区域和平和安全方面的趋势和事态发展，特别是跨界威胁，以便向秘书长和联合国其他高

级官员提出早期预警和关于斡旋任务、预防冲突、调解、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等方面的政策方案。

164. 政治事务干事（P-3）将担任主管干事，负责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土库曼斯坦和各区域组织的事务，还将承担联合国预防外交中亚区域中心的工作。这一干事开展研究，对影响中亚的各种复杂的政治局势进行分析和研究，并监测和评估政治进展情况。他（她）还为该中心关于行政管理、人事和预算编制等问题的工作提供支助。

165. 一名新的研究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为中亚股提供支助，协助监测政治发展情况，从出版物和电子来源中选取和汇编材料并建立数据库。他（她）将协助主管干事开展研究，制作、组织、维护和更新有关文件档案，协助开展与联合国秘书处的其他股/司和常驻代表团的协调工作。

166. 中亚股的设立至关重要，可确保顾及到这一地缘政治意义重大的脆弱区域，为联合国预防外交中亚区域中心提供必要支助，确保联合国有更多参与，以增进这一区域的和平与稳定。

南亚股

167. 南亚股监测这一地区的进展情况，且特别为联合国在尼泊尔、斯里兰卡、马尔代夫、孟加拉国、印度、巴基斯坦和不丹开展的工作提供全面支助。向联合国的活动提供实质性支助是该股的首要职责之一。

168. 目前，该股的人员配置有 2 个专业员额（1 个 P-5，1 个 P-4）。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该股，负责向南亚和尼泊尔小组提供全面指导和指示，且持续监督区域情况发展，并担任与南亚各区域组织进行联络的主要联络人。政治事务干事（P-4）直接协助高级干事，在高级干事出差时代替高级干事，这一干事目前负责密切注意几个国家（巴基斯坦、印度和不丹）的政治情况，还担任尼泊尔事务的主管干事。对联合国尼泊尔政治特派团（联尼特派团）提供的实质性和业务支助包括：草拟秘书长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为总部高级官员编写情况介绍材料和谈话要点，与政治特派团保持日常通讯，且与常驻代表团及联合国和非联合国的其他伙伴进行联络。目前的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向上述政治事务干事提供行政支助。他（她）协助草拟公务通讯和说明，提供信息管理支助，且为政治事务干事的差旅需要提供支助。

169. 此外，为充分执行该股任务起见，请求增设两名政治事务干事（P-3）和一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

170. 新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为该股提供支助，监测和研究南亚的政情发展，重点是与尼泊尔、斯里兰卡、马尔代夫和孟加拉国有关的政治发展情况。各位干事将特别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以执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关于这一区域的

任务规定。他们将协助小组与总部和外地的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及民间社会行为者进行联络。他们还开展联络并对捐助者和会员国的询问作出答复。除其他职责外，这些干事将参加实况调查团和其他特派任务，前往所负责地区的国家。这些干事还将提供核心职能，包括编写情况介绍文件和谈话要点，为秘书长和与南亚有关的秘书处高级官员编写通讯草稿，且担任实质性会议的记录员。

171. 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还为该股的整个工作提供更多支助。除核心职能外，协理干事还与在总部的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进行联络，视情况协调联合国关于南亚的政策。协理干事还将与包括非政府组织和学术机构在内的民间社会进行联络，建设信息收集和交流网。他（她）将监测和报告整个南亚的事态发展情况，且协助草拟所有必要报告，包括提交给安全理事会、大会和其他政府间机构的报告。

东亚和太平洋科

172. 东亚和太平洋科的工作分为两个股：东北亚股及东南亚和太平洋股。

东北亚股

173. 东北亚股将负责跟踪这一区域的事态发展，并支持秘书长和会员国在东北亚开展的促进稳定和加强区域安全的工作。其工作旨在推动和促进国际上通过多边谈判结束朝韩冲突与和平解决朝鲜半岛核问题的努力。该股将协助秘书长酌情支持和推动朝韩对话、和解和统一进程。该股还将支助会员国建设关于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区域对话与合作机制的努力。

174. 目前，东北亚由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负责，一名初级专业人员（预算外员额）和一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为高级干事提供支助。相应地，高级政治事务干事正式负责政治部与这一区域有关的所有方面的工作，其首要职责是就联合国在东北亚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的工作向高级管理层提供指导和意见。他特别侧重于与朝鲜半岛有关的事态发展，以便就秘书长支持国际上通过谈判解决核问题和结束朝韩冲突所作努力的行动方案及时提供意见。高级干事还注重于各种切实办法，以支持会员国在东北亚和更广大的亚洲区域建设关于对话和安全的多边机制/论坛的努力。

175. 为加强该股，拟增设两个政治事务干事员额（1个P-4，1个P-3）。

176. 政治事务干事（P-4）将全面监测区域事态发展，且深入分析区域内问题的趋势和政治影响。干事的工作重点是评估核问题、领土争端和历史争端、包括关于自然资源的争端以及其他因素对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实际威胁和潜在威胁。他（她）将负责编制关于预防行动和解决冲突的实际建议。

177. 为了充分应对这一地区的挑战，增设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随时了解与政治问题有关的一般事件的最新情况，特别是影响到该股负责的国家及专题任

务的事件。这一干事将为高级干事的工作提供支助，及时向高级干事、联合国有关国家工作队和秘书处其他部门提供所负责地区的最近趋势和事态发展方面的实际情况。除了收集公共来源的信息外，这一干事还将负责维护计算机数据库，向数据库输入与这一区域潜在争端和冲突有关的资料，并监测学术机构、智囊团和非政府组织关于这一区域相关问题的报告。这一干事与该股其他人员一道，将与整个联合国系统在这一区域开展业务的同事建立密切联系，以确保联合国在当地的活动中、特别是与和平与安全有关的活动采取协调一致的办法。

东南亚和太平洋股

178. 新的东南亚和太平洋股将负责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的 10 个国家，支持联合国特别是在东帝汶开展的工作，并监测在这一地区各国开展的活动。尽管人们认为东南亚局势普遍稳定，但还有几个国家面临着因持久分离主义冲突产生的内部威胁，且容易受到恐怖主义和犯罪等跨区域威胁。特别是，政治部与联合国系统相协调，有可能在太平洋区域支持在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倡议方面的区域努力，亚洲及太平洋司领导的 4 月份前往斐济的机构间实况调查团就是这一点的证明。

179. 目前，东南亚和太平洋小组由四个员额组成：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两名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1 个 P-3）和一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180. 这一小组负责的区域包括 26 个国家和在区域中发挥重要作用的 3 个区域组织（东盟、太平洋岛屿论坛和英联邦）。根本不可能以专业方式涵盖所有国家，许多国家/局势不可避免地让位于更紧迫、更紧急的问题。举一例子，缅甸境内快速的事态发展占尽了将近两名专业工作人员的时间，以便为秘书长的斡旋工作提供充分支助，并及时回复会员国关于事态发展和联合国行动的要求和询问。此外，由于缺少资源，还有一些紧急、重大的交叉问题（恐怖主义、土地、跨界移徙和少数民族等）没有得到处理。

181. 所有政治事务干事的核心职能包括监测和分析所负责地区各国的政治局势，以便确定联合国在防止某些局势发展成暴力冲突方面的作用，评估可能影响这一国家和邻近区域的政治局势的走向，就关切的重大政治问题编制分析报告和背景情况介绍，为实况调查团做准备且参与实况调查团，并与对应的主要外交人员和影响当地局势的其他行为者保持有效关系。目前，三位专业工作人员分工如下。

182. 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分派负责东南亚六国（泰国、菲律宾、东帝汶、柬埔寨、越南和老挝），且充当政治事务干事（P-3）所负责国家、同一区域四个国家和太平洋六个国家的后备替代干事。此外，高级干事还发展和管理与东盟和东盟区域论坛的机构关系。过去几个月中，高级干事 70% 的时间用于支助在缅甸的斡旋工

作，因此，其所负责的大多数国家没有得到适当关注，几个项目推迟实施。增设新的工作人员后，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负责履行股长的职能，包括管理区域内的优先问题，确保对区域的持续、全面关注；向政治事务干事及时提供实质性支助、政策指导和监督；制订、执行和监测针对具体国家和区域的项目；在部门内工作组以及在政治部与开发署和人权高专办关系问题会议上代表本司；履行与本司管理有关的职能（预算工作、就收到的报告和贯穿各领域的问题提出意见等）；促进本司的日常管理，监督小组中的专业工作人员和一般事务人员。

183. 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4）分工负责东南亚五国（缅甸、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新加坡和文莱达鲁萨兰国），且作为高级政治事务干事所负责的同一区域国家和太平洋八个国家的后备替代干事。目前，任此职务的干事是缅甸事务主管干事，这已成为一项专职工作，而且他将近 50% 的时间用于与任命的特使一道在这一区域出差，其剩下的办公时间主要用于支助任命的特使在总部的工作，如，编制给秘书长的说明以及给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因此，所委派负责的其他国家没有得到适当的关注。

184. 另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3）分工负责太平洋区域（15 个国家），且作为东南亚三国的后备替代干事。任此职务的干事还发展和管理与主要区域组织太平洋岛屿论坛和英联邦秘书处的机构关系。论坛将成为政治部的主要伙伴，以便通过确定共同开展活动的领域和探讨采取联合行动的可能性，使该部努力深化在太平洋区域的现有参与程度。

185. 增设两名政治事务干事（2 个 P-3）后，该股将得到重组，以确保充分关注这一区域的更多问题。

186. 一名新的政治事务干事将分工担任缅甸、泰国和老挝事务的专任主管干事，另一名干事将分工负责柬埔寨、越南和菲律宾事务。

F. 改组和加强美洲和欧洲司

187. 根据监督厅的建议，秘书长提议设立一个经过加强和独立的美洲司，并设立一个经过加强和独立的欧洲司。通过把这两个区域分开，将在管理上和实质性事务上对每个区域更为集中注意，并将确认它们的不同特点和政治背景。这将大大改进对新出现的冲突局势的注意，在具体国家、区域和次区域各级进行更为实质性的分析，提高采取和支助外地举措的能力，并向秘书长提供更好的服务和咨询，以处理他与会员国和各区域组织之间关系的所有政治方面的问题。

188. 在秘书长提议的配置中，每个司将由一名司长领导，司长直接向助理秘书长汇报。每个司的司长将监督本司的全面工作，同时负责协助秘书长及其代表执行斡旋任务，并在秘书长与会员国的政治关系中向他提供协助和咨询。每个司长将有一名副司长协助工作，后者将代表司长处理本司的实质性事务和管理事务。

G. 美洲司

现有员额：1 个 D-2、1 个 D-1、3 个 P-5、2 个 P-4、1 个 P-3、1 个 P-2、4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拟议增员额：1 个 P-4、1 个 P-3、3 个 P-2、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共计	共计
美洲司															
(a) 2008/09 年拟议数	—	—	1	1	3	2	1	1	9	—	—	4	—	4	13
(b) 2007 年拟议调整数															
管理部门	—	—	1	1	—	—	—	—	2	—	—	4	—	4	6
中美洲和墨西哥科	—	—	—	—	1	—	1	1	3	—	—	—	—	—	3
安第斯科	—	—	—	—	1	1	—	1	3	—	—	—	—	—	3
加勒比科	—	—	—	—	—	1	1	1	3	—	—	—	—	—	3
北美洲和南锥体科	—	—	—	—	1	1	—	1	3	—	—	1	—	1	4
(c) 2007 年拟议调整数共计	—	—	1	1	3	3	2	4	14	—	—	5	—	5	19
差异(c)-(a)	—	—	—	—	—	1	1	3	5	—	—	1	—	1	6

189. 有 7 个专业工作人员的美洲科当前负责监测 35 个国家内的事态发展，并负责与 14 个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保持关系。最近几十年来，冲突、政治动荡、体制薄弱以及公民对民主红利和全球化的影响日益失望的情况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时有发生。安第斯、中美洲和加勒比几个次区域都受到具体挑战的影响。在这些地区，当该司在根据要求协助各国政府防止今后的冲突，或防止冲突后社会重蹈覆辙的时候，其专业力量日益捉襟见肘。工作人员人力的缺乏还削弱了该司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建设和平举措提供支助的能力。美洲科虽然进行了努力，为安排其工作而组建了次区域工作队，但人员配置方面的限制使其无法妥善处理该区域多种多样的问题。该科干事目前负责的国家过多，而且其中一些国家需要得到大量注意。

190. 考虑到这一情况，需要一个 D-2 职等的专设职位，以处理该区域特有的政治发展，对其采取有效措施。美洲和欧洲司的现任司长（D-2）将担任新的美洲司的司长，协助秘书长和秘书长代表执行他们的斡旋任务。司长将管理美洲司，对其进行全面领导和指导，从而能够更为集中地注意该半球所面临的特有問題。他（她）将全面管理以下工作：向秘书长和其他联合国高级官员及时提供政治分析、简报、背景文件和谈话要点；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及时提交报告。此外，司长将参加派往美洲区域内的实际或潜在冲突地区的代表团。

191. 现任副司长（D-1）将在实务工作方案的拟定和执行方面担任美洲司司长的主要顾问。他（她）将协助司长监督对该司在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冲突后建设和平方面的核心方案活动进行的管理，特别是对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开展的这些活动进行的管理。副司长将提供指导意见，以供制定防止该区域出现争端和冲突的部门间和机构间综合战略及政策建议。根据司长的指派，副司长将监督为该司的运作所必需的行政任务，包括制定战略框架和预算，并对自己领导之下的工作人员进行工作考绩。

192. 新的美洲司将分为四个业务科，每个科有一名通过副司长向司长汇报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美洲司的业务科将包括：中美洲和墨西哥科；安第斯科；加勒比科；北美洲和南锥体科。总地来看，由于增加 5 个政治事务干事和 1 个一般事务人员，专业工作人员的力量将得到加强。

193. 现任的四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继续担任司长（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副司长（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和该司的其他专业工作人员的文秘助理人员，帮助编制各种简报材料、说明、报告、谈话要点、个人简介和信函。他们还将协助为高级官员的正式出访准备背景材料，处理来往信函，接转电话以及安排主管干事和高级官员的旅行。他们还将协助进行研究，为此从公开发表的来源和电子来源收集关于特定议题和问题的基本资料和技术数据，以使主管干事注意到当前的最重要新闻。一名现任一般事务人员还将担任该司的行政事务协调人。

194. 新增加的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为全司的档案和资料管理措施提供支助，同时为由于增加工作人员和旅行而增加的行政工作提供支助，并担任信息管理事务协调人。这个拟设的新员额是根据监督厅的结论和建议增加的，因为该厅确定，各区域司有必要加强自己管理、储存和分享信息的能力。

中美洲和墨西哥科

195. 联合国密切参与了帮助该次区域结束几十年内战的和平进程，并密切参与了在内战结束之后加强国家体制的努力。新的中美洲和墨西哥科将继续同各国政府合作，加强预防冲突的机制，并监测次区域内的各种发展，该次区域仍然受害于各种破坏稳定的因素，例如跨国有组织犯罪、毒品贩运和帮派暴力。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领导中美洲和墨西哥科的工作，并负责具体国家的局势以及共有问题。他（她）还将担任美洲司的调解协调人，同政治部的调解支助股保持联系。他（她）将向该科的工作人员提供关于实质性问题的日常指导，特别是以下方面的指导：编写和审查背景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草稿；就有关本次区域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和分析；起草政策提议，以供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以及秘书长审议。

196. 拟议增设两个员额，即一个政治事务干事（P-3）和一个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

197. 将需要一个政治事务干事（P-3）来加强中美洲和墨西哥科，并形成危地马拉有罪不罚问题国际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支助的能力，该委员会成立于 9 月，当时秘书长任命了一个专员来领导该委员会。委员会是根据危地马拉政府与联合国于 2006 年 12 月签署的一项条约一级的协定建立的。大会第 58/238 号决议注意到危地马拉政府为建立这个委员会进行的努力。大会关于中美洲的第 58/239 号决议敦促秘书长支持这一倡议，以期早日付诸实行。危地马拉有罪不罚问题委员会预计将有 100 名工作人员，需要同总部保持密切和持续的联络并得到总部的支助。新的政治事务干事还将在美洲司副司长的监督下，并根据科长提供的指导，负责审查在所分管的该次区域国家中开展的活动，并就有关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和分析。

198. 将需要新的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来监测所分管地区内的各项发展，向该科提供所需支助，负责审查在所分管国家内开展的活动，并就有关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和分析。他（她）将编写背景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草稿，并参与战略规划和制定关于其分管地区内的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及其他问题的政策建议。

安第斯科

199. 安第斯次区域在最近一个时期经历了严重的政治危机，有若干积极活动、在该半球继续构成挑战的游击运动。将由一个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负责美洲安第斯次区域的科，他将听从司长和副司长的领导。这个干事将监测分管国家内的各项发展，同时处理该地区的共有问题，并向该科提供必要的支助。此外，该干事将向该科的工作人员提供关于实质性问题的日常指导，特别是以下方面的指导：编写和审查背景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草稿；就有关安第斯次区域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和分析；起草政策提议，以供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以及秘书长审议。

200. 将由一个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4）支持这个科的工作，他（她）将负责审查在分管国家内开展的活动，就有关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和分析，编写背景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草稿，并参与战略规划和制定关于其分管地区内的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及其他问题的政策建议。该干事还将为秘书长、秘书长特使及代表和（或）政治部其他高级官员可在其负责地区可能开展的斡旋、调解及其他政治行动和活动提供实质性政治支助。他（她）还将在必要时代行安第斯科科长的职务。

201. 还将需要增设一个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以充实这个科的工作能力，并保证在政治上对安第斯次区域予以集中注意，该干事同样归高级干事领导。这个协理干事将负责审查在分管国家内开展的活动，并就有关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和

和分析。他（她）将编写背景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草稿，并参与战略规划和制定关于分管地区内的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及其他问题的政策建议。

加勒比科

202. 考虑到加勒比次区域的国家很多，通过建立加勒比科并为其配齐工作人员，将能够合理地分配分管的国家。通过成立这个科，还能够就关键的次区域问题和主要的政治事态发展进行前瞻性思考。当前的美洲科的工作人员越来越集中注意引起加勒比特别关注的重大问题所涉的政治因素，这些问题包括气候变化、毒品贩运和帮派暴力。

203. 加勒比科将由一个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4）领导，他（她）将向该科的工作人员提供关于实质性问题的日常指导，并集中于支持联合国继续在海地以及就相关的区域问题开展的工作。这个干事将得到另一个现任政治事务干事（P-3）提供的支助，后者将担任加勒比次区域几个国家的主管干事，并在必要时代为负责科长的工作。他（她）将监测和评估该次区域内所分管国家的政治发展，以便向秘书长和高级秘书处官员发出预警，并提供关于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和在冲突后建设和平的政策备选方案。

204. 通过增设一个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来加强这个科，将使科长能够集中精力处理海地的脆弱局势，保证同维持和平行动部密切合作，处理海地从当前的维持和平阶段过渡到下个阶段的问题，并将能够集中注意加勒比次区域面对的共有挑战。政治事务部掌握着本组织关于海地的机构记忆，而在维持和平后阶段，将再次要求政治部为联合国在该区域的这个麻烦地区进行的努力提供延续性。在此期间，他（她）将出席特派团综合工作队关于海地问题的会议，并支持副秘书长参与政策委员会关于海地的工作进程，海地问题对于美洲的会员国和联合国来说都是一个最为重要的优先事项。

205. 新的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在加勒比科科长指导下负责审查在所分管国家内开展的活动，并就有关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和分析。他（她）将编写背景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草稿，并参与战略规划和制定关于分管地区内的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及其他问题的政策建议。

北美洲和南锥体科

206. 一名现任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领导北美洲和南锥体科的工作，并集中处理与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美国和加拿大有关的问题。该干事将向本科工作人员提供关于实质性问题的日常指导，并履行额外职能来支持美洲司的预算规划进程。他（她）将帮助 D-1 编制本司战略框架和预算的实务内容、为信托基金提交的报告以及本司的业绩评价报告。由于预算规划周期中的实务方面是由各区域司负责，并考虑到各区域司越来越多地参与由自愿基金资助的大量项目，预算

协调人必须对本司预算请求的内容及其所涉政治和方案问题有着透彻的了解。政治部的活动范围由于新的任务而不断扩大，因此，方案工作人员有必要而且必须在工作中与政治部乃至整个秘书处的财务干事相互协助。

207. 现任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为该小组提供支助，以便能够对该半球新出现的区域主导国家，例如阿根廷、巴西和智利，予以适当注意。

208. 拟议增设两个新的员额（1 个 P-4、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加强该司。

209. 由一个政治事务干事（P-4）将在科长的监督下担任美洲司的区域组织协调人，负责与美洲的 14 个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保持联系和进行互动，特别注意在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的活动中进行合作和保持伙伴关系。除协调人的任务之外，该干事将担任本科所负责的若干国家的主管干事，并负责研究和分析与他（她）负责的地区有关的和平与安全问题。

210. 为了充实该司就共有问题进行研究的能力，将增设一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人员，其责任是担任研究助理并帮助进行该司的信息管理工作。

H. 欧洲司

现有员额：1 个 D-1、2 个 P-5、1 个 P-4、2 个 P-3、1 个 P-2、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拟增员额：1 个 D-2、1 个 P-5、1 个 P-4、2 个 P-3、2 个 P-2、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 P-1	共计	外勤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共计	共计
欧洲司									—					—	—
(a) 2008/09 年拟议数				1	2	1	2	1	7			3		3	10
(b) 2007 年拟议调整数															
管理部门			1	1					2			2		2	4
巴尔干和黑海科															
巴尔干股					1	1	1	1	4			1		1	5
黑海股							1	1	2			1		1	3
巴尔干和黑海科小计	—	—	—	—	1	1	2	2	6	—	—	2	—	2	8
西/中欧科					1		2	1	4			1		1	5
东地中海科					1	1			2			1		1	3
(c) 2007 年拟议调整数共计	—	—	1	1	3	2	4	3	14	—	—	6	—	6	20
差异= (c)-(a)	—	—	1	—	1	1	2	2	7	—	—	3	—	3	10

211. 现由 6 名主管干事组成的欧洲科负责监测一个拥有 50 个国家的区域。该区域内有 6 个冲突地区，并存在着一些潜在冲突和若干冲突后局势。这个科直接参与了在巴尔干区域加强和平与稳定的国际努力，包括向在巴尔干的各位联合国特使提供政治支持并与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高级代表保持联络。该科还负责支持长期的和平举措，包括秘书长在塞浦路斯的斡旋，联合国是努力推动这个分裂之岛重新统一的主要国际行为体。

212. 此外，这个科还要与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中的主要联合国伙伴保持密切联系，其中包括 11 个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特别是欧洲联盟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它向维持和平行动部就欧洲数个维持和平行动的区域形势提供政治咨询。这些行动是：在塞浦路斯的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在科索沃的联合国科索沃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以及在格鲁吉亚的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联格观察团）。除了联合国在欧洲建立和平与稳定的具体举措之外，该科还对秘书长的工作提供实质性的协助，包括支持他与欧洲领导人开展广泛的外交活动。

213. 例如在 2006 年，欧洲科 6 名主管干事为秘书长办公厅和联合国其他高级官员撰写了 204 份谈话要点和 147 份会议说明、出席了 872 次正式会议、起草了 173 份分析和背景文件，并为安全理事会和其他会议起草了 54 份简报。该科还编写了 385 份公务通讯（包括来往公文、新闻谈话和电文）、91 份个人简介和国情简介，以及大约 450 份其他文件。

214. 正如在其他司的情况一样，面对各种性质的大量任务，这个科已证明力不从心。作为权宜之计，欧洲科一直大量依靠协理专家/初级专业人员和实习生提供的临时支助。为了提供适当的结构和更可靠的人员配置，秘书长提议把欧洲科改组为欧洲司。领导这个部门将需要一名新的司长（D-2），直接向助理秘书长报告工作，并由现有的副司长（D-1）协助。在此提议下，专业工作人员将增加 6 名政治事务干事。由于需为该区域一大批国家编写谈话要点、简报材料和提供各种其他形式支持的工作流量超常，需要增设 3 名一般事务人员（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补充现有的 3 名一般事务人员，从而确保这个新成立的司顺利运作。

司长 (D-2)

215. 将设司长（D-2）这一新的职位，以指导该司工作并有效管理该司的各种职责，并就影响欧洲区域和平与安全的问题向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提供实质性的咨询和意见。这名司长将为在该区域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或特使提出可供选择的政策建议并提供支持。他（她）还负责为在欧洲区域根据要求履行开展预防外交和促成和平的职能而制订有效战略，并加强与相关区域组织的关系。此外，他（她）还要领导前往实际冲突或潜在冲突地区的各个实况调查和评估团。

216. 现有的副司长（D-1）将担任欧洲司司长的主要顾问，并协助司长在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方面制订和执行实务工作方案。特别是，他（她）将为预防即将出现的争端和冲突指导制订全面的部门间和机构间战略和政策建议，并协助司长规划和执行斡旋以及其他政治任务。根据司长的分派，副司长将监督该司运作必需的方案和行政任务，包括制订战略框架/预算、就预算执行情况作出报告并对他（她）手下工作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估。

217. 新的欧洲司将分为两个业务科和一个股，分别由一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担任主管，通过副司长向司长报告工作，具体如下：巴尔干和黑海科、西/中欧科和东地中海科。

巴尔干和黑海科

218. 目前的东欧小组由 3 个员额（1 个 P-5、2 个 P-3）组成，负责 23 个国家和 5 个区域及次区域组织。担任组长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也是负责巴尔干的主管干事；1 名政治事务干事（P-3）主要分管南高加索；另外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3）主要处理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国家的问题。这个小组目前的构成限制了其对新出现的挑战和危机形势作出快速反应的能力，因为其工作人员都已超负荷。目前，该小组在履行职责时要大量依靠初级专业人员和实习生的支助。

219. 在本提议下，东欧小组将被改为一个新的巴尔干和黑海科并得到加强，使之能更有效地处理巴尔干、黑海和南高加索地区当前、潜在或可能的争端和冲突局势。

220. 现有的 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监督和协调巴尔干和黑海科的工作。该科分为两个股：巴尔干股和黑海股。该名干事还将根据要求为副司长和司长提供支持。这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负责协调该科的战略，提供对该区域各国的政治评估，并就可能需要联合国关注和（或）采取行动的局势提出提议。他（她）还要负责率领前往该区域的任务团、支持战略的制订并确保政策的应用。

巴尔干股

221. 巴尔干地区仍处于从 1990 年代冲突恢复的过程中，并面临着不稳定的政治形势，具有暴力重现的危险。科索沃（塞尔维亚）的地位问题到 2007 年底将面临一个紧要关头，在科索沃问题上的部门领导职能可能会从维持和平行动部转回政治事务部。根据这个计划的提议，巴尔干小组将为开展各种应急行动和适当分析风险提供所需资源，并处理好遗留问题以及加强与在科索沃的国际伙伴的关系。

222. 目前主要负责独联体国家问题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继续跟踪他（她）所分管国家的动态，并监测和分析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有关的政治动

向，包括 2001 年《框架协定》的执行情况和种族间的关系。他（她）将与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的国际存在和在当地开展活动的区域组织保持联系，并为秘书长负责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与希腊就名称问题的谈判的特使开展活动提供政治和行政支持。这名干事将继续与欧安组织秘书处、轮值主席和在巴尔干的存在保持工作接触。

223. 为了加强巴尔干股，增设的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4）将接替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在该股的工作，而这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专注于对该科的管理以及战略问题。新的干事将担任股长，负责该区域的若干个国家，并从区域角度监测巴尔干的动态，关注影响区域稳定的贯穿各领域的方方面面，包括非法贩运毒品和人口、有组织犯罪、民主治理以及民间社会等问题。这名干事将负责与在该地区开展活动的联合国各机构和各种次区域安排进行直接联络。负责追踪少数群体和巩固法制等其他问题的这名干事，还将负责就预防冲突的可能行动提出建议。他（她）将与《东南欧稳定公约》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保持接触。

224. 增设的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2）在组长（P-4）的直接监督下将追踪他（她）分管国家的动态，并特别注意与科索沃有关的问题和该区域内的问题。这名干事还要与负责监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办事处保持联络和担任联系人，并将为支持旨在预防种族间紧张关系的和解努力（包括特别项目）提供支助。此外，他（她）将监测该区域其他部分的动态，就其分管的国家和区域的政治动态开展研究并编写相关的分析文件、简报材料和公务通讯提供给秘书长和联合国其他高级官员。

黑海股

225. 黑海股将负责黑海地区、南高加索和其他东欧国家。目前，负责这整个地区的只有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3），结果是各种任务都难以得到妥善处理。

226. 设立黑海股将为适当处理该区域的局势提供能力。根据这个提议，将增设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2），以辅助现有的政治事务干事（P-3）开展工作。这个股将对安全风险进行监测和评估，提供早期预警并就预防行动提出建议，同时加强能力建设、善治和民主化方面的国际努力。它还将处理蛰伏的或正在发生的冲突和争端中区域层面的问题，并与当地和区域伙伴合作，对潜在的风险和机会进行评估。

227. 此外，该股还将能在联合国与区域安排之间加强协调，从而有助于使新出现的次区域举措和集团（例如古阿姆集团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黑海经济合作组织、黑海对话与伙伴关系论坛）得到更多的关注。

228. 在巴尔干和黑海科科长的全面监督下，现有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领导黑海股并监测南高加索地区，那里的三场尚未解决的冲突、潜在危机和政治不稳定需要特别的关注。他（她）的责任将包括监测局势并提供以区域为基

础的政策选项和建议，以支持联合国在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冲突问题上促成和平的努力和其他相关的举措。他（她）将就南奥塞梯问题和纳戈尔诺-卡拉巴赫问题与欧洲联盟南高加索问题特别代表和欧安组织联络，并与联合国系统协调活动。

229. 增设的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2）将加强这个小组，特别是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充当协调人，并将主管与在当地的欧洲联盟和欧安组织伙伴的联系。这名干事将负责能源转运问题以及领土和安全问题，并向在该地区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咨询。他（她）还将负责就联合国可能采取的预防活动提出建议，特别是在少数群体、民主治理和加强法治的问题上。

西/中欧科和东地中海科

230. 目前的西欧小组由 3 名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5、1 个 P-4 和 1 个 P-2）组成，负责 27 个国家和 5 个区域及次区域组织，包括欧洲联盟。这些干事中有 2 名目前还分管东地中海区域，特别是秘书长在塞浦路斯问题上的斡旋以及联合国参与处理塞浦路斯问题的其他方面。这种跨两个次区域的安排影响了该小组在同一时间里既为秘书长与本组织最活跃的组成部分之一开展外交提供有效支持，又为秘书长在塞浦路斯问题上的斡旋发挥牵头作用的能力。而且，目前的编制危及了提出咨询和指导意见的质量和及时性，不利于采取积极主动的做法，而只能是采用临时灭火的办法，这与本组织努力建立的预防外交的文化背道而驰。拟议的改组将设立两套分工明确的班子：一个西/中欧科和一个东地中海科，目的是为秘书长的外交职能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同时又加强支持秘书长在塞浦路斯问题上的斡旋的能力。

西/中欧科

231. 新的西/中欧科将负责与西欧和中欧 32 个国家的关系，这些国家包括安全理事会的 2 个常任理事国，以及本组织预防外交和促成和平活动的重要伙伴国和主要捐助国。由于它们在联合国议程中的重大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影响力和积极参与，这一组国家经常和秘书长及其他高级官员碰头。例如，在秘书长利用 2007 年一般性辩论的会外时间举行的双边会晤中，超过半数都是会见这些国家的官员。

232. 该科将就他们分管的国家的政治动态以及这些国家在联合国议程问题上所采取的立场提供及时的分析和指导意见，从而加强为秘书长和联合国高级官员在履行外交职能时所提供的协助。

233. 现有的 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领导该科的工作，并负责通过欧洲联盟轮值主席、欧洲理事会秘书处和欧洲联盟委员会与欧洲联盟保持已有的关系。在预防外交、促成和平和建设和平的工作中，它们都是联合国的重要伙伴。他（她）还将根据要求为副司长提供行政和预算支持。

234. 这个科的支持人员是 2 名新的政治事务干事（2 个 P-3）。增设干事中的 1 名将主要负责西欧，而另 1 名则主要负责中欧。每个新干事的职责将包括分管大约 10 个国家，其中有一个是安全理事会的常任或当选理事国，同时还要分管一批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特别是，这些政治事务干事要协助确定该区域重要的行为体在支持联合国预防冲突、促成和平和建设和平的工作方面可能发挥的作用。他们还将加强为秘书长和联合国高级官员的外交职能提供的协助，包括通过编写谈话要点、简报、背景分析文件、报告及简介提供协助。

235. 目前的 1 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继续分管若干国家，这些国家是联合国活动一些最大的捐助国和最经常的对话国。他（她）将负责为支持这些对话国与秘书长和其他高级官员的会议编写谈话要点、简报和背景文件，并为对这些国家的正式访问编写简介材料。他（她）还将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继续负责拟订和实施项目提议。

东地中海科

236. 秘书长在塞浦路斯问题上的斡旋由政治事务部牵头，这是安全理事会连续多项决议赋予的任务。为了使联合国有效努力寻求塞浦路斯问题的全面解决，并更有效处理这个区域的各种问题，秘书长提议设立一个东地中海股，其组成人员为 1 名增设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和为其提供支持的 1 名现有的政治事务干事（P-4）。

237. 目前，担任塞浦路斯小组组长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身兼二职，因为该干事同时还要担任西欧小组组长。在本改革提议之下，西欧小组组长的工作被并入上文第 230 段提及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的职能之中。

238. 因此，增设的 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担任该单位主管，加强政治部在秘书长的斡旋工作中的领头作用，包括加强与重要对话者的联系并在与塞浦路斯问题有关的事项上提供政策选项和建议，供秘书长和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以及其他高级官员使用。这名干事将与岛上的特别代表和他（她）在联塞部队里的工作队保持密切联系和提供指导意见，并与联合国其他部门和机构联络。他（她）还将与欧洲联盟和其他相关的区域组织密切联络。

239. 现有的政治事务干事（P-4）目前负责与秘书长在塞浦路斯问题上的斡旋有关的所有事项，并分管若干个西欧国家，包括安全理事会的一个常任理事国。这两种明显不同的职能无法由 1 名干事令人满意地履行。新的单位将负责秘书长在塞浦路斯问题上的斡旋，这项任务需要日常的关注和与各方对话者的联络。因此，目前的政治事务干事（P-4）将继续就该岛和该区域的局势提供分析，并监测和分析与塞浦路斯问题有关的欧洲联盟动态，提供对东地中海地区双边关系和政治动向（包括石油和天然气勘探权问题）的分析，以及为塞浦路斯失踪人员调查委员会第三方成员办公室提供支持。

240. 目前，为副司长和 6 名主管干事提供协助的只有 3 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他们的主要职责包括：通过材料的搜集、选择、分析和汇编协助各位政治事务干事编写分析和情况通报文件；检视、记录、分发和（或）处理邮件或其他文件；根据要求追踪和监测后续行动；必要时与外地特派团、各部门、各单位和重要的合作伙伴进行联络；根据机构标准起草各种例行来往公文，并校对已写好的材料。此外，他们当中还有 1 人要担任该司的行政协调人。另外 1 名行政助理同时还要担任该司的信息技术协调人，要管理文件（印本和电子版）和该司的数据库，还要执行诸如监测主管干事们的产出统计（考绩）以及实习生和初级工作人员的挑选和培训等行政任务。

241. 提议增设 3 个行政/研究助理的员额（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专门负责其分管的地区，从而为因增设工作人员和增加差旅而负担增多的行政工作提供支持。

242. 现有的个人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只协助司长和副司长，并负责执行行政任务，例如人事、请假、办公室用品、来往公文的监测以及与该司有关的其他事项。

243. 现有的该司信息技术协调人（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专注于信息管理。他（她）将维护和更新该司的数据库、归档和存档，并监测该司的考绩和综合监测和文件信息系统（监文信息系统）。在技术上可能的情况下，该工作人员将管理已纳入政治部内联网的该司内联网，并为政治部的网站作出贡献。

I. 政策、合作伙伴关系和调解支助司

现有工作人员：1 个 D-1, 2 个 P-5, 6 个 P-4, 1 个 P-3, 4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2008-2009 年方案预算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1 个 D-1¹¹

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1 个 P-4, 2 个 P-2,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拟议改变的职等：现 D-1 改为 D-2

244. 为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源，政治事务部要调整的工作，方向以满足会员国、区域组织和外野实地的需求，同时又要履行不断增加的义务，就全球政策问题和新的政策问题提供咨询，秘书长因此提议把政治事务部内提供跨部门支助的单位合并成一个新的政策、合作伙伴关系和调解支助司，直接向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报告。现有的单位包括政策规划股、与区域组织合作股、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秘书处和执行调解支助职能的实体等。秘书长还提议，将过去尚未处理的或由副秘书长办公室和（或）各助理秘书长办公室内人员执行的某些跨部门工作，并入新司的工作范

¹¹ 包括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A/62/7)第二章第二部分第 3 段中建议的 2008-2009 年方案预算拟议的 1 个 D-1 员额。

围。这些工作包括最佳实践/知识管理以及培训和合作伙伴关系管理。把更多注意力和资源放在这些领域十分重要，这是上述内部监督事务厅报告（E/AC.51/2006/4 和 E/AC.51/2007/2）中的重大调查结果。方案协调委员会（见 A/61/16 第 382-388 段和 A/62/16）和大会在其第 61/235 号决议中认可这一点。

245. 政策、合作伙伴关系和调解支助司应列在方案预算次级方案 1 下，因为其支助职能主要是支持该部在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方面的工作。该司下设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和调解支助股。调解支助股下设一个支助现行和平进程队和一个最佳实践和培训队。该司由 1 个 D-2 职等司长领导（与区域组织合作股现 D-1 改叙）。调解支助股由股长领导（D-1），该员额已列在 2008-2009 年方案预算内并得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支持（A/62/7 第二章第二部分，第二.3 段）。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由现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除现 D-1 改为 D-2 外，新增加的资源需求还包括 10 个员额（1 个 P-4, 6 个 P-3, 2 个 P-2,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246. 把许多相互联系、跨越部门的职能并入新司的建议这将带来重要的、实质性的协同增效作用。根据监督厅在上述报告 E/AC.51/2006/4 中所提出经方案协调委员会在其提交大会的报告（A/61/16）第 387 段中认可，并经大会在其第 61/235 号决议中赞同的建议 5，政策规划股正在改变方向，以便更好地服务各区域司、联合国合作伙伴和在外地的同事，因此，它自然成为调解支助职能的伙伴。虽然该股的工作不仅仅是调解，但其研究和分析进程、其协调活动、和各种其他方面的工作都常常与调解支助职能的需求有关。两个股同在一处，这已经在以下领域产生了协同增效作用：培训和专业发展、方案协调委员会在其报告（A/61/16）第 387 段中赞同的政治分析框架（监督厅的建议（见 E/AC.51/2006/4））、任务结束时的报告、最佳做法、以及最突出的是在调解场合可以利用到有关自然资源和冲突等问题的政策专长。把区域组织的工作并入跨部门的新司，这符合调整这项工作的目标。这项工作现正由两名专业人员负责，但调整目标是要摆脱进程，转向更注重业务、注重实地成果的合作伙伴关系。它还就确保新司所提供的调解、知识管理和其他服务也同样提供给本组织的主要区域伙伴。最后，设立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秘书一职，使部门间的协调工作更加集中，使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与秘书长政策委员会之间的联系更加畅通。还为该部设立了更直接的渠道，向联合国其他合作伙伴提供政治咨询和调解支助。执行调解支助职能的单位已经开始使用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政策委员会和其他部门间机制，推介其不断演变、不断增长的服务职等，并征求反馈。

247. 成立一个司，负责这么多跨部门职能，在资源使用方面，与维持现状相比，效率要高很多，而目前的情况是，由部内不同单位负责常常是相互联系的跨部门问题和进程，有时造成重复或效率低下。这样做还避免了因一些设想的新增职能或扩充职能，如知识管理，而设立全新的官僚机构。这符合方案协调委员会报告

(A/62/16) 第 89 段中的结论和建议。此外，为调解支助增拨资源的要求只是重申了秘书长关于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授权进行的活动的方案和财政后果的报告 (A/60/537) 中原来的要求（当时，大会没有完全接受这项要求，而是要“等待进一步发展这一构想，包括探讨该股具体业务作用的细节”），虽然这个领域里对政治事务部服务的要求，远远超出当时的设想，而该股的业务作用已经充分显示。最后，把许多跨部门职能并入一个司，也省去了设立高级职位的需要。

司长（将 D-1 改为 D-2）

248. 司长将根据秘书长的决定，同其他部厅和机构、会员国、特别代表和特使、关键的区域组织负责人等关键客户协商，监督协调该司的实质性工作方案。其中许多客户级别很高，所以该司司长应定在 D-2 级别。该司工作十分敏感，意义重大，也需要有高级领导人。司长将为调解支助工作提供战略指导，同该股股长一道确保调解支助股的服务同联合国的优先事项和需求相吻合。司长还将指导该司的政策和合作伙伴工作，提供支助，以代表身份接触区域组织、学术界和政策界。司长将就与政治事务部有关的所有各方共有问题及就缔造和平和调解支助问题向副秘书长提供咨询。司长还就政治事务部同政府间机构之间有关该司工作问题的交往，包括就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有关讨论，以及适当时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有关讨论，向副秘书长提供咨询。这些机构常常举行专题性或辩论，需要政治事务部提供投入和支助，这些都将由政策和调解支助司来拟定。司长还将负责执行和监督该司运作所必需的方案/行政工作，包括编制预算、报告预算/方案执行情况、评估工作人员业绩（业绩考核）、面试和评估出缺职位的候选人、为编制成果预算提供投入。

政策和伙伴关系股

249. 会员国优先关注的事项在变化，联合国的对应手段也必须随着变化。但是，贯穿各领域的优先事项的范围和深度，同用于分析有关挑战、制定有效战略的资源之间的差距很大。该部负责回应会员国关于所有政治事项的要求，负责向联合国系统提供政治咨询，所以必须能够就全球问题、新浮现的挑战、现行政策和方案中的缺点提出扎实的建议。面临的问题几乎无穷无尽：除了民主、恐怖主义、预防冲突、人权、法制和自然资源与冲突等现行问题之外，还有需要进行政治分析和提出咨询建议一大堆新出现的全球问题，例如跨国有组织犯罪、腐败、土地政治、贩毒、气候变化与安保、激进的意识形态和原教旨主义、移徙等。社会性别等问题也得到本组织更多的重视。虽然联合国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负责其中一些问题，但常常要政治事务部就其政治影响提供分析和咨询，因为在许多情况下这些影响直接造成了冲突。

250. 该部不仅是政策任务急剧增加，而且关于全球问题的标准工作方法也出现了变化。政策协调和积极外联是制订最新颖的政策建议，提供贯穿各领域的业务

支助的关键，但这些都需时间，需要工作人员的工作。加强同联合国内部合作伙伴之间的联系十分关键，这方面的工作也越来越多。本组织最重要的外部合作伙伴是区域组织，联合国在方方面面的活动同这些组织越来越多地进行合作，各国议会联盟是另一个关键的甚至更加积极的合作伙伴，联合国需要有一个更投入的对口单位。许多学术机构和政策机构、思想库、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也同样关键。政策环境不断变化的另一个因素是，某些长期的任务有了新的重要地位，或是有大量需求；其中首要是建立和平工作，包括调解。

251. 内部监督事务厅一再指出，目前的政策规划股“员额配置水平很低，严重限制了其完成任务的能力”（E/AC.51/2006/4，第58段），还指出，“该股的干事手头工作过多，无法有效率地工作”（E/AC.51/2007/2，第18段）。尽管因召开世界首脑会议，人员有所增加，是件好事，但该股只能勉强应付政治事务部、联合国和会员国对长期战略分析和思维的需求。

252. 此外，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深入评估又导致了额外工作责任。E/AC.51/2006/4号文件的10项建议都得到方案协调委员会的赞同，其中9项建议要求政策股采取行动，而且常常要求在部内发挥主导作用。除此之外，该股将大量参与（往往是以牵头的方式参与）落实E/AC.51/2007/2号文件中有关知识管理的想法和建议（第11和12段和建议2），有关业务准则的想法和建议（第13段），有关专业发展的想法和建议（第26段）和加强部内协调的想法和建议（第33段）。

253. 联合国秘书处或整个系统内的一些发展要求该股带领该部履行义务，这给该股带来了较沉重的负担。这方面值得指出的是，该股在联合国系统内的对应部厅，即维持和平行动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开发计划署/危机预防和危机后恢复局中的政策部门，人员配备都远远好于该股。其他部都任命了全职协调人的综合特派团规划进程，也带来了现有资源无法承受的沉重负担。过去几年，部门间的协调框架成为越来越重要的机制，协助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各国政府建立能力，预防冲突，最近在该框架下成立的专家咨商组，正在编制一整套预防冲突的做法，并根据有关国家的具体情况提供技术支助。这要求该股内两名干事拿出大量而且越来越多的时间。开发计划署-政治事务部的建立国家预防冲突能力联合方案也有同样情况。政策委员会工作日程上大多是政治事务部的项目，这些都带来更多的协调责任，而越来越多的专题项目也为该股带来实质性的领导责任。除此之外，目前至少还有该股必须代表政治事务部参加并发表咨询意见的20多个部际间协调机制、工作组和政策进程，例如，建设和平联络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机构间工作组、联合国民主基金方案协商组、反恐执行工作队、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工作组、联合国与全球南方的对话等。政治事务部在联合国各部门中有一点也许是很独特的，就是它无法选择摆脱此种机制，或选择只将注意力放在同其任务相关的机制，因为政治咨询建议和指导总是需要的。

254. 为了提供必需的能力，秘书长建议扩充该股，在目前的一个高级政治干事（P-5）和 4 个政治事务干事（4 个 P-4）的基础上增加 3 个政治事务干事（3 个 P-3）和 1 个政治事务助理干事（1 个 P-2）。

255. 目前的一个政治干事（P-4）将调到最佳做法和培训队，该队向调解支助股汇报工作，但实际上是整个司以至整个部工作的基础。

256. 新成立的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包括现担任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秘书的政治事务干事（P-4），和目前服务于区域组织的政治事务干事（P-3）。这将使该股能够履行为大量新老全球问题制订政策的职责，并在部际间协调机制内代表政治事务部或协助政治事务部。在增加一名负责区域组织的政治事务干事（P-3）之后，该股将支助该部同各区域组织之间越来越重要的合作伙伴关系。这个职位设在该股之内，也将确保这种关系建立在有关实体都能了解对方的具体工作和优先事项。该股还将在该部之内和之外发挥性别问题协调人作用。基于该股并入了合作伙伴联系的职责，又认识到有效政策工作同好的合作伙伴关系之间有密切的联系，我建议该股称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

257. 现任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继续担任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股长，通盘掌握该股的工作，确保高效益、高效率地开展实质性工作方案，协调各个方面的项目，酌情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区域组织、捐助者和机构进行联络。在司长的监督下，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将管理政策工作，根据秘书长和联合国其他高级官员确定的优先次序委派具体的工作职责，并行使有关的政策职责，包括当前和新浮现的全球问题提供咨询，协助各区域司进行跨部门分析和战略评估。高级政治事务干事还将监督和参加该股的协调工作，代表政治事务部参加各种论坛，确保酌情向这些机制及时提供政治咨询意见。该干事还将酌情就本组织同区域组织之间的具体伙伴关系提供咨询。

258. 对于政治事务部作为联合国系统协调人负责的那些问题，其他 3 个现有 P-4 政治干事将继续协助制订政策，履行其他有关政策职能，包括就全球现有和新浮现问题提供咨询，协助各区域司进行共有问题分析和战略评估。他们将继续注重受权负责协调解决的关键问题，即建设和平、反恐、民主和法治。还将继续提供咨询帮助处理该股工作范畴内全球许多现有和新浮现问题的政治层面，包括体制建设、保护的责任、人权、过渡司法、性别问题、跨国有组织犯罪、腐败、土地政治、贩毒、气候变化和安全保障、激进的意识形态和原教旨主义及移徙。他们还将作为全系统新的重要机制，如综合特派团规划进程和加强的框架工作队的协调人。他们在政策层次上作为联合国系统关键合作伙伴（如维持和平行动部、人道主义事务厅、开发计划署、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世界银行），以及各国议会联盟等重要外部合作伙伴的对口单位。他们将继续管理或支助机构间和部门间方案，如政治事务部-开发计划署联合方案、联合国民主基金方案协商委员会、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联合国与

全球南方的对话等。他们还将继续代表政治事务部参加重要的政策发展机制，如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工作队，安保部门改革工作队，保护平民工作队，和联合国消除冲突中性暴力行动工作队。最后，他们将负责推动加强该部同关键的外部政策单位之间的伙伴关系。

259. 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秘书（P-4）将继续为委员会提供服务，并作为该部的政策委员会协调人。他将继续协助副秘书长发挥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召集人的作用，在联合国系统各部门进行联络，筹备给委员会工作提供的实质性投入，落实委员会各项决定。他还将帮助在该委员会主持下成立工作队和工作组，并支助其工作。把这个职位放在政策、合作伙伴关系和调解支助司，将有助于加强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同该司之间的联系。这一点尤其重要，因为该司处理的事务越来越多地在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中审议。例如，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最近审议了若干各方共有问题（如保护的责任和民主化）以及预防举措，这两者都由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负责。加强联系，就能更好地利用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及为其做更好的准备工作。

260. 负责区域组织的现有 P-3 职等政治事务干事将继续履行其现有职能，包括组织联合国同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之间高级别会议的工作计划，执行会议作出的决定和提出的建议。他将继续协调和协助有关本组织同区域组织之间关系的研究，协助关于实质性问题的专家会议，研讨会，国际、区域和国家会议的组织安排和实质性筹备工作。把这一职位设在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将确保在加强和增进联合国-区域组织合作伙伴关系的进程中，有关方对政策和业务的发展有充分的了解。还将有助于在协助执行非洲联盟十年能力建设方案等工作中同安全理事会事务司和各区域司等政治事务部内各司进行信息交流和协调。

261. 新的政治事务干事（3 个 P-3）将支助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也就是整个部的政策发展、研究、协调和合作伙伴关系工作，具体工作是收集分析有关信息，了解职权范围内的发展趋势，在适当级别上保持同联合国系统内外对口部门的联系。这些新增设的干事将负责追踪新浮现的问题，如上面列举的问题，提醒上级注意这些问题。还将负责酌情参加上面列出的、按照任务规定政治事务部必须参加的许多机构间、部门间协调机制。他们将同政治事务部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保他们与政策股经常投入和信息，使该部在制订关于各方共有问题的政策时，充分了解各地区的发展和其他有关发展。他们将协助政治事务部内部做出决定的机制，尤其是决策机制。新干事承担这许多重要工作，使上级同事就无须从事一些较为日常的工作，便有更多时间用来进行更深入的政策发展和战略分析。

262. 增设的政治事务助理干事（1 个 P-2）将监测全球共同问题的发展，协助研究，协助编写简报大纲、背景文件和讨论点。助理干事将协助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安排举办该部关于政策问题的讲习班、研讨会和“边吃边聊会”。他还将

协助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评估该部政策工作的成绩，建立数据库，记录政策决定的执行情况，让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情况。

调解支助股

263. 随着对政治事务部调解支助职能的认识日益提高，对其服务的需求也显著增加。由于有了核心能力和捐助者的补充资金，该部已能加强对调解员及其外地小组，包括对联合国和非盟的达尔富尔问题特使、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区问题特使、西撒哈拉问题特使和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的支助，在所有情况下，调解支助股都能部署工作人员、提供专家咨询、协助迅速动员外部专家，以及提供后勤和财政支助。这是在各个区域司、维和部及其他相关同僚的充分配合下进行的。调解支助股还以类似的合作方式设置了调解员所能信赖的一系列重要机制。其中包括：一个在接到通知后不久就可予迅速部署的技术性调解专家待命小组；可以执行临时技术性特派任务的专家名册；载录数百项和平协定和对建立和平问题所作分析的在线数据库（www.un.org/peacemaker）。调解支助股与伙伴合作，为调解员及其支助小组建立了一系列准则、行动工具并提供培训机会。就调解经验进行的一系列区域协商已进行了一半以上。监督厅指出这些发展值得赞赏，认为这有利于政治部履行其核心职能（E/AC.51/2007/2, 第 41 段）。每多一个星期，调解支助股按照要求提供的服务就多一些。目前除了上述例子之外，首席调解员或该部还提出 15 项争取调解支助股支助的要求备供审议。

264. 我建议扩大已于 2005 年核准（第 60/246 号和第 60/247 号决议）的 1 名现有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和另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4）的“核心调解支助职能”，使其包括另外 4 名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3 个 P-3）、1 个协理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2）和 1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如能可靠地从大会获得经费，政治部向联合国和非联合国调解员及其小组提供支助的质量和及时性将得到提高。该股的结构将围绕着两套职能搭建：(a) 对现有和平进程的支助；(b) 最佳做法和训练。

265. 该股将由调解支助股股长（D-1）担任主管，已在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¹²（主任标题）下为该职位编列经费。股长将监督该股的工作；领导和监督政治部的调解支助工作，包括以为秘书长的斡旋努力提供直接业务支助；与该部各区域司和（或）其他部门或机构的同僚密切合作。他（她）将继续拟定一套调解员业务准则，并建立调解员能要求获得专门知识和指导的各种机制。该股长还将建立同外部机构的系统联系；对该部各区域司和外地人员的工作，以及各合作伙伴部门及区域组织等非联合国合作伙伴提供战略性的调解咨询意见；帮助拟定政治部的总体调解战略和政策；编写关于政策问题的文件；并以副秘书长顾问身份采取必要的行动。

¹² 行预咨委会在其报告（A/62/7）第二章第二部分第 II.3 段中提出建议。

当前和平进程支助小组

266. 小组负有支助现有调解进程的特定任务，它由现有的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5）、1 名政治事务干事（P-4）、2 个新的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 和 1 个 P-3）、1 名新的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和 1 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组成。

267. 根据迄今取得的经验，预期该小组在任何一段时候里都要从事大约 4 或 5 项积极的和平工作。就象过去一样，于必要时小组将部署自己的工作人员，协助进行和平谈判。它还将就相关问题和案例提供实质性指导和经验教训。有时，小组支助各有关区域司内的主管干事。小组将管理调解专家待命小组和其他查明并向外地部署专家的机制。此外，该小组将根据能力建设十年方案的明确规定，在调解支助领域帮助发展与非洲联盟的伙伴关系。还于可行和适当时向其他区域组织和次区域组织伙伴提供类似的援助。

268. 现有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领导该小组。他（她）将与有关司和部厅合作，把大部分时间用于直接支助该股在外地的“客户”。这些客户主要包括特别代表、特使和负责带头开展预防性外交、建立和平和维持和平工作的其他高级官员。他（她）将提供实质性指导和相关问题和案例的经验教训，帮助调动向调解员提供的后勤和财政支助，以及支助各有关区域司内的主管干事。此外，该名干事将承担管理调解专家待命小组的特定责任，包括协调其任务、部署、报告和其他活动。最后他（她）还负责确定和向外地部署专门人员的其他机制。

269. 现有的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4）也将其大部分时间用于支助外地调解努力。他（她）将继续努力响应调解员及其小组的要求，就和平进程的各方面问题提供咨询。最近，这些问题包括：执行全面协定的最佳做法；关于停火协定的组织结构和先后顺序的经验教训；如何纳入民间社会和处理赔偿和归还财产的问题。他（她）将承担特别责任，通过政治部内每个司的调解协调中心的现有网络，与政治部各个区域司和特别政治任务执行机构密切联系，查明调解机会、目标和要求。除其他外，将需要协助各司查明提供支助的备选办法，并与各司合作制订项目计划。他（她）还将担任新的全系统调解联络中心网络的秘书，为定期会议提供支助，并为政治部与伙伴部门和机构就调解机会、目标和要求进行的讨论提供便利。

270. 应当指出，各区域司内的现有 P-5 职等调解联络员的主要任务是增强这些司的内部专门知识和能力。各联络员成为区域专门的知识与该股现有技术、专题和程序性专门知识之间交流的渠道。联络中心每周开会一次，以交换看法，并随时相互通告有关进行中的维持和平努力和（或）联合国可能介入的新机会。该网络将作为该股活动的反馈来源和共同讨论当前及未来各种活动的论坛。鉴于调解

是该部的核心职能，该股的支助服务处与各司专注具体国家和具体区域的职能之间的这种联系至关重要。

271. 调解支助股专门支持现有进程的这一小组的所有成员都要响应全部外地客户的需要。除此之外，新的政治事务干事（P-4）还将特别注意联合国系统以外的客户，包括第二轨道和私人调解员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他（她）还将与负责区域组织工作的同僚密切合作，促进和加强联合国在预防性外交和调解领域提供的支助，这将包括一项特别责任，即推动执行联合国支助非洲联盟的框架内的调解部分。

272. 新的政治事务干事（P-3）将与该股的高级干事合作，与从事调解工作的主要伙伴建立关系，以便未来的努力能起协同增效作用。他（她）还将与能在联合国系统内外谈判期间提供专门咨询的专家建立关系。此外，他（她）将支持该股为培养内部调解方面的专门人员专长而计划采取的举措，以及查明外部专门人员。此外，他（她）将与该股高级干事合作，与能借出人员进行调解工作的专业实体发展伙伴关系。

273. 新的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将发展并维持具有专门技能并随时能协助调解员的个别专家的数据库和名册。他（她）将酌情与相关主管干事合作，在后勤和相关事项上充当调解员的渠道，通过联合国系统的适当部门为及时提供这种支助给予便利。

274. 另外的一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支助这个已予强化的小组，特别在数据库管理、差旅、知识管理应用方面给予支助。

最佳做法和培训组

275. 将在调解支助股内设立一个最佳做法和培训组。认识到在政策和调解方面许多事务和问题具有相互联系的性质，并由于最佳做法和培训组将把重点放在加强与各个必要系统之间的贯穿各领域的工作，因此该组将与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的同僚紧密合作。它将由1个从政策和合作伙伴关系股调来的现有政治事务干事（P-4）和2个新的最佳做法干事（2个P-3）组成。该组将使政治部能够获取和采用从其业务中吸收的经验。有系统地搜集经验和最佳做法将有助于改进业务指导。该组将负责维护和实质性地更新联合国和平缔造者网站；制订、更新和散发有关缔造和平的业务指导；进行有关调解和一般性问题的培训；建立和实施情况汇报和任务终了报告制度；整个部的知识管理系统。

276. 现有的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4）将着重于该部的体制学习需要，协助该股内部高级干事制订与斡旋和调解有关的政策备选方案和分析。他（她）将为整个部制订最佳做法战略及行动计划。他（她）还将促进建立采用最佳做法和吸取经验教训的传统，并同时在部门内部根据以往的经验查明最佳做法，探讨各种方

法将经验教训纳入未来工作中。此外，他（她）将为此目的跟踪进行中的调解工作。最后，他（她）将建立一个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资料库，并在这方面为任务终了报告设计模板，协调前任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其他高级官员进行的情况汇报，为主管干事组办情况汇报/知识分享讲习班，并分析以往的调解经验。

277. 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最近建议政治事务部制订和通过一套全部门知识管理战略，根据这项建议，其中的一个新的最佳做法干事（P-3）将着重注意为该部制订各种方法，以收集、储存和分享从经验获得的教训和见解。其中最主要的是现有的联合国和平缔造者网站，这个网址是为服务调解社区而设计的，为了保持其相关作用，网站需要大量维护和不断更新。他（她）将负起管理这一重要平台内容的主要责任。

278. 另一个新的最佳做法干事（P-3）将协助该股确定训练需要，并协调与外部实体的伙伴关系，以提供必要的训练方案并确保内容和质量。他（她）将与政治事务部的同僚和外部伙伴合作，提高现有训练方案的质量，特别在与政治分析和调解支助有关的领域继续探寻更为专门和高级的方案。他（她）还将与维和部和训研所的新的训练能力进行紧密合作。此外，在特等干事的监督下，他（她）将负责协调该部新工作人员的训练和情况介绍。

其他非员额资源

工作人员差旅

279. 在次级方案下编列额外差旅费 572 800 美元（重计费用前），供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代表或陪同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和特使出外进行实况调查、斡旋和冲突预防任务、出席政府间组织会议，并参加冲突预防、控制和解决、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领域的会议和讨论会。

J. 在区域实地派驻人员

280. 在着重注意预防外交的同时，政治事务部还必须考虑到当今许多最危险的冲突具有区域性质，并对区域产生冲击，它也应考虑到寻求区域解决的机会。国家内部冲突和国家间冲突的界线已变得模糊不清。联合国曾在暴力事件已跨越边界的地区——如巴尔干、西非、大湖区、非洲之角、中东和安第斯区域，开展预防、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的工作。往往有必要按照个别国家情况授予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行动的任务，例如，目前维和部在西非管理三个不同的特派团，在中东管理四个特派团，而政治事务部在这些地区管理几个小型的特别政治任务单位和建设和平办公室。政治事务部还维持一些负有区域任务的办公室和特别代表（如联合国西非办事处和大湖区特别代表），为个别国家内的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行动增添重要的助力，并有助于使这些行动能更好地处理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和跨越边界的情况。

281. 这种区域性的预防性外交和调解方式已成为政治事务部工作的一个重要构成部分。会员国和区域组织欢迎在一些地区设立办事处，通过今后在这些地区发展更大的区域办事处网络，政治事务部打算继续加强这个方式并使其合理化。这种做法有几个优点：会员国、区域组织、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将因为联合国实体派驻着重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的人员帮助它们处理具有区域性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而获得好处。本组织的合作伙伴也将从这种更为灵活的关系中获得好处，这种关系是在实地设立联合国政治事务办公室之后才成为可能。在一些潜在冲突区，联合国或许可以提供援助，纽约与这些潜在冲突区之间的距离比较远，因此限制了秘书处的能力，使它难以了解事态的发展和抓住援助的机会，以预防性举措迅速作出反应。此外还削弱了本组织与有关地区的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建立关系、分享信息和有效支持国家能力建设的能力。在实地派驻人员还会加强“一个联合国”的工作方式，有助于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和在当地活动的驻地协调员提供政治咨询，特别通过总部工作人员更经常地进行视察，以及更好地使用现有的机制（如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确保与总部协调。

282. 政治事务部的一个更具区域性质的构架已开始形成，应能使该部靠近联合国预防性外交或能发挥作用的地方。成立于 2001 年的联合国西非办事处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西非会员国发挥了这一关键作用。联合国西非办事处是世界上第一个联合国区域和平建设办公室，其任务是协调统一联合国的活动和促进以次区域一体化的方式，而不是以逐个国家的方式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联合国西非办事处小组包括负责政治、人道主义、人权、信息和发展事务的干事。联合国西非办事处是“议程制订者”，它提请会员国注意青年人失业及其对冲突的影响等问题。¹³

283. 安全理事会赞同秘书长的建议，即在中亚设立一个类似的办事处，¹⁴ 预期该办事处将于 2007 年年底设立。在联合国塔吉克斯坦建设和平办事处（联塔办事处）任务于 2007 年年初结束后，它将成为有用后续办事处。预期将根据情况需要商同立法当局与有关地区的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密切磋商，于 2008 年和 2009 年期间设立其他办事处。如在有关中亚的实例中所述，这样一个网络的优点之一是提供一个成本低廉的安全网，使会员国能够逐步取消一些长期存在的特别政治任务和平建设任务，并同时持续维持联合国的政治存在，以便在国家和区域组织开展和平建设进程期间，视情况需要提供政治支持、进行预防性外交和斡旋。

¹³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不处理青年人失业问题本身，而是突出其政治上的重要性，并促请会员国采取行动。

¹⁴ S/2007/279 和 S/2007/280。

284. 2008 年，秘书长打算建议在中部非洲和大湖区设立一个区域办事处，以支持会员国和区域集团，并加强联合国在这个重要地区的预防性工作。该办事处将监测整个次区域的局势，在这个次区域有些国家正处于冲突或冲突后的局势中。该办事处将响应安全理事会的呼吁，即“对中部非洲的和平、安全与发展问题采取全面、综合、坚定和一致的对策”，¹⁵ 并将支持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为“使大湖区变成一个国家和民族和平相处与安全、政治和社会稳定、共同增长和发展的空间”而作的努力（2004 年《达累斯萨拉姆宣言》）。

285. 该区域办事处将直接支助会员国和区域机构及其他机构努力减少正在发生的冲突，预防紧张关系升级以致发展成冲突，以及在冲突后环境中谋求持久稳定与和平。该办事处还将有系统和全面地就该地区的共有问题进行政治分析，以帮助了解情况和加强这些努力。它将支持总部执行冲突预防、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的职能，于适当时包括调解举措，或支持其他特使的举措；促进旨在缓和政治和安全方面的紧张局势并促进和解的国家和区域对话进程。它将支助国家的建立和平与调解活动，办法是提供专门知识和经验教训，以及动员政治和财政支持。它还将为联合国在该区域的工作提出一套区域政治战略，以指导次区域内的和平行动，包括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维持和平行动（联刚特派团）、中非支助处、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和秘书长上帝抵抗军问题特使联络处（坎帕拉）。

286. 必须着手协助建立预防冲突的区域能力，办法是支持当地行为者、民间社会和政府机构培养分析冲突和改变冲突的能力；协助国家政府和机构加强冲突预防和建立和平的国家能力，查明各种优先事项和提供支助的可能领域。它将为该区域国家内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活动提供一个处理跨界问题的政治架构。在适当时将向联合国系统各相关部门如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世界银行、总部设在雅温得的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和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委员会提供指导。正在努力查明联合国行动的不足之处，并设法加以纠正。此外，该办事处还将帮助制订一项区域战略，以确保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与区域政治办事处的活动协调一致。

287. 将帮助制订一套区域框架，以改善平民与安全部队之间的关系，并促进就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武器和小武器扩散问题进行对话。还将提供支助，促进该区域建立以协商一致方式处理当前社会、政治和经济问题如自然资源管理、增加透明度和土地改革等问题的文化。办事处还将提供一个论坛，以便该区域各国就民主治理、选举管理和公民教育交换良好做法，以及制订战略，预防选举暴力和促进该区域选举管理机构之间的合作。

¹⁵ 见 S/PRST/2002/31。

288. 设立办事处将有助于处理冲突产生的区域安全问题，并向次区域组织提供支助，于适当时协调在该区域执行和平协定的区域努力，以及处理跨界威胁和区域所面对的其他挑战。工作人员将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处建立密切关系，并为促进两个办事处之间的互补性制订一个框架，以及帮助动员对执行大湖区公约的支持。该办事处将充当一个中心，协助在涉及区域安全问题上，与民间社会、妇女、年轻人、私人部门、议会和媒体建立伙伴关系。办事处还将酌情就区域安全问题向政府机构提供咨询和专门知识。工作人员将与所有相关的区域机制和次区域机制合作，以弥补不足，并帮助加强次区域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努力和体制所取得的成效。除其他外，这些机制包括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中部非洲预警机制、中部非洲多国部队、东非共同体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

289. 设立这样的一个办事处将有助于为该区域内的现有特别政治任务制订撤出战略。具有临时性的或探索性的未来任务最初将从这个办事处启动，这样在预算方面可以有更高的可预测性，较少地依赖根据大会第 60/249 号决议规定获得经费。

290. 展望未来，秘书长考虑在非洲之角、巴尔干、东南亚和拉丁美洲/加勒比地区设立类似的办事处。如上所述，任何区域办事处的设立都将取决于在当地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现有行动的情况、有关地区会员国和区域组织的意见，并须获得主管立法当局的特定授权。

次级方案 2 选举援助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 1 136 000 美元

表 11

所需追加资源：次级方案 2

(单位：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 年 估计数
员额	4 345.9	278.6	1 136.0	5 760.5	304.2	6 064.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40.5	0.0	—	40.5	2.6	43.1
咨询人和专家	133.8	0.0	—	133.8	8.7	142.5
工作人员差旅费	200.9	105.1	—	306.0	19.9	325.9
订约承办事务	165.6	(140.0)	—	25.6	1.7	27.3
共计	4 886.7	243.7	1 136.0	6 266.4	337.1	6 603.5

291. 选举援助司（选援司）的一个特别的业务任务是负责联合国特派团和由开发署经管的项目中选举援助部分的设计、人员配置和支助，帮助推广选举方面最佳做法，并充当本组织关于所有选举问题的机构记忆。对联合国选举援助的需求仍然很大。1989 年以来，选援司收到会员国的 406 份请求，向 107 个会员国提供了援助。2007 年，联合国向近 40 个国家提供了援助，其中包括 13 个属于安全理事会决议议题的国家。在几乎所有援助中，均请求联合国向全国选举委员会提出关于国际最佳做法的建议，包括关于选举法、选民登记、后勤或公民教育等具体问题的建议。选援司在未造成任何费用的情况下进行了结构调整。它只有 12 名专业工作人员和 4 名一般事务人员，资源捉襟见肘。选援司正着手加强其战略伙伴关系并推动改善各伙伴之间的磋商，同时提高其就贯穿各领域的选举政策问题、尤其是推动预防冲突目标的问题提供咨询的能力。

292. 对援助的请求有所增加，而且日益复杂。技术进步需要更专业化的知识和专长。一些联合国行为者——包括政治部，维和部，开发署，经社部及项目厅——均以某种方式参加了选举支助工作，使全系统一致性更显重要。尤其是在维持和平范围内，日益需要联合国协调由双边和其他捐助方所提供的选举援助。

293. 监督厅在其今年 3 月对选援司工作的审查报告（E/AC.51/2007/2/Add.1）中指出，选援司作为民主进程的促进者发挥了积极作用，各会员国和选举利益攸关者对联合国选举援助的质量基本满意。然而，监督厅提出了一些建议，包括应加强其知识管理系统，加紧与联合国各个伙伴之间的协调，并使选援司所管理的选举专家电子名册实现数字化和多样化。

294. 选援司进行了改组以满足这种扩大的需求并落实监督厅的各项建议。它的活动现在分为 3 组——政策/机构记忆；战略伙伴关系；国家支助。每组由一位现任高级政治/选举事务干事（3 个 P-5 级）主管。监督厅指出，鉴于选援司的职能和活动范围，其工作的分组是对其工作负荷的合理和恰当处理。然而，选援司需要略微增加资源，与扩大的需求和复杂性保持同步，并落实监督厅的各项建议。

295. 选援司的高级管理层职责明确，层次分明，具有明确规定的报告线和分工。选援司主管人员中有一名司长（D-2 级），负责指导和协调选援司的工作，并在选举领域，包括在预防性外交和建立和平方面，特别是在选举/政治问题方面可以采取哪些行动问题，从高级人员的角度向主管政治事务部的副秘书长提供协助、分析、意见和建议，以便其作出决定。副司长（D-1 级）负责选援司可使用的核心和非核心人力物力资源的日常管理，监管选援司战略框架、方案预算和工作方案的实施，监督选援司工作准则的制定和实施。

296. 在国家支助组内，1 名现任高等政治事务干事（P-5 级）同另外 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 级）一道，帮助管理和平衡工作负荷，追踪开发署选举项目的进展并支持政治部的其他业务工作。2 名高级干事（P-5 级）按地域分担工作负荷，确保向选援司所支助的所有国家（目前为 40 个）提供充分的支助。这些干事将负责全面监督，向小组成员提供日常指导，并配合其他各组、司和联合国其他部、机构和方案，领导关于共有问题的项目。两位干事都通过副司长向司长负责，与 3 名现任政治/选举事务干事（1 个 P-4、2 个 P-3 级）和另外 1 名政治/选举事务干事（P-4 级）配合，后者帮助设计选举援助项目，确保各个项目配备适当的专家（考虑到地域和性别），根据选援司所保存的最佳做法向联合国特派团和项目提供选举援助和建议，如有必要则前往需要支助的国家，起草高级官员就所有和平行动中选举援助有关的问题向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提交的报告和所作的通报。

297. 另外 2 名新增的政治/选举事务干事（P-4 级）将支助该组为管理开发署/政治部区域办事处之间协作而进行的工作。将指派 1 名新的干事到非洲区域；另一名到亚太和中东地区。2 名干事将帮助设计选举援助项目，确保各个项目配备适当的专家（考虑到地域和性别），根据选援司所保存的最佳方法向联合国特派团和项目提供援助选举和建议，如有必要则前往需要支助的国家，起草高级官员就所有和平行动中选举援助有关的问题向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提交的报告和所作的通报。

298. 目前的国家支助组还监管选举专家名册。过去两年中，从名册中抽调了来自超过 35 个国家的 600 多名选举专家配备给各选举特派团或项目。该名册目前有来自世界各地的 1 200 多名专家；然而意识到必须尽更大的努力增加目前占 35% 的妇女人数，并扩大地域多样性。

299. 选援司按照监督厅、外部审计和政治部方案审查报告的建议，将扩大其选举专家名册并使其多样化作为它的一个优先工作。按照监督厅的建议，最重要的是“选择一种方便各合作伙伴查阅的选举专家名册电子格式。”选援司在一名专家咨询的帮助下，对可用于实现选援司选举专家名册管理自动化的最佳备选方案进行了广泛的评估。这项研究得出的结论是：选援司应当将其名册转换成一种与银河系统（人力厅）和核心系统（外勤人事司）兼容的格式。这一格式与该名册的最大用户——维和部——的有关过程最吻合；不需要很大的支出，而且升级通道有保障。重要的是该系统确保从最多多样性的申请者群中挑选专家。这一决定得到人力厅、外勤人事司和开发署（选援司名册的第二大用户）的支持。

300. 名册的电脑化将使有关过程效率更高，更加透明，并将增进多样性。与此同时，它还将增加名册管理人员的工作负荷以及工作的复杂性。职位一旦登在银河

系统上，申请加入名册者的人数就会大幅度增加。随着名册在目前有效的近 1 200 名专家的基础上增加，新申请者的甄选工作、不断的维持以及征聘的复杂性（从更大的和更多样性的候选者群中挑选）都会加大。2 名现有支助工作人员（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专职负责该名册；他们将无法应付更大的和更多样性的名册所引起的工作负荷的增加。选援司还想缩短选举专家的征聘时间，并减少已经超负荷工作的工作人员的加班费。

301. 名册的电脑化将使该程序在鉴别和部署专家方面效率更高、更加透明，但也会造成对额外选援司工作人员的短期和长期需求。从短期来讲，在将数据输入电子名册的过程中，现有的手工名册和电子名册将并排使用。在这一过程中，选援司现有的两个负责名册的工作人员的工作负荷基本上会加倍。选援司仍将承担为正在实施的选举任务和项目配备人员的现有责任，同时还需要确保将每个在现有名册上的候选人转入电子名册。这将涉及数据转移、按照新的格式将各种技能编码、确保上载每个候选者的现有证明文件以及整个程序的质量控制。电子系统一旦在线，预计申请加入名册者的人数会大幅度增加。例如，在银河系统上登载的一个“测试”空缺通知在一个月内收到 500 多名申请者的回应，几乎是目前每个月所收到的申请者回应平均数的 20 倍。为此将需要更多的工作人员对这种大幅度增加的候选者人数进行技术上的检查，管理一个大得多的名册并及时答复不断增加的征聘请求。

302. 为了对从手工名册转换为电子名册进行监督，同时保证选援司当前的项目在实施中保持质量，并最终管理一个大得多的、更多样性的申请者群和名册，将把该司 1 名现任政治/选举事务干事员额的职等从 P-2 改为 P-3。该干事将管理一切与名册有关的工作，并监督另外 4 名支助工作人员（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的工作。电子名册具有许多报告的功能，选援司将能够追踪申请者人数、已列入名册的专家以及安排其赴外地就职的情况。对这些报告将进行效率和多样性的分析，并将用其评价额外工作人员的业绩及其所带来的价值。

303. 选援司的业务规定要求工作人员、外地选举人员和咨询人频繁地出差，而且在接到通知后很快动身。这给选援司的工作人员带来繁重的要求，他们必须小心对待机构间的规则和要求。在 2006 年以及 2007 年的前 6 个月中，选援司到 30 个国家和领土执行了 40 次任务。核心预算仅提供了 1/3 的差旅费，这对选援司工作人员提出了更多的要求，需要他们找到和协调其他资金来源。

304. 尽管选援司是政治部业务最重的司，却拥有政治事务部最低的一般工作人员/专业工作人员的比例（1:3）。政治部和维和部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1:1.5 和 1:1.9。选援司的一个优先事项就是争取更多的一般事务工作人员来应付目前的

工作负荷和要求。要完成选援司内三组中的每一组的工作负荷，都需要增加一般事务工作人员。这些工作人员将提供急需的业务和行政支助。

次级方案 3 安全理事会事务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 365 700 美元

表 12

所需追加资源: 次级方案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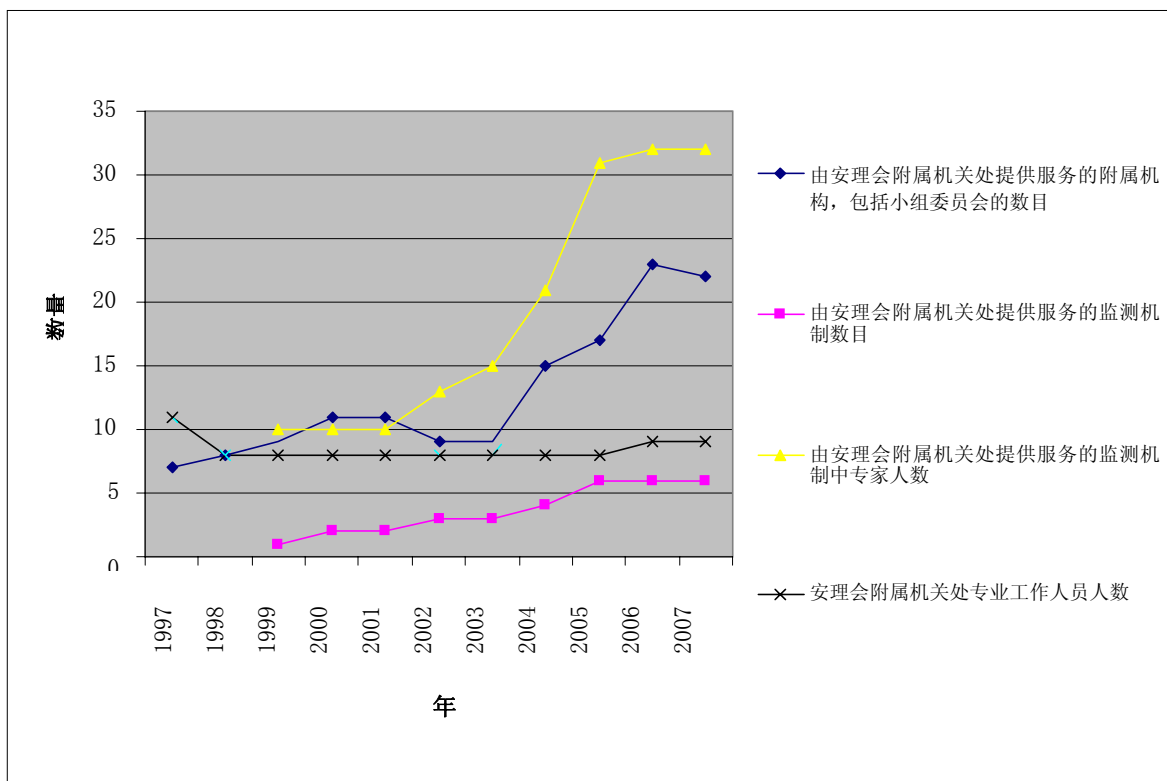
(单位: 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源					2008-2009 年 估计数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员额	12 460.9	169.5	365.7	12 996.1	724.7	13 720.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464.1	7.3	—	471.4	30.7	502.1
咨询人和专家	36.0	(0.0)	—	36.0	2.4	38.4
工作人员差旅费	34.0	0.0	—	34.9	2.2	37.1
订约承办事务	46.0	—	—	46.0	3.0	49.0
一般业务费用	44.0	(7.3)	—	36.7	2.4	39.1
共计	13 85.9	169.5	365.7	13 621.1	765.4	14 386.5

305. 过去四年中，安全理事会越来越多地采用制裁的手法来推动国家和非国家行为者以和平方式解决争端，避免刚刚结束的冲突死灰复燃，并帮助避免今后再出现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行为。政治事务部的安全理事会事务司（安理会司）除了其广泛支助安全理事会整体工作的职能外，还负责支持安全理事会各制裁委员会和同这些委员会有关的专家监测组的各方面工作。

306. 尽管监督厅指出用户对安理会司所提供的支助高度满意（E/AC.51/2007/2/Add.2），但也建议分配更多的资源，以应付图 1 所示安理会司所支助的制裁委员会和监测专家数目的大幅度增加所带来的越来越重的工作负荷。在 2007 年，该建议得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认可。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和专家组的增长



307. 监督厅特别指出，安全理事会附属机关事务处(安理会附属机关处)将受益于更多的资源，因为并没有针对制裁委员会数量的增加而相应增加安理会附属机关处的资源。2003年至2006年期间，由安理会附属机关处提供服务的附属机构总数从9个增到23个，同时制裁监测机构的数目从3个增加到6个。同一时期，分配给这些机构的专家人数从15个增加到32个。为了应付所有这些不断扩大的职能，安理会常常依靠由一些会员国所提供的初级专业人员。这种安排尽管受到欢迎，却非常不可靠，因为无法保障会员国会持续提供新的初级专业人员或提供让已部署的初级专业人员工作更长时间可能需要的资金。

308. 为了连续向安理会提供实质性服务，尤其是在附属机构和专家组的任务和数量增加的情况下提供这种服务，秘书长提议为安理会附属机关处增设1名政治事务干事(P-3级)和2名协理政治事务干事(P-2级)。增设这些干事会将能加强对各制裁委员会秘书的支助，让这些秘书能够利用更多的时间配合各委员会主席，帮助他们积极主动地以战略眼光制定委员会更有效监督制裁制度的工作方案。这些员额还会让各委员会秘书有更多的时间，对冲突资源和非法武器贩运等与制裁直接有关的共有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意见。秘书处对各制裁监测专家机构的支助也会得到加强，从而扩大总部信息和行政资源的功能，用以支助任期很短

的、只有 3 到 5 人的规模很小的专家组。这种能力还可使安理会司按照监督厅的建议而建立一种正式的和综合的知识管理系统。

309. 现有各委员会秘书需要足够的支助来帮助开展日常的活动，例如编写文件和执行委员会的决定，这样才能有效集中精力，向委员会主席和成员提供建议。主席为安理会的当选成员，每两年轮换一次。委员会是否能够有效运作、是否能制定能够加强监督和执行制裁制度的计划完善的战略性工作方案，各委员会秘书的机构记忆为很关键的。

310. 经过加强的安理会司/安理会附属机关处能够为委员会活动提供更好支助的其他方面包括：编写一个关于委员会做法和程序的手册；与学术界开展进一步的联络，这一做法在过去导致编写了广受欢迎的针对广泛的执行人员的制裁手册；加强与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和国际海事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合作；向新的安理会成员提供内容更丰富的简报和支助；同联合国其他部厅和机构开展更好的联络；通过增进与全球契约办公室的联络而在制裁和私营企业方面进行探索。

311. 增设所要求的员额，还可以使安理会司/安理会附属机关处推动其在信息管理系统方面的工作，充当各专家组所收集的所有相关来源数据的储存库。各专家组无疑将受益于这种系统，然而该系统的最终目的是提供一个有关安全理事会所要求的制裁实施情况数据的安全和层次分明的档案库。即使某一专家组的任期结束，维持和保护数据的需要却未停止。在这种情况下，联合国秘书处就成为这些档案的保管者，必须能够满足今后对查阅这种资料的要求，这种要求可能会来自于其他专家组、会员国、甚至像国际刑事法院这种国际法庭。所有这些活动都是安理会司/安理会附属机关处有效运作的组成部分，因此需要增设正常预算员额以提供这种最佳程度的服务。

312. 增设员额将有助于安理会司/安理会附属机关处向制裁监测小组提供更有力的支助，从而使它们能够向安全理事会并通过安理会向会员国提供更好的产出。应该强调的是，如同上文所述的信管处系统一样，新的工作人员所发挥的职能最终有助于加强现在和未来的整体专家组机制。因此，新员额所将承担的一些职能与“最佳做法干事”的职能相似，后者力求从各个小组收集经验教训，加以掌握和整理，以便今后可让新专家组或拥有新成员的老专家组借鉴。这种做法对于为任期非常短而且必须按照行政指示 ST/AI/1999/7 定期轮换人员的机构提供服务尤其重要。

313. 所有 3 名增设干事将承担同样的核心任务。每名干事将在相关委员会秘书（组长）的指导下工作，协助为相关的附属机构提供实质性服务，包括起草会议纪要、程序说明、报告和发送函。此外，他们向制裁情况监测组专家提供行政支助，包括校对和编辑专家们拟就的信函，收集专家们与其工作方案有关的资料并加以处理，向有关方面分发这种资料以确保专家们甚至在外地时的工作流程也不

会中断。此外，他们协助与相关委员会和相关制裁情况监测组的工作有关的信息管理系统的维修和质量管制。

314. 新的 P-3 级政治事务干事将与秘书协作，承担如下额外任务。该干事将出席相关附属机构的非正式协商，以便在秘书缺席时提供基本的实质性和程序性支助。该干事还就涉及各委员会/其他有关附属机构工作的问题，包括任务规定的实地访问事宜，同相关委员会主席、其他代表团、联合国各部和专门机构、国际、区域和非政府组织进行联络。另外，该干事将协助专家组研究同其任务相关的专题，包括酌情在外地进行这种研究。此外，该干事将陪同相关委员会和（或）专家组成员赴外地出差，利用各种资料来源和研究方法而协助专家组研究与其任务相关的专题，并协助高级官员的工作，提供关于所分配任务领域最新趋势和事态发展的情况。

3. 方案支助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 2 093 300 美元

表 13

所需追加资源：方案支助

(单位：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6-2007 年 订正拨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 年订正 估计数
员额	2 429.8	0.0	1 336.0	3 765.8	229.5	3 995.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83.5	36.2	—	219.7	14.2	233.9
订约承办事务	434.9	(6.2)	—	428.7	27.8	456.5
一般业务费用	1 477.7	14.2	486.8	1 978.7	128.6	2 107.3
用品和材料	161.4	2.0	90.2	253.6	16.4	270.0
家具和设备	363.8	(25.4)	180.3	518.7	33.7	552.4
房地装修	—	0.0	—	0.0	—	0.0
共计	5 051.1	20.8	2 093.3	7 165.2	450.2	7 615.4

315. 执行办公室管理政治事务部的所有方案预算、人事行政及信息技术需要，目前的编制有 3 个专业工作人员和 10 个一般事务人员。执行办公室是审计事项和办公室分配和库存物品管理等一般行政管理的协调中心。政治事务部执行办公室还向 11 个特别政治任务、¹⁶ 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和大会第 60/249 号决

¹⁶ 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秘书长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特使、索马里问题监察组、利比里亚问题专家小组、科特迪瓦问题专家小组、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苏丹问题专家小组和分析支助和制裁监察队。

议规定供资的几项政治和斡旋活动提供行政支助。执行办公室还在安全理事会或大会管理的行动的关键开办阶段和评估阶段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这些活动往往政治上敏感、时间上紧迫并且需要机智灵活指挥裕如才能应对其重任。2006 年和 2007 年期间，除了向秘书长特使和代表持续提供行政支助，执行办公室还承担了相当复杂的任务，包括设立联合国尼泊尔政治特派团（联尼特派团），秘书长关于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问题特使和秘书长冈比亚问题特使任命及其运作的任务，以及评估团和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办公室的所涉预算问题。仅是后面一项任务，就需要专业和一般事务人员数百小时的工作时间，耽误了执行办公室的正常工作，包括账户监测、其他任务的审查和质量管理、差旅费报销及时处理和人事行动及时落实。

316. 执行办公室还向安全理事会访问团提供技术支助，包括编制估计费用表、落实经费和安排旅行。安理会 15 个成员前往刚果民主共和国、阿富汗、苏丹和西非等地复杂的差旅非常耗时，需要执行办公室、管理部、安全理事会事务司和外勤支助部之间多重变动和接洽及高级别协调。制裁委员会主席定期进行的旅行增加，加大了工作量。执行办公室还每年多达六次安排巴勒斯坦权利司举办会议的参加者旅行并提供会议服务。此外，执行办公室管理 9 个正在运作的信托基金。¹⁷ 增加的任务包括征聘工作人员和咨询人，组织讲习班和会议。2006-2007 两年期，大约 50 个执行中的项目（其中一个项目是“调解支助活动”，除其他外，要签发几个工作人员合同、咨询人合同、旅行和组织区域协商会等）已获得数额超过 2 500 万美元的支用权，需要不同程度的持续行政支助。需要进一步重视报告要求，政治事务部必须像其他部一样向捐助者提供类似程度的报告。

317. 信息管理小组也在执行办公室的组织结构内。该小组协助政治事务部约 350 个用户工作，其中包括政治事务部所有工作人员以及特别政治任务 and 预算外经费供资的咨询人。

318. 执行办公室的工作量由不同的方面决定，如管理的工作人员数量以及管理的账户数量、等级和复杂性等财务和预算管理问题。

319. 该部的人员编制一直稳步增加，要知道，执行办公室除了本办公室的正常工作外，还要管理临时特派任务替代人员的招聘、甄选和办理手续等各种要求，以及管理根据大会第 60/249 号决议供资、由特别政治任务预算和自愿捐助供资的所有工作人员。同时，在 2005-2006 年预算周期经常预算项下增加了 16 个员

¹⁷ 预防性行动信托基金、预防性外交和建立和平等特别政治任务和其他活动的信托基金、索马里建设和平信托基金、支持为向联合国提供安全而设立的特别实体信托基金、支持中部非洲大湖区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活动信托基金、通过谈判寻求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全面解决办法信托基金、联合国选举援助信托基金、增订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信托基金和支助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和平建设支助办公室活动信托基金。

额，使经常预算员额总数达到 220 个，但是执行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并没有相应增加。

320. 政治事务部不断奉命支助新的行动，这需要根据大会第 60/249 号决议的规定或由自愿捐助提供经费。执行办公室经常奉命协助方案主管编制方案预算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拟议预算以及规划自愿捐助。但这些资源大部分按年度提供，造成执行办公室人员紧张。

321. 同政治事务部其他部门一样，总部和外地的执行办公室人员编制并没有随着职责的增加而增加。监督厅最近审查政治事务部的工作时，一再指出执行办公室人员编制与其任务相比相当不足。

322. 为了纠正需求和资源不相称妨碍执行办公室履行职责的现象，并且让执行办公室能主动处理而不是被动应付事务，秘书长建议加强执行办公室的力量，改叙执行干事，增加工作人员。秘书长还打算在执行办公室内成立一个特别任务支助股，作为政治事务部管理的特别政治任务的核心支助力量，包括任务的开办和清理结束。适当增加办公室核心工作人员将加强人事管理、财务和预算管理以及信息技术职能等领域的工作。要指出是，在秘书处中支助与政治事务部结构类似部门的其他执行办公室都有较大的人员编制。

(a) 增加员额资源

执行干事(从 P-5 改叙为 D-1)

323. 鉴于秘书长打算加强副秘书长办公室主持的行政和管理工作，目前 P-5 职等的执行干事员额将改叙为 D-1 职等。改叙的理由是政治事务部执行干事的职责复杂且范围广。执行干事在政治事务部高级管理队伍中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并且协助副秘书长和各区域司更好地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324. 随着需要行政和财务支助的活动增多，执行干事越来越多地受命承担复杂和费用大的职责（如新特派团的开办阶段）。政治事务部执行办公室相当独特，既支助该部的预算活动，又支助特别政治任务预算和根据大会第 60/249 号决议提供经费的几项活动，涉及最高级别的特使和代表及其有关活动。这些活动大多数在政治上非常敏感，需要很高程度的互动、精确和速度才能提供准确的行政支助。考虑到执行立法机关和秘书长的决定需要相当的自主权和授权，政治事务部执行干事从事的复杂工作（同整个秘书处的类似职位相比）与目前的员额职等不符。执行办公室平均向根据大会第 60/249 号决议提供经费的 5 个行动提供行政支助。许多这类行动变成特别政治任务，政治事务部执行办公室向这些行动提供主要的行政支助，直到外勤支助部能够接替行政支助职能为止，比如，在给联合国尼泊尔政治特派团（联尼特派团）拨款之前，秘书长尼泊尔问题个人代表办公室一直由执行办公室管理；秘书长关于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问题特使办公室及其活动在获得外勤支助部的行政支助之前，目前由执行办公室提供支助。这些活动

往往在行动的第一年期间不止一次地改变情况，需要增补预算文件，在本部内和与联合国秘书处内外主要伙伴进行复杂的谈判。执行干事目前的职责包括协助本部负责人进行预算规划、财务、人力资源和各方面行政工作以及监督执行办公室和信息管理小组的工作，除此之外，改叙后的执行干事还要监督拟议特别政治任务支助股的工作，负责更多的人员和所有相关行政职责，包括在整个政治事务部辅助副秘书长实施加强的流动和更高层次的问责和监督工作。

325. 作为该部主要核证人，执行干事是行政事务的主要顾问，包括精细复杂的财务事务，需要该部和整个秘书处高级别经常互动。考虑到该部任务广泛并且负担和工作量增加，有必要改叙，以确保执行干事和该部的权力和能力都得到加强。

特别政治任务支助股

326. 秘书长提议在执行办公室内成立核心特别政治任务支助股，以便对该部领导的所有特别政治任务进行行政监督和支助。他认为，如监督厅报告（A/61/357，第 28 段）所述，这些任务是政治事务部活动的核心部分，过去这方面存在不少缺陷。该股将视需要与外勤支助部密切合作，还要确保向执行办公室直接管理的 11 个特派团提供更协调、有效和及时的支助，¹⁶ 包括向几位特使和制裁小组提供支助。因此，秘书长提议该股的核心人员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原因是总有一批活动需要有经验的行政专业人员，以确保联合国的规章制度得到遵守，并且在迅速变化和紧迫情况下进行充分的监督。

327. 可以回顾，由于政治事务部执行办公室的资源非常有限，2004 年监督厅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向规模较大的外地特别政治任务提供行政管理。目前外勤支助部向政治事务部实务领导的 10 个外地特派团提供行政支助。虽然这种安排很适合外地特派团，但是它不能适用于规模较小的特别政治任务，而在这方面，该部执行办公室拥有较多的经验和相对优势。外勤支助部不能向目前由执行办公室管理的设在纽约的 11 个特别政治任务提供支助，因为这些设在纽约的规模较小的特派团永远无法争夺外勤支助部对大型维持和平行动和外地特别政治任务的重视。虽然监督厅指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在管理大型外地特别政治任务方面缺少联系和协调，但是政治事务部或外勤支助部都不拥有所需基础设施或资源，为满足外地特别政治任务的需要进行适当的规划、指导和充分的相互联系。增加资源将解决这个问题，外勤支助部和政治事务部之间将建立较正式的联系渠道，以确保更充分的支助。

328. 由于该部执行办公室缺少工作人员，各区域司的政治事务干事常常需要承担行政职责，例如，就人事管理问题与外勤支助部和各个政治任务开展广泛的后续行动，详细讨论预算编制和追踪拨款的落实情况，讨论旅行安排和结算，与专家个别讨论各自的费用，有效追查实质性职责。事实上，他们必须在没有足够时

间或缺乏所从事工作的技能的情况下，进行支助规划和与外勤支助部日常互动。工作地点的统计数字表明，按照目前的安排，政治事务部一些政治事务干事承担着支助二至三个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还要负责主管几个具体国家的事务。这种安排已证明非常没有效率和功效，消耗了政治事务干事本应用于实质性工作的时间。这种安排不仅有害于政治任务的管理和实质性运作，而且往往打乱政治事务部本身的核心职能。现在是把这些行政职能转交给应该具有这种专门知识的执行办公室的一个机会，这种新安排更有利于特别政治任务和整个政治事务部。

329. 正如监督厅最近审查特别政治任务的支助工作后指出（E/AC.51/2007/2/Add.4），政治任务管理问题非常严重，必须集中提供资源和采取新的过程。¹⁸ 这个股构成人员是 1 个股长（P-4）、1 个预算/财务干事（P-3）、1 个行政/人事干事（P-3）和 4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它职等）），他们将加强执行办公室的力量，按照监督厅关于审计政治事务部特别政治任务管理工作报告的要求（A/61/357，第 28 段至第 31 段），承担确保适当规划和处理日常业务支助要求所需的一些任务，并且确保改进报告和预算监督工作（因为现在特别政治任务每年的预算总额达到约 3.5 亿美元）。监督厅在报告中指出，该部外地任务监督工作存在不少问题，没有证据显示是否进行了审查和交流，开展的极少数审查仅由政治事务干事进行，而不是由预算干事等拥有这方面技术能力的人员进行，造成拟议预算质量差，从而又推迟了预算进程。

330. 拟议核心特别政治任务股将按照监督厅和方案协调会的上述建议，向该部领导的特别政治任务提供预算、人事和后勤支助，免除主管干事承担的行政职责。在支助政治事务部领导但由外勤支助部管理的特别政治任务方面，这个处于中央地位的支助股将与外勤支助部进行基本日常协调和合作。迄今，这些特别政治任务的管理一直不明确，从而导致混乱、重复和效率低下。该股将向政治事务部领导的所有特别政治任务提供中央管理服务，包括编制预算、监督预算执行和人事。该股还将为与其他部协调往来提供直接联系渠道，更好地满足有时限的急迫需求，并与新的政策和调解司培训协调中心密切协调，拟订政治任务的长期培训计划和需要。此外，该股还作为一个联系纽带，把向所有政治任务提供实质性支助的区域司，与提供后勤、人事和其他支助的外勤支助部人员联系起来。

331. 在财务问题上，该股还作为政治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的联系渠道，确保各级的监测和问责。这将纠正目前执行办公室对外勤支助部管理的这些政治任务没有财务监测的问题。政治事务部负责的特别政治任务目前的预算如此巨大，该部

¹⁸ 监督厅报告第 44 段指出：“十年来大肆设置特使的做法，也反映在其临时拼凑、高度依赖有关人员的支助系统中……。支助结构……不一定是实现特使目标的最佳支助结构，另一方面也反映政治部采取被动应付的工作方法，导致没有时间和机会从战略角度来思考如何最大限度地加强其效力、管理和支助”。

必须能够追踪预算的实施情况，而这不是政治事务干事能够完成的工作，他应该集中精力处理实质性优先事项。

332. 拟议特别政治任务支助股预期将建立促进所有这些行为者在战略规划和日常业务问题上互动所需的机制，从而形成更有力的融合和协调。

333. 拟议的特别政治任务支助股股长（P-4）将领导该股的工作，负责协助执行干事确保政治事务部领导的特别政治任务得到充分的日常支助。股长将协调并监督特别政治任务运作和执行中的管理、后勤和财务职责。他（她）将与该部从事特别政治任务实质性领导工作的副秘书长办公室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密切协作，牵头进行该部特别政治任务预算的行政工作。股长将协调政治任务的预算（支出水平），落实方案预算产出，规划资源使用和所需员额，提出并协调行政行动。他（她）将与特别政治任务、政治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适当级别的工作人员直接联系。

334. 拟议预算/财务干事（P-3）将直接负责政治事务部领导的所有特别政治任务的财务监测和执行工作。监督厅要求加强政治事务部对特别政治任务的财务和预算监督时强调了这项需要。由于政治事务部负责如此大规模的政治任务，该部必须能够追踪预算执行工作，政治事务干事不可能从事这项工作，而是集中力量实际落实政治任务。预算干事将作为政治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在财务问题上的纽带，以便确保各级的监测和问责工作。预算干事直接监督政治事务部管理的 11 项政治任务的日常财务管理并且追踪外勤支助部管理的特别政治事务的全盘财务和预算执行工作。

335. 拟议行政/人事干事（P-3）将负责规划、协调和监督政治事务部领导的所有特别政治任务的各项人事活动。目前执行办公室向大约 20 个特别政治任务员额提供行政支助，以及管理制裁小组约 45 个专家和咨询人。它必须及时支付款项，必须及时结算非常复杂的差旅费报销。由于聘用专家的服务安排特殊，它要与人力资源管理厅进行复杂和长时间的合同谈判。行政/人事干事直接负责这些人力资源的日常管理。此外，他（她）将与该部各区域司和外勤支助部联系，以确保所需员额得到满足；协调所需的行政行动；从政治特派团收集和向其提供基本行政信息，以通报规划进程、方案预算进程和业务活动实施情况；并且与政治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其他方面进行联系。

336. 增设的 4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向该股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

财务和预算股

337. 提议建立专门的财务和预算股，由 5 个员额组成（1 个 P-4、1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338. 拟议增设的预算/财务干事（P-4）将协助执行干事管理该部的财务，控制其核心经常预算和预算外方案。考虑到执行办公室管理的巨额资源，不安排专职干事履行这项职能是不谨慎之举。目前该部两年期经常预算达到 6 200 万美元左右，还根据大会第 60/249 号决议的规定管理约 200 万美元的资源。另外，2006-2007 两年期已公布来自政治事务部信托基金的分配款项 2 500 万美元（包括至少 50 个现有项目，除其他外，需要成本计算、监测、人员招聘、协助组织会议和讲习班，以及对外地的承付款项）。需要有一个具备财务和预算背景的专业职等工作人员协助执行干事适当处理会计和问责事项。

339. 现有高级预算和财务助理（一般事务（特等））将在财务和预算方面向执行办公室提供支援和主要支助。目前，在财务和预算股没有专业职等人员的情况下，这个职位向执行干事提供最高级别的预算和财务支助。如果拟议财务/预算干事员额（P-4）得到核准，预计该员额任职者除其他职责外，将指导较低级别工作人员，审查及核准日常工作。

340. 目前有 3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辅助执行办公室处理所有财务和预算工作。虽然执行办公室还必须增加能力以处理增加的差旅费、处理旅行核准、追踪有关支出和及时核实差旅费报销，但是预计该股将不会增加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原因是目前有关特别政治任务的工作，将从执行办公室的财务/预算转到特别政治任务支助股。

人事管理股

341. 拟议加强人事管理工作，人事管理股目前有 1 个行政干事（P-4）、1 个高级行政助理和 2 个行政助理（1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2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与增设的 1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一起负责协助执行干事进行该部的人事管理。

342. 需要增设 1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处理本概算提出增设的工作人员而增加的行政和征聘工作量，并由专人协助执行干事处理一般行政事务，如发放手机、管理停车位、进行办公室的信息和文件流动、归档、安排前沿办公室人员、管理执行干事的日程、任命和其他职责。

信息技术股

343. 信息技术股/信息管理小组负责支助该部的信息技术和通信需要，还包括支助特别政治任务经费和自愿捐赠供资的工作人员/咨询人。该股目前有 3 个工作人员（1 个 P-2，2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支助约 350 个最终用户。

344. 现有信息系统协理干事（P-2）以多种高级计算机语言设计、开发和维护简单至中等复杂难度的应用程序和实用程序，维护和开发该部的因特网站/内联网站，提供数据库的系统管理服务和服务/操作系统的较高级系统管理支助，

与外部咨询人联系以指导开发与联合国操作标准兼容的软件，担任信息和通信技术委员会的后备代表，代表该部出席所有部门间技术会议，就全部门信息技术的行动向该部提供咨询意见，在行动的实施中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信息技术事务司进行联系，并向他们提供投入，以及向该部和各司提供有关软件/硬件采购决定的咨询意见。

345. 现有的 2 个信息技术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负责该部主要局域网的管理、安装、维持、更新和支助该部服务器，进行新用户注册和指定文件夹和数据库用户的保密权限，进行数据备份，确保备份的完整性，把备份媒体转交给信息技术事务司作外部保存，对信息技术事务司不支持的软件和硬件提供最终用户软件和硬件支持，安排电视会议，协助信息系统协理干事收集用户（对新应用软件的）需求和为短期出差的工作人员测试应用软件、系统和设备需求，与信息技术事务司联系以解决该部特定计算环境中的问题，为所有用户采购硬件和软件以及维持信息通信技术器件的库存。

346. 拟议加强该股人力，增设 2 个信息技术/系统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347. 请求增设 1 个信息技术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便能在上文第 319 段提到的有关方面支助该部拟议增加的人员。

348. 由于该部更加注重内联网站和因特网站的开发，增设的 1 个信息系统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将协助信息系统协理干事维持和开发该部的网站（内联网和因特网），并且负责向有关硬件和应用软件系统提供基本技术支助，根据技术规格安装软件和硬件，在规划、规格要求、设计、开发、实施和维护定制应用软件系统方面提供基本支助，确定和具体说明要求，按照详细的指示建立、测试和修改原型应用软件，支助安全、数据完整和复原等软件开发事项，协助新系统的需要评估（包括修改现有系统）以及对用户和开发商不断进行审查。

(b) 增加非员额资源

一般业务费用

349. 本项下请求追加所需资源 486 800 美元，用于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追加经费将用于通信，包括电话、传真、邮袋和邮费（270 400 美元），以及中央支助事务厅信息技术事务司提供支助服务（B 级）的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持费用（216 400 美元）。

用品和材料

350. 本项下请求追加所需资源 90 200 美元，用于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的办公用品和材料。

家具和设备

351. 本项下请求追加所需资源 180 300 美元，用于购置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的办公设备。

四. 第 28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 4 184 700 美元

表 14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追加资源

(单位: 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8-2009 年 订正估计数
员额	86 103.7	448.9	—	86 552.6	5 315.0	91 867.6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 171.7	1 696.6	—	3 868.3	251.7	4 120.0
咨询人和专家	598.9	(269.8)	—	329.1	21.3	350.4
工作人员差旅费	732.1	74.6	—	806.7	52.3	859.0
订约承办事务	21 704.8	5 188.4	—	26 893.2	1 748.8	28 642.0
一般业务费用	120 170.5	100.3	3 545.8	123 816.6	9 412.9	133 229.5
招待费	11.0	—	—	11.0	0.8	11.8
用品和材料	3 385.0	185.7	—	3 570.7	232.2	3 802.9
家具和设备	8 799.9	(3 631.8)	638.9	5 807.0	377.6	6 184.6
赠款和捐款	1 731.2	(1 731.2)	—	0.0	—	0.0
共计	245 408.8	2 061.7	4 184.7	251 655.2	17 412.6	269 067.8

一般业务费用

352. 本项下请求追加的所需资源与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有关，用作按标准共同事务费用租借办公场地（1 983 000 美元）以及房地的必要改建（1 562 800 美元）。

家具和设备

353. 所需追加资源 638 900 美元与拟议新增的工作人员有关，用于按标准共同事务费用购置办公家具和设备。

五. 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

所需追加资源(重计费用前): 2 136 100 美元

表 15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追加资源

(单位: 千美元)

支出用途	资 源					2008-2009 年 订正估计数
	2006-2007 年 订正批款	增加 (A/62/6)	本报告中 增加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其他	436 347.5	6 438.3	2 136.1	444 921.9	19 110.9	464 032.8
共计	436 347.5	6 438.3	2 136.1	444 921.9	19 110.9	464 032.8

354. 所需追加资源 (2 136 100 美元) 用作本报告所述拟议员额变化产生的工作人员薪金税。

六.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355. 请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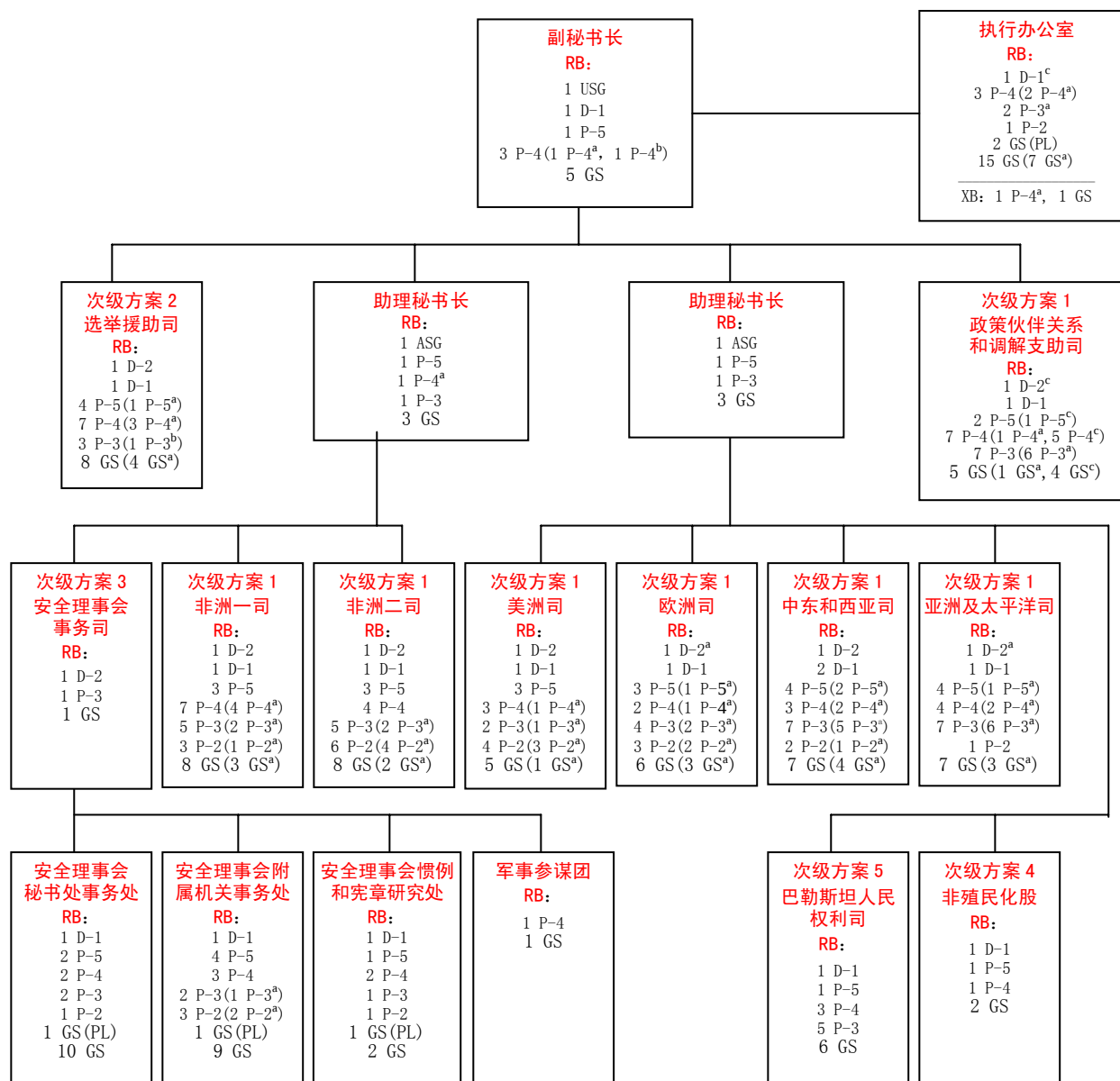
(a) 核准第 3 款 (政治事务) 项下设立 96 个新员额 (3 个 D-2、5 个 P-5、18 个 P-4、27 个 P-3、15 个 P-2、28 个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改叙 4 个员额 (1 个 D-1 至 D-2、1 个 P-5 至 D-1、1 个 P-3 至 P-4 和 1 个 P-2 至 P-3);

(b) 核准第 1 款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项下为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设立 5 个新员额 (1 个 P-5、1 个 P-3 和 3 个当地雇员), 改叙 1 个员额, 从 D-1 至 D-2;

(c) 为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批款总额为 21 036 100 美元, 其中第 1 款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项下 439 200 美元、第 3 款 (政治事务) 项下 14 276 100 美元、第 28D 款 (中央支助事务厅) 项下 4 184 700 美元, 第 35 款 (工作人员薪金税) 项下 2 136 100 美元, 由收入第 1 款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项下相应数额抵消。

附件

政治事务部：2008-2009 两年期订正组织结构图和员额分配表*



简称：RB：经常预算；XB：预算外；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GS：一般事务；PL：特等；OL：其他职等。

*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员额和 A/62/6 (Sect. 3) 所述员额列为现有员额。

^a 新设员额。

^b 改叙员额。

^c 调动员额。